

(審定本)

(25-01)

中華民國 108 年 度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 政 府 總 決 算

國 軍 退 除 役 官 兵

輔 導 委 員 會 單 位 決 算

國 軍 退 除 役 官 兵 輔 導 委 員 會 編 印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單位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總說明.....	01-23
二、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24-27
三、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28-31
四、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32-39
五、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40-43
六、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44-45
七、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46-49
八、平衡表.....	50
九、資本資產表.....	51
十、現金出納表.....	52-53
十一、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54-76
十二、資本資產變動表.....	78-79
十三、長期投資明細表.....	80
十四、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82-85
十五、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86-93
十六、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94-97
十七、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98-101
十八、收入支出彙計表.....	102
十九、歲入保留分析表.....	103-104
二十、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105
二十一、歲出保留分析表.....	106-109
二十二、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110-113
二十三、人事費分析表.....	114-115
二十四、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116-117
二十五、補助及捐助經費彙計表.....	118
二十六、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20-127
二十七、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128-129
二十八、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130-131
二十九、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132-133
三十、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134-137
三十一、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138
三十二、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139
三十三、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40-141

三十四、本會對直接投資、所屬各部門轉投資及共同投資之效益 評估表.....	142
三十五、中央政府公共債務表.....	143
三十六、本會對各部門捐助成立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144-145
三十七、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46-206
三十八、單身亡故榮民動產解繳國庫統計表.....	208-209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預算執行概況

1. 本年度部分

(1) 歲入：預算數 11 億 3,177 萬 6,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0 億 4,163 萬 8,388 元，應收數 1 億 5,022 萬 4,184 元，決算數合計 11 億 9,186 萬 2,572 元，占預算數之比率 105.31%，超收 6,008 萬 6,572 元。茲就各來源別子目執行情形分述如下：

- ① 沒入及沒收財物：預算數 102 萬 4,000 元，決算數 106 萬 9,151 元，執行率 104.41%，主要係沒入廠商押標金及保證金較預期增加。
- ② 賠償收入：預算數 450 萬元，決算數 495 萬 8,606 元，執行率 110.19%，主要係廠商違約罰款收入較預期增加。
- ③ 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1 億 7,600 萬元，決算數 2 億 1,011 萬 7,943 元，執行率 119.39%，主要為服務費收入較預期增加。
- ④ 財產孳息：預算數 518 萬元，決算數 679 萬 3,779 元，執行率 131.15%，主要係租金收入較預期增加。
- ⑤ 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100 萬元，決算數 98 萬 5,788 元，執行率 98.58%，主要為變賣廢舊物品收入較預期減少。
- ⑥ 雜項收入：預算數 9 億 4,407 萬 2,000 元，決算數 9 億 6,793 萬 7,305 元，執行率 102.53%，主要係溢領退除役官兵退休給與與榮民就養給付應收回繳庫數較預期增加，及亡故榮民無人繼承及已繼承贖餘之遺款，依法應繳庫數較預期減少綜合影響所致。

(2) 歲出：預算數 1,234 億 7,658 萬 36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184 億 74 萬 3,185 元，應付數 5,353 萬 4,645 元，保留數 5,805 萬 6,604 元，決算數合計 1,185 億 1,233 萬 4,434 元，占預算數 95.98%，贖餘數 49 億 6,424 萬元 5,602 元，主要係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修正及鼓勵現役官兵長留久用等措施，退伍人數較預期減少，致預算贖餘。茲就各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分述如下：

- ①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預算數 10 億 2,503 萬 4,000 元，悉數支用，執行率 100.00%。
- ②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預算數 1,491 萬 8,000 元，決算數 1,488 萬 4,736 元，執行率 99.78%。

- ③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預算數 95 億 7,785 萬 4,000 元，悉數支用，執行率 100.00%。
- ④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預算數 6 億 1,371 萬 5,000 元，決算數 6 億 727 萬 3,406 元，執行率 98.95%。
- ⑤一般行政：預算數 49 億 7,243 萬 9,000 元，實現數 47 億 9,149 萬 5,719 元，保留數 977 萬 7,903 元，決算數 48 億 127 萬 3,622 元，執行率 96.56%。
- ⑥榮民醫療照護：預算數 23 億 596 萬 4,000 元，決算數 22 億 6,285 萬 3,988 元，執行率 98.13%。
- ⑦林區永續經營：預算數 455 萬 3,000 元，悉數支用，執行率 100.00%。
- ⑧榮民安養及養護：預算數 81 億 2,189 萬 2,000 元，實現數 80 億 6,155 萬 3,682 元，保留數 1,057 萬 7,161 元，決算數 80 億 7,213 萬 843 元，執行率 99.39%。
- ⑨營建工程：預算數 2 億 4,824 萬元，實現數 5,528 萬 2,698 元，應付數 5,353 萬 4,645 元，保留數 3,770 萬 1,540 元，決算數 1 億 4,651 萬 8,883 元，執行率 59.02%。
- ⑩交通及運輸設備：預算數 1,002 萬元，決算數 994 萬 4,531 元，執行率 99.25%。
-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900 萬元，悉數動支完畢。
- ⑫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預算數 961 億 5,624 萬 5,000 元，決算數 915 億 6,430 萬 8,762 元，執行率 95.22%。
- ⑬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預算數 594 萬 4,000 元，決算數 594 萬 2,627 元，執行率 99.98%。
- ⑭各統籌科目：「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庫撥數 3,098 萬 3,703 元；「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庫撥數 15 萬 6,600 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庫撥數 3 億 8,862 萬 1,733 元，均與決算數同。

2.以前年度部分

(1)歲入：以前年度轉入數 1,365 萬 1,153 元，本年度實現數 76 萬 5,461 元，註銷數 398 萬 1,232 元，未結清數 890 萬 4,460 元，茲就年度別分述如下：

- ①96 年度「其他收入」項下「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審計部修正增列溢領榮民生活費應收數 611 萬 79 元，執行結果收回 4 萬 2,000 元，註銷 398 萬 1,232 元，未結清數 208 萬 6,847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收繳。

- ②102 年度「其他收入」項下「其他雜項收入」：審計部修正增列板橋榮家被占土地經法院判決應收取土地補償金 230 萬 1,430 元，本年度無收回數，悉數轉入下年度繼續收繳。
- ③103 年度「其他收入」項下「其他雜項收入」：板橋榮家被占土地經法院判決應收取土地補償金 56 萬 339 元，本年度無收回數，悉數轉入下年度繼續收繳。
- ④105 年度「其他收入」項下「收回以前年度歲出」：104 年度退除役官兵溢領退休俸 66 萬 6,744 元，執行結果收回 38 萬 286 元，未結清數 28 萬 6,458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收繳。
- ⑤105 年度「其他收入」項下「其他雜項收入」：板橋榮家被占土地經法院判決應收取土地補償金 739 元，本年度無收回數，悉數轉入下年度繼續收繳。
- ⑥106 年度「其他收入」項下「收回以前年度歲出」：105 年度退除役官兵溢領退休俸 142 萬 2,654 元，執行結果收回 33 萬 3,362 元，未結清數 108 萬 9,292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收繳。
- ⑦106 年度「其他收入」項下「其他雜項收入」：板橋榮家預納強制執行費 201 萬 4,355 元與臺東農場吳○福分期繳還犯罪所得 56 萬 5,000 元，本年度無收回數，悉數轉入下年度繼續收繳。
- ⑧107 年度「罰款及賠償收入」項下「一般賠償收入」：台灣中油油品賠償案之應收款項 9,813 元，悉數收回繳庫。
- (2)歲出：以前年度轉入數 1 億 6,068 萬 2,563 元，本年度註銷數 36 萬 3,365 元，實現數 1 億 6,031 萬 9,198 元，悉數執行完畢，茲就年度別分述如下：
- ①105 年度轉入數 232 萬 3,343 元，悉數執行完畢。
- ②106 年度轉入數 704 萬 7,957 元，實現數 679 萬 5,893 元，註銷數 25 萬 2,064 元。
- ③107 年度轉入數 1 億 5,131 萬 1,263 元，實現數 1 億 5,119 萬 9,962 元，註銷數 11 萬 1,301 元。

(二) 平衡表及資本資產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

1. 平衡表部分

(1) 資產總額 27 億 4,678 萬 2,914 元，各科目分述如下：

- ①專戶存款 24 億 2,125 萬 8,582 元，包含榮民遺款專戶 1 億 515 萬 4,350 元、經常費戶 1 億 5,611 萬 2,384 元、國庫存款戶 21 億 4,718 萬 8,514 元及公自提離職儲金專戶 1,280 萬 3,334 元。

- ②應收帳款 1 億 6,334 萬 6,457 元，包含溢領榮民就養給付、退除役官兵退除給與、板橋榮家土地占用戶不當得利及強制執行規費等。
- ③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421 萬 7,813 元，係臺北榮家榮民溢領就養給付，預估無法收回數。
- ④應收剔除經費 427 萬 8,620 元，係國防部李○川貪瀆案應追繳款項。
- ⑤其他應收款 1 億 167 萬 2,353 元，包括國防部國軍單身宿舍服務管理作業費賸餘款、審計部修正決算減列溢領榮民就養給付及退除役官兵退除給與等。
- ⑥暫付款 27 萬 3,020 元，係臺北榮家、臺南榮家及白河榮家墊付非預算性質款項，尚待歸墊。
- ⑦預付款 6,013 萬 6,645 元，係臺南榮家遷建工程，依委託代辦協議預付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及都市發展局款項。
- ⑧存出保證金 3 萬 5,050 元，為本會及所屬機構租用銀行保管箱之保證金等。

(2)負債總額 24 億 7,506 萬 7,087 元，各科目分述如下：

- ①應付帳款 5,353 萬 4,645 元，係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本年度保留款。
- ②預收款 574 萬 760 元，係所屬機構未實現之服務費及租金收入。
- ③存入保證金 9,706 萬 1,172 元，為尚在履約之保證金及保固金等。
- ④應付代收款 6,799 萬 86 元，主要為各所屬機構代收代辦榮民伙食費及代收捐助款項等。
- ⑤應付保管款 22 億 5,074 萬 424 元，主要為單身亡故榮民遺款、約僱人員離職儲金等款。

(3)淨資產總額 2 億 7,171 萬 5,827 元，係資產減除負債後之餘額。

2.資本資產表部分

- (1)長期投資 1,022 億 914 萬 6,008 元，包括投資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332 億 9,907 萬 1,559 元及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689 億 1,007 萬 4,449 元。
- (2)固定資產 285 億 2,949 萬 5,491 元(含作業基金代管公務資產 154 億 7,213 萬 3,304 元)，包括土地 177 億 9,301 萬 1,864 元、土地改良物 7,103 萬 1,342 元、房屋建築及設備 96 億 7,786 萬 6,115 元、機械及設備 4 億 7,486 萬 9,346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8,288 萬 3,393 元、雜項設備 1 億 9,431 萬 82 元、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5,861 萬 7,061 元、購建中固定資產 1 億 7,690 萬 6,288 元。
- (3)無形資產 6,565 萬 5,235 元，主要為電腦軟體未攤銷餘額。

(4)資本資產總額 1,308 億 429 萬 6,734 元，係長期投資、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之總額。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 平衡表變動情形

- 1.專戶存款 24 億 2,125 萬 8,582 元，較上年度減少 5 億 7,050 萬 2,927 元，約 19.07%，主要係單身亡故榮民無人繼承及已繼承贖餘之遺款依法繳庫，致國庫存款減少。
- 2.應收帳款 1 億 6,334 萬 6,457 元，較上年度增加 1 億 4,969 萬 5,304 元，約 1,096.58%，主要係應收回溢領榮民就養給付及退除役官兵退除給與增加所致。
- 3.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421 萬 7,813 元，較上年度增加如列數，係行政院修正增列臺北榮家榮民溢領就養給付，預估無法收回數所致。
- 3.其他應收款 1 億 167 萬 2,353 元，較上年度增加 9,926 萬 6,043 元，約 4,125.24%，主要係應收回行政院減列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保留款 1 億元所致。
- 4.暫付款 27 萬 3,020 元，較上年度增加 22 萬 1,207 元，約 426.93%，係臺南榮家墊付臺南市政府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與兒少年保護個案緊急旅宿安置計畫之非預算性質款項 20 萬 9,224 元所致。
- 5.預付款 6,013 萬 6,645 元，較上年度減少 5,374 萬 3,355 元，約 47.19%，係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依契約預付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及都發局款項減少所致。
- 6.應付帳款 5,353 萬 4,645 元，較上年度減少 6,034 萬 5,355 元，約 52.99%，係本年度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保留款 5,353 萬 4,645 元，及以前年度營建工程應付保留款於本年度轉列實支 1 億 1,388 萬元，淨減少如列數。
- 7.預收款 574 萬 760 元，較上年度增加 272 萬 7,759 元，約 90.53%，主要係所屬安養機構未實現服務費收入增加所致。
- 8.應付保管款 22 億 5,074 萬 424 元，較上年度減少 5 億 7,572 萬 3,058 元，約 20.37%，主要係各所屬機構代保管單身亡故榮民無人繼承及已繼承贖餘之遺款減少所致。

(二) 資本資產表變動情形

購建中固定資產 1 億 7,690 萬 6,288 元，較上年度增加 1 億 2,451 萬 5,532 元，約 237.67%，主要係所屬安養機構房舍及生活設施整建等工程尚未完工所致。

(三) 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說明

1. 法令依據：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第 54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58 條、第 59 條；陸海空軍退伍除役軍官士官退除給與及保險退伍給付優惠存款辦法。
2. 未來 30 年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之軍職退休人員退休經費部分：
 - (1) 85 年 12 月 31 日前退伍，全數由輔導會編列預算支應，86 年 1 月 1 日後退伍，輔導會負擔百分之七十，新制基金會負擔百分之三十。
 - (2) 依據本會 109 年 2 月精算報告，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軍職退伍人員平均死亡年齡 87 歲（配偶 89 歲），並以當期退伍人員支領一次退休金與月退休金之比率分別為 1%、99% 及俸額調增率每 6 年調增 3%，折現率 1.212% 等為基礎，精算未來 30 年（108 年至 137 年）中央政府應負擔之支出為 2 兆 4,027 億 8,466 萬 2,016 元，扣除 108 年度已支付數 810 億 7,729 萬 7,577 元後，未來應負擔約 2 兆 3,217 億 736 萬 4,439 元。

各級政府預估潛藏負債增減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目	108 年度總決算			107 年度總決算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主要增減原因
	小計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小計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85 年 12 月 31 日前退伍，全數由輔導會編列預算支應，86 年 1 月 1 日後退伍，輔導會負擔百分之七十，新制基金會負擔百分之三十，呈現波動性逐年遞增未來應負擔數	23,217	23,217		24,871	24,871		-1,654	一、因具有舊制年資之人員減少，未來應負擔數推估約減少 3 千餘億元。 二、精算報告折現率假設，107 年度折現率為 1.64%，108 年度折現率為 1.212%，未來應負擔數推估約增加 1 千 4 百餘元。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本會遵照行政院核定 108 年度施政方針及施政計畫，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推動退除役官兵就學、就業、就醫、就養及服務照顧等工作，謹將 108 年度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事項概述如下：

1.落實服務量能，提升訪視關懷作為，建立完善安全網絡：

- (1)宣慰輔導：為深入瞭解退除役官兵及遺眷心聲，協助解決問題，舉辦「退除役官兵代表懇談會」19 場次及「服務區座談會」397 場次，計退除役官兵代表 9,564 人參加；108 年度訪視退除役官兵及遺眷 101 萬餘人次；「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及幸福家庭表揚」23 場次，計 1,488 人次參加；另編組榮欣志工 113 隊計 3,399 人，提供居家關懷及訪視服務照顧 75 萬餘人次。
- (2)照顧弱勢：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政策，補助清寒榮民之就學子女假日午餐 1,750 人次、1,132 萬餘元；核發榮民子女就學補助 3,402 人、174 萬餘元；辦理退除役官兵(眷)急難救助 2 萬 3,737 人次，核發 1 億 2,820 萬餘元；另辦理三節慰問 9 萬 629 人次，發給慰問金 2 億 5,410 萬餘元。
- (3)善後服務：為維護單身亡故榮民尊嚴，提升善後服務品質，辦理殯葬事務 972 件，以彰顯榮民功勳，慰祭忠靈；單身亡故榮民遺產逾 3 年無人繼承及繼承贖餘解繳國庫計 7 億 7,635 萬餘元；9 月派員赴大陸地區訪視高額遺產繼承案件繼承人共 4 案 7 人次。

2.賡續實施榮家功能調整及資源共享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營造高齡友善健康環境：

- (1)輔導辦理照護機構認證：16 所榮家均已取得「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另 108 年雲林榮家獲友善服務獎、臺南榮家獲典範獎、岡山榮家獲友善環境獎，持續提供長者優質頤養環境。
- (2)規劃設立社區式日照中心：配合政府長照政策推動及社區需求，於北部板橋、中部彰化榮家、南部高雄榮家、東部花蓮榮家設立日照中心，已核定收托 68 人，共收托 44 人，供榮民眷及民眾多元長照服務選擇。
- (3)提升服務量能：臺南榮家新建工程計畫目標建置安養 150 床、養護 400 床、失智 50 床，並將臺南市榮服處納入同一園區，預計於 110 年完工；岡山榮家育善堂生活設施整建工程預計於 109 年 7 月完工；八德榮家行政大樓榮民活動空間工程及臺北榮家失智專區 4、5 棟生活設施整建工程已於 108 年完工。
- (4)調整榮家功能：為充分運用資源，榮家提供床位予一般民眾自費入住，同時協助地方政府安置弱勢長者合計 438 人；各榮家均與地方政府簽訂緊急支援協定，提供緊急安置床位，協助地方政府安置受風(震)災民眾計 43 人。

3.提升退除役官兵人力素質，強化職技專業訓練，促進多元就業機會：

- (1)就學：辦理退除役官兵考選及推甄入學，錄取 142 人；提供就學獎(補)助 5,678 人次，大專校院推廣教育進修補助 1,684 人次，就業考試進修補助 976 人次。
- (2)就業：協助退除役官兵釐清職涯發展方向，提供適性評量 8,967 人次，職涯諮詢 2,436 人次；邀請民營企業辦理就業媒合及現場徵才活動，協助有就(轉)業需求之榮民(眷)、第二類退除役官兵及屆退官兵與廠商直接協談媒合，尋求適合工作，以暢通求職求才管道，108 年辦理 103 場次，1 萬 2,522 人次參加；獎勵企業進用退除役官兵 46 家，新進用退除役官兵 1,113 人；創業諮詢輔導 910 人次。奉行政院核定自 107 年 7 月 1 日起試辦「促進退除役官兵穩定就業方案」，截至 108 年底止，申請 4,737 人(穩定就業 3 個月以上)，已核發 4,699 人。
- (3)職訓：職訓中心舉辦就業職能導向自辦訓練，合計 84 個班次訓練 2,037 人次；職訓中心及各縣市榮民服務處採「技能專精」方式辦理委外訓練，合計 94 班次，訓練 2,572 人次；擴大將政府機關及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納入職業訓練補助範圍，合計補助 1,757 人次。

4.推動全方位長照服務，擴大安置對象：

- (1)成立專案編組、管制長照進程：本會成立長照推動專案小組，各級榮院成立長照推動小組及專案辦公室，先擇定臺北榮總員山分院試辦全方位長照模式，高雄榮總結合高雄榮家試辦醫養結合長照模式，並建立「出院準備服務」等 13 項長照服務作業準則(SOP)，供各級榮院及榮家運用。
- (2)推動多元長照服務：
 - ①各級榮院 108 年設置 503 個社區服務據點，推廣預防衰弱及延緩失能服務、失智症健康促進活動等服務，提供 2,258 人整合性多重預防介入服務。3 所榮總提供急性後期下轉服務，12 家榮院提供健保急性後期照護病床 294 床，又援引高雄榮總「出院準備無縫接軌長照服務」成功經驗，自 106 年推廣全國實施，108 年各級榮院順利銜接 3,355 位個案。
 - ②辦理居家式長照服務，各級榮院收案 9,942 人，提供 37 萬 8,511 人次居家醫療、護理、復健、安寧及照顧等服務；社區式長照服務，15 家榮院及板橋、彰化、花蓮、高雄榮家設置日照中心累計收案 597 人；機構住宿式長照服務，補助各榮總分院辦理公務預算病床轉型護理之家，108 年底已累計完成轉型 2,103 床。
 - ③各級榮院參與「社區整體照顧服務計畫(ABC 單位)」，設置 12 個 A 單位-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51 個 B 單位-複合型服務中心、及 4 個 C 單位-巷弄長照站。

- (3)建立友善輔具服務：15家榮院全面提供輔具租借服務，辦理各項輔具租(借)用及維修29萬9,963件次，補助醫療輔具1萬3,944人次、義齒磨復1,384人次、眼鏡配製1萬5,702付、義眼15只、助聽器5,488具，以提升榮民生活品質。
 - (4)榮家資源共享，提供醫養合一照顧：積極結合社會脈動，與地方政府協調提供床位資源共享，本會計8所榮家提供136床(含安養、養護及失智床)協助地方政府轉介安置低(中低)收入長者計49人。持續推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年度內辦理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健康促進及送餐服務計11萬8,000餘人次。為滿足失智照顧需求，各榮家依設施狀況逐步開放，截至108年12月底已開放575床。
 - (5)榮服處結合在地資源，提供關懷服務照顧：各榮服處連結地方公、私社福及長照資源辦理居家關懷訪視，協助退除役官兵及眷屬申請社福團體救助計2萬餘人。造冊列管轄內年長獨居榮民，並依實需簽訂支援協定，委請鄰近所屬機構(榮家、榮院、農場等)協助訪視，提供必要之服務照顧。配合國家長照政策，對於有需求之退除役官兵(眷)，轉介至本會所屬醫療、安養機構及縣市政府「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接受長照服務。
- 5.整合榮民醫療資源，提升經營績效，完善健康照護體系：
- (1)各級榮院加入「世界衛生組織健康促進醫院國際網絡會員」，並全數通過新制「健康醫院」認證。提供社區醫療服務，辦理健康講座22萬3,420人次、預防保健24萬1,113人次、健康諮詢32萬7,247人次、居家訪視服務4萬3,630人次，山地、離島及偏遠地區巡迴醫療、義診服務13萬5,948人次。
 - (2)各級榮院開設整合門診，提供一次就診之整合醫療照護，同時結合各榮服處及榮家，進行三階段訪視輔導高就診次榮民，給予關懷及衛教，協助正確就醫及用藥。108年已完成前(107)年度2,091位高就診次個案追蹤，個案追蹤率達100%。
 - (3)依全民健康保險法暨其施行細則，每月平均補助無職業榮民暨遺眷家戶代表健保費計34萬餘人，金額50億8,624萬5,395元、無職業榮民之無職業眷屬健保費計13萬餘人，金額14億7,873萬8,219元。另補助榮民暨遺眷家戶代表健保部分負擔及醫療必須健保不給付醫療項目費用，落實政府照顧榮民(眷)政策。
 - (4)3所榮總及其分院完成研究計畫共計1,341案，其中發表於國際醫學期刊論文SCI/SSCI共計1,921篇。
 - (5)108年度所屬醫療機構參與「醫院評鑑及教學醫院評鑑」，高雄榮總屏東分院地區醫院合格、臺北榮總新竹分院及高雄榮總屏東分院為教學醫院

合格。

(6)為充實榮民醫療體系醫護人力，培育醫事專業人才，委託國防醫學院招訓醫學及護理學系代訓公費生，並配合衛生福利部政策培育重點科別公費醫學生，計醫學系學生 162 人，護理學系學生 20 人。

6.強化投資事業經營績效，推展農場優質觀光：

(1)各投資事業營運督導採取目標管理方式，由公司董事會訂定年度營運目標，本會定期檢討及由會派董事於董事會監督經營績效。本會主要轉投資事業 108 年 1 月至 11 月總營收 460 億 8,596 萬餘元，全年目標達成率 98.97%，稅前盈餘 41 億 7,941 萬餘元，整體經營績效尚稱良好。

(2)為改善本會所屬農場遊憩設施服務品質，108 年賡續編列 2 億 1,828 萬餘元進行農場住宿設施及水土保持設施補強等旅遊設施改善，除可提升農場接待國內、外旅客之服務品質與能量，並有助增益各農場投資報酬率。

(3)108 年度配合新南向政策推展臺灣觀光，陸續前往泰國、印尼、新加坡、馬來西亞、日本、越南及香港舉辦旅展與觀光推廣活動，另赴港澳拜訪旅行業者，推介本會三高山農場觀光旅遊資源；派員赴泰國皇家計畫基金會進行農業技術交流，並赴清邁參訪基金會舉辦之農業博覽會，鞏固雙方情誼。

7.覈實編列退除預算，便捷給付作業：108 年順利完成退休及贍養官兵定期退休俸金（含年終慰問金）發放，合計發放 19 萬 5,419 人，金額 642 億 443 萬 2,159 元，完善照顧國軍退休及贍養官兵退休後生活，落實退除預算執行。

8.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1)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每月針對計畫進度落後項目檢討原因並研討具體改進措施，列入專案定期及不定期追蹤，以確實掌握執行進度。

(2)為落實行政院零基預算政策，縝密檢討年度施政計畫優先順序及執行效能，通案抑減一般經常性支出經費及擲節人事開支，用以支應新興重點業務，並於行政院核定之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覈實編列各項經費。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各榮總臨床教學與研究	補助 3 所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從事醫學研究計畫經費。	一、3 所榮總及其分院依本會訂定之所屬醫療機構醫學臨床教學研究計畫作業指導原則，就精準醫學、人工智慧、慢性病管理、高齡醫學及長期照顧、遺傳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退除役官兵就學獎助	<p>一、甄選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學士班及技術校院二年制、四年制技術系，洽教育部並委託大學校院組成招生委員會，辦理大學及技術校院二年制、四年制技術系甄試，就讀有利產業發展科系。</p> <p>二、推薦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二年制技術系，洽請技術學院附設進修學院提供二年制就學名額，培育產業發展人才。</p> <p>三、推薦退除役官兵就讀二年制專科校院，洽請專科進修學校提供就學名額。</p>	<p>基因醫學、癌症醫學、心血管代謝疾病、過敏免疫學及神經肌肉骨骼等範疇，進行分子、細胞、動物及人體等基礎及臨床試驗研究，以精進榮民醫療體系尖端醫學研究量能。</p> <p>二、3 所榮總計完成研究計畫 1,380 案(臺北榮總及其分院 664 案、臺中榮總及其分院 371 案、高雄榮總及其分院 345 案)，研究計畫成果已上傳政府研究資訊系統 (Government Research Bulletin,GRB)，其中發表於國際醫學期刊論文 SCI/SSCI 共計 1,886 篇。</p> <p>一、甄選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專校院進修部二技，計報名 30 人，錄取 30 人，錄取率 100%；甄選退除役官兵就讀四年制進修學士班，計報名 86 人，錄取 83 人，錄取率 96.51%。</p> <p>二、洽請技術學院附設進修學院提供二年制就學名額，推薦具專科學歷資格退除役官兵就讀進修學院二年制學系，計報名 21 人、錄取 21 人，錄取率 100%。</p> <p>三、洽請專科進修學校提供就學名額，推薦具高中(職)學歷資格退除役官兵就讀專科進修學校，計報名 8 人、錄取 8 人，錄取率 100%。</p>	
三、榮民及榮眷健	一、榮民健康保險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27 條第 6 款規定，補助 6 類 1 目被保險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康保險		補助 6 類 1 目被保險人全額健保費（每人每月健保費 1,249 元）。	人全額保費（每人每月 1,249 元），本年度每月平均補助無職業榮民暨遺眷家戶代表計 34 萬餘人；補助總金額 50 億 8,624 萬 5,395 元。	
	二、榮眷健康保險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27 條第 6 項規定，補助 6 類 1 目被保險人眷屬健保費 70%（每人每月健保費 874 元）。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27 條第 6 款規定，補助 6 類 1 目被保險人眷屬健保費 70%（每人每月 874 元），本年度每月平均補助無職業榮民之無職業眷屬人數計 13 萬餘人；補助總金額 14 億 7,873 萬 8,219 元。	
	三、榮民健保部分負擔醫療	一、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43 條、47 條暨其施行細則第 63 條第 2 項規定編列健保部分負擔。 二、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及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醫辦法編列補助榮民就醫部分負擔費用。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43 條、47 條暨其施行細則第 63 條第 2 項規定，補助 6 類 1 目被保險人健保部分負擔費用，運用資訊管理系統，同步與健保署建置資訊交換平台作資料傳輸，積極協助是類榮民正確就醫及轉介，有效控管榮民就醫狀況。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及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醫辦法規定，補助榮民及遺眷家戶代表醫療必須健保不給付醫療項目費用，執行率達 95.58%。	
四、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一、清寒榮民子女就學補助	辦理經濟弱勢榮民子女、遺孤及戰訓或因公殞命軍人遺族就學補助 4 千餘人次、補助清寒榮民國中（小）就學子女午餐補助 1 千餘人次，鼓勵向學。	一、辦理清寒榮民子女就學補助計 3,402 人次；174 萬餘元。 二、補助清寒榮民國中（小）就學子女午餐補助 1,750 人次，發放金額計 1,132 萬餘元。	
	二、志工服務照護榮民作業	預計招募社區服務人員 397 人及榮欣志工 3 千餘人，提供 33 萬人次榮民（眷）各項照顧服務，建立「社區安全」服務網絡，對年長獨居榮民及遺眷提供就醫協助、送餐服務、日常生活照顧、居家訪視服務等，並服務社區老人，培養凝聚社區意識。	一、19 所榮服處招募社區志願服務組長 397 人及榮欣志工 3,399 人，對年長、單身、獨居、雙老及家庭支持力不足之榮民（遺眷），提供送醫協助、居家服務及探訪關懷等感動服務，108 年訪視退除役官兵及遺眷計 101 萬餘人次，出勤 18 萬 3,309 人次志工，服務退除役官兵（眷屬）75 萬餘人次。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榮民榮眷遺眷急難救助及慰問	辦理經濟弱勢退除役官兵、遺眷及戰訓或因公殞命軍人遺族三節慰問約 5 萬餘人次；辦理退除役官兵、遺眷(孤)及遺族急難救助、服役 10 年以上未就養、未支領退休俸並具低收、中低收入戶身分之榮民遺眷喪葬慰問、亡故榮民就養遺眷重點救助慰問及提供受災害榮民(眷)救助約 2 萬人次，以紓解貧困，防範憾事，強化社區安全，落實社福及防災應變。	二、各榮服處榮欣志工隊主動結合 1,003 個地區社福團體，提供送餐、愛心義剪、居家打掃等多元、完善感動服務 1 萬 5,000 餘人。 辦理清寒退除役官兵及遺眷三節慰問約 5 萬 2,209 人次；辦理清寒退除役官兵及遺眷(孤)急難救助、就養榮民亡故重點救助、亡故榮民喪葬慰問及特殊事故慰問 2 萬 3,741 人次，發放金額共計 2 億 9,484 萬餘元。	
	四、八二三參戰義務役官兵年節慰問	辦理八二三參戰義務役官兵(含金馬自衛隊及六一九砲戰)未就養榮民三節慰問，八二三參戰義務役官兵全年預計辦理 3 萬 8,400 人次，六一九砲戰全年預計辦理 3,276 人次，合計 4 萬 1,676 人次，春節每人致送慰問金 3,000 元，端午節、中秋節每人致送慰問金 2,000 元，慰勉渠等服役期間參加戰役之貢獻。	八二三參戰義務役官兵全年辦理發放 3 萬 5,176 人次，六一九砲戰全年辦理發放 3,233 人次，合計 3 萬 8,407 人次，發放金額 8,992 萬餘元。	
	五、榮民與榮眷生活輔導宣慰及座談	一、舉辦榮民代表懇談會 19 場次，服務區座談會 397 場次，宣導本會服務照顧措施，聽取榮民代表問題與建議，精進施政作為。 二、舉辦新住民生活適	各榮服處舉辦「退除役官兵代表懇談會」19 場次及「服務網座談會」397 場次，合計 416 場次，邀請退除役官兵代表 9,564 人參加，宣導本會服務照顧措施與防騙作為，並聽取退除役官兵代表問題與建議，精進施政作為。 舉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及幸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應及幸福家庭表揚活動 19 場次，邀集榮民(眷)參加，促進文化融合，並配合實施在臺居留及社福法令宣導，維持家庭穩定功能機制。	福家庭表揚活動及社工輔導計 23 場次，服務退除役官兵及眷屬計 1,488 人次。	
	六、單身亡故榮民善後喪葬及遺產管理作業	一、維護單身亡故榮民尊嚴，辦理單身亡故榮民善後服務、遺產清查與管理，及「榮民墓園」、「紀念碑」春季祭祀，以慰祭忠靈。 二、年度預計辦理解繳無人繼承及繼承贖餘榮民遺款 6.9 億元及赴大陸地區辦理高額遺產繼承案件 5 件。	辦理單身亡故榮民善後服務 972 件及遺產清查與管理 721 件。另榮民墓園及紀念碑祭祀活動，由各榮服處首長輪流擔任主祭，春秋祭悼典禮由本會主任委員及副主任委員、參事擔任主祭，以慰祭忠靈。 完成解繳無人繼承及繼承贖餘榮民遺款 7 億 7,629 萬餘元。另赴大陸地區辦理高額遺產繼承案件 4 件 7 人次。	
	七、海內外軍人聯繫作業	一、辦理旅居海外榮民(眷)之聯繫服務，以榮光雙周刊等文宣或網路多媒體，宣導榮民權益，協助解決問題。 二、推動國際事務交	一、訪視美國(亞特蘭大、奧克拉荷馬、奧蘭多、休士頓、華府、芝加哥、西雅圖、關島)、日本、奧地利、法國、英國、比盧等 13 個海外榮光會，讓旅居海外之榮光袍澤瞭解政府為退伍軍人所作之服務與照顧。 二、辦理海外榮光聯誼會代表歸國參加榮民節活動，計 32 個榮光聯誼會代表及眷屬參與，增加對我政府向心。 三、運用電子郵件、電話、信件、通訊媒體及會面等方式，聯繫海外退除役官兵，提供關懷等服務照顧 2,410 人次。寄送海外退除役官兵榮光雙周刊計 26 期，宣導我國退輔制度作為。 出席各國退伍軍人相關國會議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五、榮民醫療照護	一、對榮民及特定醫療體系之補助	<p>流，出席各國退伍軍人組織年度會議 6 場次。</p> <p>三、接待政府各部會推薦及其他退伍軍人組織約 5 場次。</p> <p>四、補助內政部登記立案之退伍軍人社團辦理研習、國際交流、執行社會服務與增進退伍軍人福祉之社會公益活動。</p>	<p>計 6 場次，並於美國海外作戰退伍軍人協會年會、美國退伍軍人協會年會及美國退伍軍團協會三大會議中，通過支持我國參與國際組織等友我決議案，為我國權益發聲。</p> <p>接待外賓共計 11 場次，24 個國家、115 人次，訪賓計有；新加坡國防部高級顧問、國防大學遠朋複訓班第 14 期、韓國前國防部長一行訪華、美國海外作戰退伍軍人協會總會長一行訪華、外交部之丹麥國會副議長一行訪華團、美國海外作戰退協太平洋區會長伉儷訪華、海外榮光聯誼會代表團、美國退伍軍人協會總會長一行訪華、美國退伍軍團總會長一行訪華蒞會參訪。</p> <p>補助 16 個登記立案之退伍軍人社團，辦理 31 項與退伍軍人福祉相關活動，補助經費 282 萬 1,000 元。</p>	
		<p>一、補助各榮總分院執行公共衛生政策及開設榮民養護公務預算病床。</p>	<p>一、公共衛生推動成效： (一) 各榮總分院辦理傳染病防疫衛教 8,929 人次、健康體重管理 1 萬 1,084 人次、健康飲食衛教 1 萬 2,939 人次、生活化運動宣導 1 萬 5,613 人次。 (二) 各級榮院已加入「世界衛生組織健康促進醫院國際網絡會員」，並已全數通過新制「健康醫院」。</p> <p>二、各榮總分院公務預算病床轉型成為護理之家，提升照護環境與品質。已取得設立許可 2,103 床，預計 109 年 4 月完成全數 2,295 床。</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所屬醫療機構退休公務人員退撫新制實施前任職年資退休撫卹金。</p> <p>三、補助各榮總分院收容被棄養一般民眾及榮民(遺)眷精神病患所需伙食經費；補助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寄醫榮民醫療照護相關費用。</p>	<p>自 90 年度起，配合銓敘部移由本會編列預算辦理之所屬醫療機構公務人員保險補助、早期退休公務人員照護金、退休人員退撫新制實施前任職年資退休撫卹金計 7 億 1,500 萬 7,000 元，全數執行完畢。</p> <p>一、各榮總分院收容被棄養一般民眾及榮民(遺)眷多為精神病症；家人無經濟收入、無法照顧子女、家庭需社會支持案件，是類補助對精神病患所需伙食經費 385 萬 9,484 元；目前多位漢生病榮民患者，為感染漢生病而長期寄住於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多有肢體障礙情形，日常生活無法自理，需長期看護，補助寄醫榮民醫療照護費用計 129 萬 8,784 元。</p> <p>二、對榮民及特定醫療體系之補助，預算執行率達 98.46%。</p>	
	二、長期照顧與身心障礙醫療復健服務	<p>一、推動辦理長期照顧業務，購置需長期照顧失能、精神障礙、失智榮民所需藥品、衛材、紙尿布(褲)、病房防護設施、被服等設備物品，補助聘用照顧服務員，以提供有長期療養需求之失能、失智榮民生活照顧。</p> <p>二、身心障礙及孱弱榮民所需各項醫療輔</p>	<p>一、為使公務護理之家住民獲得良好的照顧，本年度補助各級榮院照顧公務床失能、失智榮民所需藥品、衛材、紙尿布(褲)、被服及防護設施費用共計 4,114 萬 4,723 元。另依「護理機構設置標準」規定，以 1 位照服員照顧 5 名失能、失智榮民之配置比例，以委外方式承攬照服員，提供各榮總分院每月平均 481 位照服員，提供失能、失智且經濟困頓之榮民生活照顧，維護榮民照護品質，本年度共補助 1 億 9,729 萬 4,153 元。</p> <p>二、給予身心障礙榮民適當治療，提供醫療復健，身障</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具、助聽器、義眼、眼鏡、義齒膺復等項目，恢復其獨立自主生活能力，提升生活品質。	榮民配製醫療輔具、拐杖、輪椅等 1 萬 3,944 人次、義眼 15 只、助聽器 5,488 具，眼鏡配製 1 萬 5,702 付、義齒膺復 1,384 人。	
	三、各級榮民醫院營運督導管理	督導及考核各級榮民醫院加強醫院營運管理，強化醫療服務品質，提升醫院服務水準。	一、對所屬醫療機構實施年度評核及評比，以督促醫院提升服務水準。 二、所屬醫療機構年度參與「醫院評鑑及教學醫院評鑑」結果，高雄榮總屏東分院為地區醫院合格；臺北榮總新竹分院及高雄榮總屏東分院為教學醫院合格。 三、辦理醫師、護理師節活動表揚績優醫師 81 人、護理師 95 人，樹立醫護人員楷模。 四、各級榮民醫院營運督導管理，執行率 96.01%。	
	四、社區醫療服務及居家護理作業	各級榮院進行榮家住民的健康管理、提供整合性預防保健服務、疾病篩檢及管理、發展社區化連續性健康照護、提供社區巡迴醫療及榮民居家訪視與衛教等服務。	各級榮院提供社區醫療服務，辦理健康講座 22 萬 3,420 人次、預防保健 24 萬 1,113 人次、健康諮詢 32 萬 7,247 人次、居家訪視服務 4 萬 3,630 人次，山地、離島及偏遠地區巡迴醫療、義診服務 13 萬 5,948 人次。	
	五、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	辦理醫事人員在職教育訓練，委託國防醫學院代訓醫學系及護理系公費生，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計畫」，預作醫師及護理師訓練培育，以服務病患。	一、完成 108 年度醫療機構永續發展中高階主管研習班及榮民醫療體系輔具服務人員教育等訓練，共辦理 3 場次，243 人次。 二、委託國防醫學院代訓醫學系公費生 95 人及護理學系公費生 20 人。 三、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計畫」醫學系公費生 67 人。	
	六、高齡醫學發展與照護	因應人口老化，補助各級榮院發展高齡醫學，提供高齡醫學整合照	一、3 所榮總成立高齡醫學中心，設置高齡醫學病房 121 床，提供住院 4 萬 2,523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護，建構榮家失智住民「非藥物治療」的整合照護及社區全方位長照服務模式，強化高齡醫學教育訓練及國際合作，以提升高齡者健康照護品質。</p>	<p>人日整合照護。</p> <p>二、各級榮院開設高齡醫學整合門診，服務 5 萬 5,570 人次。</p> <p>三、3 所榮總、新竹分院及玉里分院設立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各級榮院設置 75 個社區失智據點，服務 5 萬 9,065 人次。</p> <p>四、各榮總分院開設急性後期病床 294 床，收治 2,370 人，服務 3 萬 1,611 住院人日。</p> <p>五、培訓長照人員 1 萬 8,464 人(含榮家、榮服處)提供居家式長照護服務 37 萬 8,511 人次；提供社區式長照服務，15 家榮院及 4 家榮家附設日照中心累計收案 597 人。</p> <p>六、各級榮院發展具在地特色之高齡創新醫療服務，如：仿家屋、日照中心人臉辨識系統、寵物治療、精障者擔任長者守護天使，提供居家打掃、送餐、陪伴就醫等 15 個創新服務成果。</p>	
	七、安寧緩和醫療與推廣	<p>推展本會安寧緩和醫療，補助各級榮院推動安寧共同照護、安寧居家照護、安寧病房等服務，辦理榮民預立醫療自主計畫宣導、安寧療護專業人員培訓、個案討論會、標竿學習及宣導媒材製作。</p>	<p>一、各級榮院已全數開辦安寧特別門診、建立院內安寧會診機制、提供安寧共同照護及居家安寧照護，並成立「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中心」，提供諮商服務。</p> <p>二、各級榮院提供安寧共同照護服務 1 萬 5,356 人次、安寧居家服務 1 萬,848 人次、安寧病房服務 2,874 人次、預立醫療照護諮商服務 2,129 人次。</p>	
六、林區永續經營	林區經營管理	<p>補助森保處林區經營管理、造林撫育、林木培育、林道維護、生態保育計畫等經費。</p>	<p>108 年度巡視鴛鴦湖累計 76 次、防火林帶及火災跡地刈草 88 公頃，預算執行達 100%。</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七、榮民安 養及養 護	一、就養榮 民生活 給與等 經費 二、就養榮 民養護 材料費 三、就養榮 民文康 活動及 住院年 節慰問 四、廢水廢 棄物及 環境保 護作業	一、預計安置全部供給制（公費）就養榮民3萬5,653人，每人每月按1萬4,150元發給。 二、春節加發1.5個月零用金，按1萬3,500元發給，及三節加菜金360元。 三、榮民（眷）補助費及亡故榮民給予喪葬補助費。 各安養機構就養榮民所需之醫療用品、器材、被服及照顧失能榮民所需紙尿褲等。 一、辦理就養榮民自強活動、節慶表演、小型康樂及文宣藝能競賽活動。 二、就養榮民兼服務幹部及住院榮民三節慰問。 一、辦理各安養機構一般廢棄物處理、水質檢驗、環境衛生整治等。 二、各安養機構污水處理廠及油水分離設施維修、保養、耗材零附件更換等。 三、各安養機構污水處理廠、油水分離設	108年度編列就養人員3萬5,653人，實際執行3萬4,524人。 春節加發零用金及三節加菜金均按規定核發。 就養榮民眷補費按規定支用。內外住就養榮民亡故提出申請喪葬補助費計3,435人，每人最高補助4萬元。 分配16所安養機構，就實際需求購置各類輔具及復健器材，輔助失能就養榮民經由輔具器材活動失能部分，俾達復健效果。 一、訂定本年度「各安養機構榮民才藝競賽活動實施計畫」，各機構年度內計有榮民及民眾7,853人次參與，對機構融入社區，助益甚大。 二、辦理文康活動：依年度施政計畫，各機構於三節及不定期辦理各項文康活動，共計34萬7,779人次參加；辦理榮民自強活動81場次，2,770人次參與。 三、辦理三節住院榮民慰問共2,134人次。 加強各安養機構污染監控，公害事件應變，環境衛生消毒。 完成各安養機構16座污水處理廠及37座油水分離設施維修、零附件補充。 一、完成各安養機構廢水、廢棄物清除處理工作。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八、營建工程	一、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中心排水系統整建工程 二、安養機構房舍及生活設施整建工程	施、淨水設備及維護環境等所需設備。	二、完成各安養機構辦公室環保、垃圾減量與分類，菸害防治，採購及使用綠色產品，確保環境衛生。	
		辦理職訓中心第一校區三聖段土地圍牆、整地及排水系統整建工程。	已完工結案。	
		年度預算 4,478 萬 4,000 元，支付數 3,481 萬 5,721 元，保留 862 萬 6,911 元，決算數計 4,344 萬 2,632 元，其辦理項目如下： 一、岡山榮家育善堂生活設施整建工程。	因多次流標，於 12 月 17 日甫簽約，致工程進度落後，無法於 108 年度完成。	持續督促趕工進，以提升預算執行率。
		二、八德榮家行政大樓榮民活動空間整修工程。	業於 108 年 12 月 2 日驗收合格，因室內裝修及消防尚未取得許可執照，技術服務等費用無法於 108 年度完成結報。	督請榮家協調地方建管單位儘快完成查驗程序。
三、臺南及雲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	本年度預算 1 億 8,971 萬 6,000 元及以前年度保留 1 億 4,282 萬 7,000 元，可執行數 3 億 3,254 萬 3,000 元，108 年支付數 1 億 4,993 萬 3,726 元，保留數 8,260 萬 9,274 元，決算數 2 億 3,254 萬 3,000 元。	三、臺北榮家失智專區 4、5 棟生活設施整建工程。	已完工結案。	
		一、臺南榮民健康服務園區(網寮北)新建工程及臺南榮譽國民之家新址(平實 R7)新建工程等 2 案：因營建物價材料上漲、人力短缺，致 2 次流標，業於 109 年 1 月 3 日函報行政院爭取增加工程經費。 二、國防部那拔林營區庫房新建工程：因配合國防部需求辦理變更設計，預計 109 年 1 月竣工。	持續督辦後續工程招標作業，並請臺南榮家協商臺南市政府及設計監造單位趕工進，以提升預算執行率。	
四、會本部		辦理會本部宿舍耐震補	已完工結案。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九、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宿舍整建工程	強整建工程。		
	一、官兵一次退除役	一、軍官支領退伍金 1,614 人，士官支領退伍金 6,227 人。 二、軍官退休俸改支退伍金 603 人，士官退休俸改支退伍金 1,063 人。 三、軍官勳獎章、榮譽獎金及加發退伍金等 6,228 人。 四、士官(兵)勳獎章、榮譽獎金及加發退伍金等 1 萬 1,387 人。	依國防部核准退伍案，年度內已完成核發新退軍士官支領退伍金，軍官1,789人、士官4,198人、士兵5,744人，合計1萬1,731人。 依支領月退俸之退除役官兵申請改支退伍金案件，年度內已完成核發1,842人。 依國防部核准退伍案，年度內已完成核發新退軍官曾服士兵役年資補助、勳獎章、榮譽獎金及加發退伍金3,462人。 依國防部核准退伍案，年度內已完成核發新退士官曾服士兵役年資補助、勳獎章、榮譽獎金及加發退伍金1萬2,807人。	
	二、大陸已退來臺軍官半俸	辦理大陸已退來臺軍官半俸 23 人。	完成核發大陸已退來台軍官半俸 15 人。	
	三、退休及贍養官兵薪給	一、辦理支領退休俸、生活補助費 20 萬 1,376 人，支領贍養金官兵薪給 1,712 人，合計 20 萬 3,088 人。 二、分 10 年編列預算挹注退撫基金缺口，108 年編列 100 億元。	完成核發支領退休俸、生活補助費 19 萬 3,637 人，支領贍養金官兵薪給 1,767 人，合計 19 萬 5,404 人。 完成挹注退撫基金缺口 100 億元。	
四、退休及贍養官兵主副食實物代金	辦理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不含半俸)人員主副食實物代金 11 萬 6,990 人。	完成核發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之退休及贍養官兵主副食實物代金 2,441 人。	服役條例於 107 年 7 月 1 日修正施行後，支領退休俸人員之「主副食實物代金」，併入「退休及贍養官兵薪給」項下，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五、退休及 贍養官 兵眷屬 各項補 助 六、軍職人 員退伍 金其他 現金給 與補償 金	一、辦理退除役官兵眷屬實物代金9萬5,350人，眷屬生活補助費9萬3,200人。 二、退除役官兵子女教育補助費預估4萬7,575人。 三、退除役官兵優惠儲蓄存款利息補助。 四、補助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人員眷屬用電優待14萬6,695戶。 五、補助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人員眷屬用水優待13萬4,953戶。 辦理各將級、校級及士官長級軍職人員退伍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688人。	完成核發退除役官兵眷屬實物代金6萬292人，眷屬生活補助費6萬500人。 完成核發退除役官兵子女教育補助費4萬3,752人。 退除役官兵優惠儲蓄存款利息補助17萬9,017人。 完成核發補助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人員眷屬用電優待13萬9,914戶。 完成核發補助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人員眷屬用水優待12萬3,190戶。 依國防部核准退伍案，年度內完成核發新退軍職人員退伍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308人。	本科目僅由領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人員支用。

(三)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一般行政	辦理統計與資訊管理作業	107年度退除給付發放管理系統功能擴充	已完成。	
二、榮民安養及養護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一、花蓮榮家附設日照中心 二、花蓮榮家辦公廳舍暨榮民宿舍等4棟建物室內裝修合格證明取得作業 三、板橋榮家保健棟二樓社區式日間照顧中心室內裝修工程	已完工結案。 已取得室內裝修合格證明。 已完工結案。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營建工程	一、安養機構房舍及生活設施整建工程	四、本會「提升失智照顧量能長照忘我園區中程計畫」計畫書撰寫技術服務採購案	已完成。	
		五、板橋榮家被占用國有土地清理作業強制拆除作業	已完成強制拆除。	
		一、彰化榮家安養大樓整建失智專區工程	已完工結案。	
		二、白河榮家榮民眷屬接待室等房舍耐震補強及補照整建工程	已完工結案。	
		三、馬蘭榮家行政大樓等房舍耐震補強工程	已完工結案。	
	二、臺南及雲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	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	保留預算 1 億 4,282 萬 6,716 元，已悉數執行完畢。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5,524,000	0	5,524,000
	208			0469010000-9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5,524,000	0	5,524,000
		01		0469010200-8 沒入及沒收財物	1,024,000	0	1,024,000
			01	0469010201-0 沒入金	1,024,000	0	1,024,000
		02		0469010300-2 賠償收入	4,500,000	0	4,500,000
			01	046901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4,500,000	0	4,500,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76,000,000	0	176,000,000
	175			0569010000-4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76,000,000	0	176,000,000
		01		0569010300-8 使用規費收入	176,000,000	0	176,000,000
			01	0569010312-7 場地設施使用費	0	0	0
		02		0569010313-0 服務費	176,000,000	0	176,000,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6,180,000	0	6,180,000
	224			0769010000-5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6,180,000	0	6,180,000
		01		0769010100-0 財產孳息	5,180,000	0	5,180,000
			01	0769010101-2 利息收入	0	0	0
		02		0769010105-3 權利金	1,106,000	0	1,106,000
		03		0769010106-6 租金收入	4,074,000	0	4,074,000

輔導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實現數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6,027,757	0	0	6,027,757	503,757	109.12
6,027,757	0	0	6,027,757	503,757	109.12
1,069,151	0	0	1,069,151	45,151	104.41
1,069,151	0	0	1,069,151	45,151	104.41
4,958,606	0	0	4,958,606	458,606	110.19
4,958,606	0	0	4,958,606	458,606	110.19
210,022,210	95,733	0	210,117,943	34,117,943	119.39
210,022,210	95,733	0	210,117,943	34,117,943	119.39
210,022,210	95,733	0	210,117,943	34,117,943	119.39
3,800	0	0	3,800	3,800	
210,018,410	95,733	0	210,114,143	34,114,143	119.38
7,779,567	0	0	7,779,567	1,599,567	125.88
7,779,567	0	0	7,779,567	1,599,567	125.88
6,793,779	0	0	6,793,779	1,613,779	131.15
6,280	0	0	6,280	6,280	
989,155	0	0	989,155	-116,845	89.44
5,798,344	0	0	5,798,344	1,724,344	142.33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769010600-2 廢舊物資售價	1,000,000	0	1,000,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944,072,000	0	944,072,000
	219			1169010000-9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944,072,000	0	944,072,000
			01	1169010900-0 雜項收入	944,072,000	0	944,072,000
			01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8,396,000	0	18,396,000
			02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925,676,000	0	925,676,000
				經常門小計	1,131,776,000	0	1,131,776,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1,131,776,000	0	1,131,776,000

輔導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實現數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985,788	0	0	985,788	-14,212	98.58
817,808,854	150,128,451	0	967,937,305	23,865,305	102.53
817,808,854	150,128,451	0	967,937,305	23,865,305	102.53
817,808,854	150,128,451	0	967,937,305	23,865,305	102.53
37,477,604	150,128,451	0	187,606,055	169,210,055	1,019.82
780,331,250	0	0	780,331,250	-145,344,750	84.30
1,041,638,388	150,224,184	0	1,191,862,572	60,086,572	105.31
0	0	0	0	0	
1,041,638,388	150,224,184	0	1,191,862,572	60,086,572	105.31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3				5100000000-8 教育支出	1,038,414,000	0	0	0
			01	5169010500-7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1,025,034,000	0	0	0
			02	5169010700-6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13,380,000	0	0	0
						1,538,000	0	1,538,000
20				6600000000-1 社會保險支出	9,577,854,000	0	0	0
			01	6669010400-6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9,577,854,000	0	0	0
21				6700000000-7 社會救助支出	613,715,000	0	0	0
			01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613,715,000	0	0	0
22				6800000000-2 福利服務支出	15,664,802,600	0	0	0
			01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4,972,439,000	0	0	0
			02	6869010300-2 榮民醫療照護	2,305,964,000	0	0	0
			03	6869010600-6 林區永續經營	4,553,000	0	0	0
			04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8,104,430,000	0	0	0
			05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258,260,000	0	0	0
			06	6869019800-4 第一預備金	19,000,000	0	0	0
						-19,000,000	0	-19,000,000
			01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156,600	0	0	0
						0	0	0

輔導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039,952,000	1,039,918,736	0	-33,264	100.00
	0	1,039,918,736		
1,025,034,000	1,025,034,000	0	0	100.00
	0	1,025,034,000		
14,918,000	14,884,736	0	-33,264	99.78
	0	14,884,736		
9,577,854,000	9,577,854,000	0	0	100.00
	0	9,577,854,000		
9,577,854,000	9,577,854,000	0	0	100.00
	0	9,577,854,000		
613,715,000	607,273,406	0	-6,441,594	98.95
	0	607,273,406		
613,715,000	607,273,406	0	-6,441,594	98.95
	0	607,273,406		
15,663,264,600	15,185,840,218	58,056,604	-365,833,133	97.66
	53,534,645	15,297,431,467		
4,972,439,000	4,791,495,719	9,777,903	-171,165,378	96.56
	0	4,801,273,622		
2,305,964,000	2,262,853,988	0	-43,110,012	98.13
	0	2,262,853,988		
4,553,000	4,553,000	0	0	100.00
	0	4,553,000		
8,121,892,000	8,061,553,682	10,577,161	-49,761,157	99.39
	0	8,072,130,843		
258,260,000	65,227,229	37,701,540	-101,796,586	60.58
	53,534,645	156,463,414		
0	0	0	0	
	0	0		
156,600	156,600	0	0	100.00
	0	156,600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96,544,866,733	0	0	0
		01		75690196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96,156,245,000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388,621,733	0	0	0
27				7600000000-8 退休撫卹業務支出	5,944,000	0	0	0
		01		76690197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5,944,00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30,983,703	0	0	0
		01		8903304500-4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 薪配套補助	30,983,703	0	0	0
				合計	123,476,580,036	0	0	0
						0	0	0

輔導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96,544,866,733	91,952,930,495	0	-4,591,936,238	95.24
	0	91,952,930,495		
96,156,245,000	91,564,308,762	0	-4,591,936,238	95.22
	0	91,564,308,762		
388,621,733	388,621,733	0	0	100.00
	0	388,621,733		
5,944,000	5,942,627	0	-1,373	99.98
	0	5,942,627		
5,944,000	5,942,627	0	-1,373	99.98
	0	5,942,627		
30,983,703	30,983,703	0	0	100.00
	0	30,983,703		
30,983,703	30,983,703	0	0	100.00
	0	30,983,703		
123,476,580,036	118,400,743,185	58,056,604	-4,964,245,602	95.98
	53,534,645	118,512,334,434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5	01			0069000000-0	123,056,818,000	0	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0	0	0
				經常門小計	122,721,006,000	0	0	0
						-13,082,000	-8,036,198	-21,118,198
				資本門小計	335,812,000	0	0	0
						13,082,000	8,036,198	21,118,198
				0069010000-7	123,056,818,000	0	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0	0	0
				經常門小計	122,721,006,000	0	0	0
						-13,082,000	-8,036,198	-21,118,198
			13,082,000	8,036,198	21,118,198			
		01		5169010500-7	1,025,034,000	0	0	0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0	0	0
				04	1,025,034,000	0	0	0
				獎補助費		0	0	0
		02		5169010700-6	13,380,000	0	0	0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1,538,000	0	1,538,000
				02	13,380,000	0	0	0
				業務費		1,538,000	0	1,538,000
		03		6669010400-6	9,577,854,000	0	0	0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0	0	0	
			04	9,577,854,000	0	0	0	
			獎補助費		0	0	0	
	04		6769010900-4	610,386,000	0	0	0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	-105,610	-105,610	
			02	73,718,000	0	0	0	
			業務費		0	12,600,005	12,600,005	
			04	536,668,000	0	0	0	
			獎補助費		0	-12,705,615	-12,705,615	

輔導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23,056,818,000	117,980,981,149	58,056,604	-4,964,245,602	95.97
	53,534,645	118,092,572,398		
122,699,887,802	117,827,144,585	10,737,361	-4,862,005,856	96.04
	0	117,837,881,946		
356,930,198	153,836,564	47,319,243	-102,239,746	71.36
	53,534,645	254,690,452		
123,056,818,000	117,980,981,149	58,056,604	-4,964,245,602	95.97
	53,534,645	118,092,572,398		
122,699,887,802	117,827,144,585	10,737,361	-4,862,005,856	96.04
	0	117,837,881,946		
356,930,198	153,836,564	47,319,243	-102,239,746	71.36
	53,534,645	254,690,452		
1,025,034,000	1,025,034,000	0	0	100.00
	0	1,025,034,000		
1,025,034,000	1,025,034,000	0	0	100.00
	0	1,025,034,000		
14,918,000	14,884,736	0	-33,264	99.78
	0	14,884,736		
14,918,000	14,884,736	0	-33,264	99.78
	0	14,884,736		
9,577,854,000	9,577,854,000	0	0	100.00
	0	9,577,854,000		
9,577,854,000	9,577,854,000	0	0	100.00
	0	9,577,854,000		
610,280,390	603,839,237	0	-6,441,153	98.94
	0	603,839,237		
86,318,005	86,053,585	0	-264,420	99.69
	0	86,053,585		
523,962,385	517,785,652	0	-6,176,733	98.82
	0	517,785,652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6769010900-4*	3,329,000	0	0	0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	105,610	105,610
			03	設備及投資	3,329,000	0	0	0
						0	105,610	105,610
		05		6869010100-3	4,931,028,000	0	0	0
				一般行政		0	-3,101,049	-3,101,049
			01	人事費	2,556,390,000	0	0	0
						0	0	0
			02	業務費	118,041,000	0	0	0
						0	1,660,423	1,660,423
			04	獎補助費	2,256,597,000	0	0	0
						0	-4,761,472	-4,761,472
		05		6869010100-3*	41,411,000	0	0	0
				一般行政		0	3,101,049	3,101,049
			03	設備及投資	41,411,000	0	0	0
						0	3,101,049	3,101,049
		06		6869010300-2	2,302,161,000	0	0	0
				榮民醫療照護		0	-17,000	-17,000
			02	業務費	266,789,000	0	0	0
						0	-50,942,055	-50,942,055
			04	獎補助費	2,035,372,000	0	0	0
						0	50,925,055	50,925,055
		06		6869010300-2*	3,803,000	0	0	0
				榮民醫療照護		0	17,000	17,000
			02	業務費	1,853,000	0	0	0
						0	17,000	17,000
			04	獎補助費	1,950,000	0	0	0
						0	0	0
		07		6869010600-6	4,553,000	0	0	0
				林區永續經營		0	0	0

輔導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434,610	3,434,169	0	-441	99.99
	0	3,434,169		
3,434,610	3,434,169	0	-441	99.99
	0	3,434,169		
4,927,926,951	4,756,754,368	250,000	-170,922,583	96.53
	0	4,757,004,368		
2,556,390,000	2,399,070,628	0	-157,319,372	93.85
	0	2,399,070,628		
119,701,423	118,138,832	250,000	-1,312,591	98.90
	0	118,388,832		
2,251,835,528	2,239,544,908	0	-12,290,620	99.45
	0	2,239,544,908		
44,512,049	34,741,351	9,527,903	-242,795	99.45
	0	44,269,254		
44,512,049	34,741,351	9,527,903	-242,795	99.45
	0	44,269,254		
2,302,144,000	2,259,232,862	0	-42,911,138	98.14
	0	2,259,232,862		
215,846,945	202,981,345	0	-12,865,600	94.04
	0	202,981,345		
2,086,297,055	2,056,251,517	0	-30,045,538	98.56
	0	2,056,251,517		
3,820,000	3,621,126	0	-198,874	94.79
	0	3,621,126		
1,870,000	1,870,000	0	0	100.00
	0	1,870,000		
1,950,000	1,751,126	0	-198,874	89.80
	0	1,751,126		
4,553,000	4,553,000	0	0	100.00
	0	4,553,000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獎補助費	4,553,000	0	0	0
		08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8,075,421,000	0	0	0
				02 業務費	1,211,428,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6,863,993,000	0	0	0
		08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29,009,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29,009,000	0	0	0
		09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258,260,000	0	0	0
		01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248,24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248,240,000	0	0	0
		02		686901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02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10,020,000	0	0	0
		10		6869019800-4 第一預備金	19,000,000	0	0	0
				09 預備金	19,000,000	0	0	0
		11		75690196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96,156,245,000	0	0	0
				01 人事費	75,852,436,000	0	0	0

輔導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4,553,000	4,553,000	0	0	100.00
	0	4,553,000		
8,074,988,461	8,014,740,993	10,487,361	-49,760,107	99.38
	0	8,025,228,354		
1,196,099,280	1,135,851,812	10,487,361	-49,760,107	95.84
	0	1,146,339,173		
6,878,889,181	6,878,889,181	0	0	100.00
	0	6,878,889,181		
46,903,539	46,812,689	89,800	-1,050	100.00
	0	46,902,489		
46,903,539	46,812,689	89,800	-1,050	100.00
	0	46,902,489		
258,260,000	65,227,229	37,701,540	-101,796,586	60.58
	53,534,645	156,463,414		
248,240,000	55,282,698	37,701,540	-101,721,117	59.02
	53,534,645	146,518,883		
248,240,000	55,282,698	37,701,540	-101,721,117	59.02
	53,534,645	146,518,883		
10,020,000	9,944,531	0	-75,469	99.25
	0	9,944,531		
10,020,000	9,944,531	0	-75,469	99.25
	0	9,944,53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6,156,245,000	91,564,308,762	0	-4,591,936,238	95.22
	0	91,564,308,762		
75,852,436,000	71,557,548,082	0	-4,294,887,918	94.34
	0	71,557,548,082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獎補助費	20,303,809,000	0	0	0
		12		76690197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5,944,000	0	0	0
				02 業務費	5,944,000	0	0	0
02				8903304500-4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 套補助	30,983,703	0	0	0
				01 人事費	30,983,703	0	0	0
				經常門小計	30,983,703	0	0	0
05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 護金	156,6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56,60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388,621,733	0	0	0
				01 人事費	388,621,733	0	0	0
				經常門小計	388,778,333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419,762,036	0	0	0
				合計	123,476,580,036	0	0	0
						0	0	0

輔導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0,303,809,000	20,006,760,680	0	-297,048,320	98.54
	0	20,006,760,680		
5,944,000	5,942,627	0	-1,373	99.98
	0	5,942,627		
5,944,000	5,942,627	0	-1,373	99.98
	0	5,942,627		
30,983,703	30,983,703	0	0	100.00
	0	30,983,703		
30,983,703	30,983,703	0	0	100.00
	0	30,983,703		
30,983,703	30,983,703	0	0	100.00
	0	30,983,703		
156,600	156,600	0	0	100.00
	0	156,600		
156,600	156,600	0	0	100.00
	0	156,600		
388,621,733	388,621,733	0	0	100.00
	0	388,621,733		
388,621,733	388,621,733	0	0	100.00
	0	388,621,733		
388,778,333	388,778,333	0	0	100.00
	0	388,778,333		
419,762,036	419,762,036	0	0	100.00
	0	419,762,036		
123,476,580,036	118,400,743,185	58,056,604	-4,964,245,602	95.98
	53,534,645	118,512,334,434		

國軍退除役官兵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96	07	166		01	1100000000-2	6,110,079	3,981,232	
					其他收入	0	0	
					1142010000-4	6,110,079	3,981,232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0	0	
					1142010900-5	6,110,079	3,981,232	
102	07	150		01	其他收入	0	0	
					1142010000-4	2,301,43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0	0	
					1142010900-5	2,301,430	0	
					雜項收入	0	0	
103	07	215		01	1142010901-8	6,110,079	3,981,23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小計	6,110,079	3,981,232	
						0	0	
						0	0	
105	07	224		01	1100000000-2	2,301,430	0	
					其他收入	0	0	
					1142010000-4	2,301,43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0	0	
					1142010909-0	2,301,430	0	
103	07	215		01	其他雜項收入	0	0	
					小計	2,301,430	0	
						0	0	
						0	0	
						0	0	
103	07	215		01	1100000000-2	560,339	0	
					其他收入	0	0	
					1169010000-9	560,339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0	0	
					1169010900-0	560,339	0	
105	07	224		01	雜項收入	0	0	
					小計	560,339	0	
						0	0	
						0	0	
						0	0	
105	07	224		01	1169010909-4	560,339	0	
					其他雜項收入	0	0	
					小計	560,339	0	
						0	0	
						0	0	
105	07	224		01	1100000000-2	667,483	0	
					其他收入	0	0	
					1169010000-9	667,483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0	0	
					1169010900-0	667,483	0	
	0	0						

輔導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42,000	0	2,086,847
0	0	0
42,000	0	2,086,847
0	0	0
42,000	0	2,086,847
0	0	0
42,000	0	2,086,847
0	0	0
42,000	0	2,086,847
0	0	0
0	0	2,301,430
0	0	0
0	0	2,301,430
0	0	0
0	0	2,301,430
0	0	0
0	0	2,301,430
0	0	0
0	0	2,301,430
0	0	0
0	0	2,301,430
0	0	0
0	0	560,339
0	0	0
0	0	560,339
0	0	0
0	0	560,339
0	0	0
0	0	560,339
0	0	0
0	0	560,339
0	0	0
0	0	560,339
0	0	0
380,286	0	287,197
0	0	0
380,286	0	287,197
0	0	0
380,286	0	287,197
0	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6	07			01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66,744 0	0 0			
				02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739 0	0 0			
					小計	667,483 0	0 0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4,002,009 0	0 0			
				223	1169010000-9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4,002,009 0	0 0			
				01	1169010900-0 雜項收入	4,002,009 0	0 0			
				01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422,654 0	0 0			
				02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2,579,355 0	0 0			
					小計	4,002,009 0	0 0			
				107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9,813 0	0 0
					207			0469010000-9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9,813 0	0 0
						02		0469010300-2 賠償收入	9,813 0	0 0
							01	046901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9,813 0	0 0
								小計	9,813 0	0 0
				經常門小計	13,651,153 0	3,981,232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計	13,651,153 0	3,981,232 0				

輔導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380,286	0	286,458
0	0	0
0	0	739
0	0	0
380,286	0	287,197
0	0	0
333,362	0	3,668,647
0	0	0
333,362	0	3,668,647
0	0	0
333,362	0	3,668,647
0	0	0
333,362	0	1,089,292
0	0	0
0	0	2,579,355
0	0	0
333,362	0	3,668,647
0	0	0
9,813	0	0
0	0	0
9,813	0	0
0	0	0
9,813	0	0
0	0	0
9,813	0	0
0	0	0
9,813	0	0
0	0	0
9,813	0	0
0	0	0
765,461	0	8,904,460
0	0	0
0	0	0
0	0	0
765,461	0	8,904,460
0	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5	22				6800000000-2	0	0
					福利服務支出	2,323,343	0
			04		6869010800-5	0	0
					榮民安養及養護	2,323,343	0
					小 計	0	0
						2,323,343	0
106	22				6800000000-2	0	0
					福利服務支出	7,047,957	252,064
			04		6869010800-5	0	0
					榮民安養及養護	186,000	0
			05		6869019000-8	0	0
					一般建築及設備	6,861,957	252,064
					小 計	0	0
						7,047,957	252,064
107	22				6800000000-2	113,880,000	0
					福利服務支出	37,431,263	111,301
			01		6869010100-3	0	0
					一般行政	1,640,000	0
			04		6869010800-5	0	0
					榮民安養及養護	2,834,042	70,700
			05		6869019000-8	113,880,000	0
					一般建築及設備	32,957,221	40,601
					小 計	113,880,000	0
						37,431,263	111,301
					合 計	113,880,000	0
						46,802,563	363,365

輔導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2,323,343	0	0
0	0	0
2,323,343	0	0
0	0	0
2,323,343	0	0
0	0	0
6,795,893	0	0
0	0	0
186,000	0	0
0	0	0
6,609,893	0	0
0	0	0
6,795,893	0	0
113,880,000	0	0
37,319,962	0	0
0	0	0
1,640,000	0	0
0	0	0
2,763,342	0	0
113,880,000	0	0
32,916,620	0	0
113,880,000	0	0
37,319,962	0	0
113,880,000	0	0
46,439,198	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5	26				0069000000-0		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2,323,343	0	
					01	0069010000-7		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2,323,343	0	
					08	6869010800-5		0	0
					榮民安養及養護		2,323,343	0	
					02	業務費		0	0
								2,323,343	0
					小 計		0	0	
								2,323,343	0
106	26				0069000000-0		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7,047,957	252,064	
					01	0069010000-7		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7,047,957	252,064	
					08	6869010800-5		0	0
					榮民安養及養護		186,000	0	
					02	業務費		0	0
								186,000	0
					09	6869019000-8		0	0
					一般建築及設備		6,861,957	252,064	
01	6869019002-3*		0	0					
營建工程		6,861,957	252,064						
03	設備及投資		0	0					
			6,861,957	252,064					
小 計		0	0						
			7,047,957	252,064					
107	25				0069000000-0		113,880,00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37,431,263	111,301	
					01	0069010000-7		113,880,00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37,431,263	111,301	
					05	6869010100-3*		0	0
一般行政		1,640,000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1,640,000	0					

輔導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2,323,343	0	0
0	0	0
2,323,343	0	0
0	0	0
2,323,343	0	0
0	0	0
2,323,343	0	0
0	0	0
2,323,343	0	0
0	0	0
2,323,343	0	0
0	0	0
6,795,893	0	0
0	0	0
6,795,893	0	0
0	0	0
186,000	0	0
0	0	0
186,000	0	0
0	0	0
6,609,893	0	0
0	0	0
6,609,893	0	0
0	0	0
6,609,893	0	0
0	0	0
6,795,893	0	0
113,880,000	0	0
37,319,962	0	0
113,880,000	0	0
37,319,962	0	0
0	0	0
1,640,000	0	0
0	0	0
1,640,000	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8		6869010800-5	0	0	
					榮民安養及養護	2,834,042	70,700	
				02		0	0	
					業務費	2,834,042	70,700	
			09		6869019000-8	113,880,000	0	
					一般建築及設備	32,957,221	40,601	
			01		6869019002-3*	113,880,000	0	
					營建工程	32,957,221	40,601	
				03		113,880,000	0	
					設備及投資	32,957,221	40,601	
					小 計	113,880,000	0	
						37,431,263	111,301	
					經常門小計	0	0	
						5,343,385	70,700	
					資本門小計	113,880,000	0	
						41,459,178	292,665	
					合 計	113,880,000	0	
						46,802,563	363,365	

輔導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2,763,342	0	0
0	0	0
2,763,342	0	0
113,880,000	0	0
32,916,620	0	0
113,880,000	0	0
32,916,620	0	0
113,880,000	0	0
32,916,620	0	0
113,880,000	0	0
37,319,962	0	0
0	0	0
5,272,685	0	0
113,880,000	0	0
41,166,513	0	0
113,880,000	0	0
46,439,198	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2,746,782,914	3,126,065,455	2 負債	2,475,067,087	3,105,694,162
11 流動資產	2,746,782,914	3,126,065,455	21 流動負債	2,475,067,087	3,105,694,162
110103 專戶存款	2,421,258,582	2,991,761,509	210301 應付帳款	53,534,645	113,880,000
110303 應收帳款	163,346,457	13,651,153	210901 預收款	5,740,760	3,013,001
減：110304 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	-4,217,813	0	211201 存入保證金	97,061,172	91,763,474
110307 應收剔除經費	4,278,620	4,280,62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67,990,086	70,574,205
110398 其他應收款	101,672,353	2,406,310	211401 應付保管款	2,250,740,424	2,826,463,482
110701 暫付款	273,020	51,813	3 淨資產	271,715,827	20,371,293
110901 預付款	60,136,645	113,880,000	31 資產負債淨額	271,715,827	20,371,293
111201 存出保證金	35,050	34,05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271,715,827	20,371,293
合計	2,746,782,914	3,126,065,455	合計	2,746,782,914	3,126,065,455

備註：保管有價證券(應付保管有價證券)38,740,837元、保管品(應付保管品)847,808元、保證品(應付保證品)74,847,958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70筆。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長期投資	102,209,146,008	98,371,281,695	資本資產總額	130,804,296,734	127,247,358,558
其他長期投資	102,209,146,008	98,371,281,695	資本資產總額	130,804,296,734	127,247,358,558
固定資產	28,529,495,491	28,812,862,016			
土地	17,793,011,864	17,852,356,962			
土地改良物	71,031,342	68,556,120			
房屋建築及設備	9,677,866,115	9,974,509,890			
機械及設備	474,869,346	524,376,619			
交通及運輸設備	82,883,393	75,963,972			
雜項設備	194,310,082	206,202,716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58,617,061	58,504,981			
購建中固定資產	176,906,288	52,390,756			
無形資產	65,655,235	63,214,847			
無形資產	65,655,235	63,214,847			
合 計	130,804,296,734	127,247,358,558	合 計	130,804,296,734	127,247,358,558

備註：本表含作業基金代管資產之土地10,665,563,145元；土地改良物15,323,135元；房屋建築及設備4,573,561,053元；機械及設備131,206,370元；交通及運輸設備4,767,387元；雜項設備45,271,271元；收藏品及傳承資產36,440,943元，合計15,472,133,304元。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及摘要	金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2,991,761,509
1. 專戶存款	2,991,761,509
二、本期收入	118,980,545,724
1. 本年度歲入	1,191,862,572
(1.) 實現數	1,041,638,388
(2.) 應收數	150,224,184
2. 歲入應收數	-145,477,491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765,461
(2.) 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981,232
(3.) 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150,224,184
3. 應收剔除經費淨(增)減數	2,000
4. 其他應收款淨(增)減數	-99,266,043
(1.) 本年度歲出賸餘已撥待繳庫數(-)	-100,367,610
(2.) 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數	1,101,567
5. 預收款淨增(減)數	2,727,759
6. 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5,297,698
7. 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2,584,119
8. 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575,723,058
9. 公庫撥入數	118,616,653,884
(1.) 本年度歲出撥款	118,561,248,440
(2.) 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46,439,198
(3.)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8,966,246
10. 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12,947,478
(1.)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8,966,246
(2.) 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3,981,232
收 項 總 計	121,972,307,233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19,551,048,651
1. 本年度歲出	118,512,334,434
(1.) 實現數	118,400,743,185
(2.) 應付數	53,534,645
(3.) 保留數	58,056,604
2. 歲出應付數	60,345,355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13,880,00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及摘要	金額
(2.)本年度新增應付數(-)	-53,534,645
3.歲出保留數	-11,617,406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46,439,198
(2.)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58,056,604
4.暫付款淨增(減)數	221,207
5.預付款淨增(減)數	-53,743,355
6.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1,000
7.繳付公庫數	1,043,507,416
(1.)本年度歲入繳庫	1,041,638,388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765,461
(3.)應收剔除經費繳庫	2,000
(4.)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1,101,567
二、本期結存	2,421,258,582
1.專戶存款	2,421,258,582
付 項 總 計	121,972,307,233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421,258,582	
			02 遺款專戶	105,154,350		
			03 經常費戶	156,112,384		
			05 國庫存款戶--遺款	2,123,195,405		
			06 國庫存款戶--代收款	1,416,247		
			07 國庫存款戶--保管款	22,576,862		
			23 公提離職金專戶	6,512,276		
			24 自提離職金專戶	6,291,058		
			總計		2,421,258,582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63,346,457	
			本年度部分		154,441,997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54,441,997	
			0569010300-8 使用規費收入	95,733		
			0569010313-0 服務費	95,733		
			1169010900-0 雜項收入	154,346,264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4,346,264		
			以前年度部分		8,904,460	說明詳歲入保留分析表。
			096 九十六年度		2,086,847	
			1142010900-5 雜項收入	2,086,847		
			11420109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086,847		
			102 一百零二年度		2,301,430	
			1142010900-5 雜項收入	2,301,43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4201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2,301,43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560,339	
			1169010900-0 雜項收入	560,339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560,339		
			105 一百零五年度		287,197	
			1169010900-0 雜項收入	287,197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86,458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739		
			106 一百零六年度		3,668,647	
			1169010900-0 雜項收入	3,668,647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89,292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2,579,355		
			總計		163,346,457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備抵呆帳—應收帳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4,217,813	
			本年度部分		4,217,813	
			108 一百零八年度		4,217,813	
			1169010900-0 雜項收入	4,217,813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4,217,813		院修增列臺北榮家溢領榮民 生活費補提列備抵呆帳421萬 7,813元。
			總 計		4,217,813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應收剔除經費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4,278,620	
			以前年度部分		4,278,620	
			080 八十年度		4,278,620	
			7542019600-0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4,278,620		李萬川貪瀆犯罪所得追繳案，金額665萬4,970元，108年度收回及繳庫數2,000元，累計收回及繳庫數237萬6,350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本案由國防部主計局建案列管追繳，原每月500元，自102年11月起，每月1,000元)，本年度尚有1萬元未收回。
			總計		4,278,62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預算性質部分			101,672,353	
			本年度部分			100,367,61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00,367,610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367,610			108年度預付國防部國軍單身宿舍服務及管理費賸餘款，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0,000,000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100,000,000			108年度臺南榮家預付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工程賸餘款，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
			以前年度部分			1,304,743	
			097 九十七年度			162,910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162,910			審計部修正96年度決算減列榮民生活費136萬7,520元，截至108年度收回及繳庫數79萬8,410元、註銷40萬6,200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141,833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75690196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1,141,833		審計部修正102溢領退除給與1,860萬3,448元，截至108年度收回及繳庫數1,719萬1,013元、註銷27萬602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
			總計		101,672,353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73,020	
			本年度部分		273,02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73,020	
			01 非預算性質暫付款	273,020		1.臺南榮家暫付臺南市政府 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 新與兒少年保護個案緊急 旅宿安置計畫款項20萬 9,224元。 2.台北榮家暫付109年春節 住院榮民慰問金5萬元。 3.台北及白河榮家代墊分攤 電費1萬3,796元。
			總計		273,02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預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60,136,645	
			本年度部分		60,136,645	
			108 一百零八年度		60,136,645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6,602,000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53,534,645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53,534,645		
			總計		60,136,645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5,050	
			02 郵政信箱保證金	3,600		
			03 銀行保管箱保證金	17,950		
			04 數位機上盒保證金	13,500		
			總計		35,05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應付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53,534,645	
			本年度部分		53,534,645	詳歲出保留分析表
			108 一百零八年度		53,534,645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53,534,645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53,534,645		
			總計		53,534,645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預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5,740,760	
			本年度部分		5,740,76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5,740,760	
			0569010300-8 使用規費收入	5,637,060		
			0569010313-0 服務費	5,637,060		
			0769010100-0 財產孳息	103,700		
			0769010106-6 租金收入	103,700		
			總計		5,740,76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97,061,172	1.保管廠商保證金未屆期。 2.榮民/一般民眾進住保證金：各所屬榮家自費榮民及一般民眾進住，依約繳交保證金，於退住時發還。 3.學員保證金：服務機構辦理榮民職訓委外招生收取保證金。
			本年度部分		59,304,873	
			02 押標、保證及保固金	51,255,873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4,684,800		
			04 學員保證金	96,000		
			05 一般民眾進住保證金	3,268,200		
			以前年度部分		37,756,299	
			099 九十九年度		94,160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94,16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6,000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16,00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一百零二年度		152,920	
			02 押標、保證及保固金	40,000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112,92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25,360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125,36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995,613	
			02 押標、保證及保固金	810,773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184,84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359,169	
			02 押標、保證及保固金	408,949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950,22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一百零六年度		7,124,885	
			02 押標、保證及保固金	4,906,005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1,377,440		
			05 一般民眾進住保證金	841,44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27,888,192	
			02 押標、保證及保固金	24,001,852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2,108,260		
			05 一般民眾進住保證金	1,778,080		
			總計		97,061,172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7,990,086	
			本年度部分		50,853,596	
			01 代扣款項	1,062,329		
			02 代收代辦會本部經費(會屬單位)	2,619,681		
			03 代收捐助款項	25,168,269		
			06 代收自費榮民經費	983,374		
			09 代收委辦經費	32,733		
			10 代收代轉發款	4,273,491		
			11 榮民伙食主副食費	15,364,856		
			12 一般民眾伙食費	636,165		
			13 學員伙食費	212,698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2 榮民榮眷基金會不動產處理費	500,000		代收捐助款項係所屬機構接受外界之捐助款，依用途及目的賡續辦理中。
			以前年度部分		17,136,49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961,120	
			03 代收捐助款項	1,961,12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2,193,885	
			03 代收捐助款項	2,193,885		
			104 一百零四年度		37,826	
			03 代收捐助款項	37,826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535,440	
			03 代收捐助款項	1,535,44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3,852,928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3 代收捐助款項	3,852,815		
			22 榮民榮眷基金會不動產處理費	113		
			107 一百零七年度		7,555,291	
			03 代收捐助款項	7,555,291		
			總 計		67,990,086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250,740,424	
			01 榮民遺款	2,228,349,755		
			05 保管榮民款託管款	9,587,335		
			07 約僱人員公提離職儲金	6,512,276		
			08 約僱人員自提離職儲金	6,291,058		
			總 計		2,250,740,424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8,740,837	
			05 保管榮民款託管款	38,740,837		
			總計		38,740,837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應付保管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47,808	
			本年度部分		847,808	
			108 一百零八年度		847,808	
			總 計		847,808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應付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4,847,958	
			02 押標、保證及保固金	49,874,709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24,512,349		
			05 一般民眾進住保證金	460,900		
			總計		74,847,958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債權憑證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0	
			總計		70	

空 白 頁

國軍退除役官兵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63,273,945,263	35,097,336,432
土地	17,852,356,962	0
土地改良物	278,096,937	-209,540,817
房屋建築及設備	14,826,925,024	-4,852,415,134
機械及設備	1,899,443,229	-1,375,066,6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04,264,676	-228,300,704
雜項設備	850,488,550	-644,285,834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65,874,389	-7,369,408
權利	8,331	0
小 計	99,351,403,361	27,780,357,925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52,390,756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60,546,516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2,660,00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115,597,272	0
合 計	99,467,000,633	27,780,357,925

註:

1. 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480,674,227元=屬預算執行增加數306,768,846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或土地
2. 預算執行數306,768,846元=本年度預算150,215,438元+特別預算1,443,895元+以前年度保留數155,046,513元+

輔導委員會
變動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3,837,864,313	102,209,146,008
29,495,310	88,840,408	0	17,793,011,864
9,828,909	1,154,402	-6,199,285	71,031,342
87,047,910	41,899,487	-341,792,198	9,677,866,115
62,600,781	45,835,636	-66,272,418	474,869,346
26,357,522	11,709,133	-7,728,968	82,883,393
42,095,275	33,863,389	-20,124,520	194,310,082
120,000	0	-7,920	58,617,061
16,200	10,464	0	14,067
257,561,907	223,312,919	3,395,739,004	130,561,749,278
0	0	0	0
0	0	0	0
190,668,965	66,153,433	0	176,906,288
0	0	0	0
0	0	0	0
25,433,841	20,339,189	0	65,641,168
7,009,514	9,669,514	0	0
0	0	0	0
0	0	0	0
223,112,320	96,162,136	0	242,547,456
480,674,227	319,475,055	3,395,739,004	130,804,296,734

依公告地價申報增值等增加數173,905,381元。
經常門支應資本門63,000元。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長期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	評價調整	合計	股數	備註
一、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一)國營事業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506,539,370	-3,506,539,370	0	350,653,937	
(二)民營企業及其他					
二、非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三、其他長期投資					
(一)作業基金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14,296,937,752	19,002,133,807	33,299,071,559		
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45,470,468,141	23,439,606,308	68,910,074,449		
(二)民營企業及其他					
合計	63,273,945,263	38,935,200,745	102,209,146,008	350,653,937	

空 白 頁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25				0069000000-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73,956,618,710	1,563,852,937	42,306,672,938	0	117,827,144,585
	01			0069010000-7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73,956,618,710	1,563,852,937	42,306,672,938	0	117,827,144,585
		01		5169010500-7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0	0	1,025,034,000	0	1,025,034,000
		02		5169010700-6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0	14,884,736	0	0	14,884,736
		03		6669010400-6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0	0	9,577,854,000	0	9,577,854,000
		04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	86,053,585	517,785,652	0	603,839,237
		05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2,399,070,628	118,138,832	2,239,544,908	0	4,756,754,368
		06		6869010300-2 榮民醫療照護	0	202,981,345	2,056,251,517	0	2,259,232,862
		07		6869010600-6 林區永續經營	0	0	4,553,000	0	4,553,000
		08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0	1,135,851,812	6,878,889,181	0	8,014,740,993
		09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0	0	0	0	0

輔導委員會
決算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1,870,000	203,750,083	1,751,126	207,371,209	118,034,515,794	
1,870,000	203,750,083	1,751,126	207,371,209	118,034,515,794	
0	0	0	0	1,025,034,000	
0	0	0	0	14,884,736	
0	0	0	0	9,577,854,000	
0	3,434,169	0	3,434,169	607,273,406	
0	34,741,351	0	34,741,351	4,791,495,719	
1,870,000	0	1,751,126	3,621,126	2,262,853,988	
0	0	0	0	4,553,000	
0	46,812,689	0	46,812,689	8,061,553,682	
0	118,761,874	0	118,761,874	118,761,874	
0	108,817,343	0	108,817,343	108,817,343	各項工程之工程管理費決算數： 臺北榮家失智專區4、5棟生活設施整建工程280,075元；八德榮家行政大樓榮民活動空間整修工程189,483元；彰化榮家安養大樓整建失智專區工程65,950元；臺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工程56,840元；白河榮家榮民眷屬接待室等房舍耐震補強及補照整建工程27,849元；岡山榮家育善堂生活設施整建暨換照工程110,562元；職訓中心排水系統整建工程157,550元，以上共計888,309元。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2	686901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11	75690196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71,557,548,082	0	20,006,760,680	0	91,564,308,762
			12	76690197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0	5,942,627	0	0	5,942,627
				小計	73,956,618,710	1,563,852,937	42,306,672,938	0	117,827,144,585
25				0069000000-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0	10,737,361	0	0	10,737,361
	01			0069010000-7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0	10,737,361	0	0	10,737,361
		05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0	250,000	0	0	250,000
		08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0	10,487,361	0	0	10,487,361
		09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0	0	0	0	0
				保留數小計	0	10,737,361	0	0	10,737,361
				合計	73,956,618,710	1,574,590,298	42,306,672,938	0	117,837,881,946

輔導委員會
決算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業 務 費	設 備 及 投 資	獎 補 助 費	小 計		
0	9,944,531	0	9,944,531	9,944,531	
0	0	0	0	91,564,308,762	
0	0	0	0	5,942,627	
1,870,000	203,750,083	1,751,126	207,371,209	118,034,515,794	
0	47,319,243	0	47,319,243	58,056,604	
0	47,319,243	0	47,319,243	58,056,604	
0	9,527,903	0	9,527,903	9,777,903	
0	89,800	0	89,800	10,577,161	
0	37,701,540	0	37,701,540	37,701,540	
0	37,701,540	0	37,701,540	37,701,540	
0	47,319,243	0	47,319,243	58,056,604	
1,870,000	251,069,326	1,751,126	254,690,452	118,092,572,398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01人事費	0	0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0	0
0111 獎金	0	0	0
0121 其他給與	0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0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0	0
0151 保險	0	0	0
02業務費	0	14,884,736	0
0201 教育訓練費	0	32,962	0
0202 水電費	0	3,585,099	0
0203 通訊費	0	377,926	0
0211 土地租金	0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142,75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	7,00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0	48,360	0
0231 保險費	0	78,736	0
0241 兼職費	0	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0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96,600	0
0251 委辦費	0	0	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	0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0	0
0271 物品	0	433,323	0
0279 一般事務費	0	8,500,159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514,233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6,735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758,890	0
0291 國內旅費	0	230,053	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0	0

輔導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 照顧	一般行政	榮民醫療照護	林區永續經營	榮民安養及養護
0	2,399,070,628	0	0	0
0	5,332,169	0	0	0
0	1,206,550,830	0	0	0
0	81,861,195	0	0	0
0	202,813,918	0	0	0
0	357,377,109	0	0	0
0	36,410,291	0	0	0
0	79,595,138	0	0	0
0	126,889,729	0	0	0
0	152,686,526	0	0	0
0	149,553,723	0	0	0
86,053,585	118,138,832	204,851,345	0	1,135,851,812
1,048,524	1,955,839	79,610	0	1,332,818
6,994,535	8,176,511	0	0	86,063,828
4,118,087	22,761,157	13,042	0	4,132,426
0	0	0	0	336,704
0	25,731,239	0	0	0
6,481,312	1,525,450	12,750	0	6,105,604
739,923	114,818	0	0	1,867,125
1,410,314	575,507	0	0	2,232,766
3,905	0	0	0	28,347
5,274,290	0	0	0	0
845,490	1,649,570	593,430	0	1,217,940
0	0	1,870,000	0	0
64,305	0	0	0	0
0	0	2,000	0	0
8,877,831	8,648,572	435,103	0	24,155,993
33,877,898	36,680,045	201,436,968	0	959,439,095
3,954,549	679,873	0	0	12,670,851
1,461,971	1,073,465	0	0	2,033,419
2,663,635	5,720,631	0	0	30,239,058
3,769,289	1,728,162	408,442	0	1,658,039
92,000	0	0	0	1,170,049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營建工程	交通及運輸設備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01人事費	0	0	71,557,548,082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0	0
0111 獎金	0	0	2,512,387,306
0121 其他給與	0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0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0	0	69,045,160,77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0	0
0151 保險	0	0	0
02業務費	0	0	0
0201 教育訓練費	0	0	0
0202 水電費	0	0	0
0203 通訊費	0	0	0
0211 土地租金	0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	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0	0	0
0231 保險費	0	0	0
0241 兼職費	0	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0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0	0
0251 委辦費	0	0	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	0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0	0
0271 物品	0	0	0
0279 一般事務費	0	0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0	0
0291 國內旅費	0	0	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0	0

輔導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合計
0				73,956,618,710
0				5,332,169
0				1,206,550,830
0				81,861,195
0				202,813,918
0				2,869,764,415
0				36,410,291
0				79,595,138
0				69,172,050,505
0				152,686,526
0				149,553,723
5,942,627				1,565,722,937
56,285				4,506,038
0				104,819,973
3,583,039				34,985,677
0				336,704
0				25,873,989
0				14,132,116
0				2,770,226
0				4,297,323
0				32,252
0				5,274,290
0				4,403,030
0				1,870,000
0				64,305
0				2,000
1,132,889				43,683,711
1,015,286				1,240,949,451
0				17,819,506
61,760				4,637,350
3,600				39,385,814
89,768				7,883,753
0				1,262,049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0293 國外旅費	0	0	0
0295 短程車資	0	0	0
0299 特別費	0	71,910	0
03設備及投資	0	0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0304 機械設備費	0	0	0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0	0	0
04獎補助費	1,025,034,000	0	9,577,854,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25,034,000	0	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0	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0	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0	0	0
0443 社會保險負擔	0	0	9,577,854,000
0444 公保軍保及退撫基金差額補助	0	0	0
0451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0	0	0
0454 差額補貼	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0	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0	0
小 計	1,025,034,000	14,884,736	9,577,854,000
02業務費	0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0	0
0279 一般事務費	0	0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0	0
03設備及投資	0	0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0	0	0
保留數小計	0	0	0
合 計	1,025,034,000	14,884,736	9,577,854,000

輔導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 照顧	一般行政	榮民醫療照護	林區永續經營	榮民安養及養護
2,836,967	0	0	0	0
42,800	84,519	0	0	15,750
1,495,960	1,033,474	0	0	1,152,000
3,434,169	34,741,351	0	0	46,812,689
0	0	0	0	0
84,350	11,126,730	0	0	31,110,753
0	0	0	0	0
0	21,766,551	0	0	0
3,349,819	1,848,070	0	0	15,701,936
517,785,652	2,239,544,908	2,058,002,643	4,553,000	6,878,889,181
0	2,221,696,270	1,899,210,374	4,553,000	0
2,821,000	0	0	0	0
0	0	567,000	0	0
0	0	26,311,73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1,913,530	0	6,876,691,681
0	16,954,638	0	0	0
221,340	894,000	0	0	0
514,743,312	0	0	0	2,197,500
607,273,406	4,791,495,719	2,262,853,988	4,553,000	8,061,553,682
0	250,000	0	0	10,487,361
0	250,000	0	0	0
0	0	0	0	7,509,137
0	0	0	0	2,978,224
0	9,527,903	0	0	89,800
0	0	0	0	0
0	9,527,903	0	0	0
0	0	0	0	89,800
0	9,777,903	0	0	10,577,161
607,273,406	4,801,273,622	2,262,853,988	4,553,000	8,072,130,843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營建工程	交通及運輸設備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0293 國外旅費	0	0	0
0295 短程車資	0	0	0
0299 特別費	0	0	0
03設備及投資	108,817,343	9,944,531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8,817,343	0	0
0304 機械設備費	0	0	0
0305 運輸設備費	0	9,944,531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0	0	0
04獎補助費	0	0	20,006,760,68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0	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0	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0	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0	0	0
0443 社會保險負擔	0	0	0
0444 公保軍保及退撫基金差額補助	0	0	10,000,000,000
0451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0	0	0
0454 差額補貼	0	0	10,006,760,68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0	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0	0
小計	108,817,343	9,944,531	91,564,308,762
02業務費	0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0	0
0279 一般事務費	0	0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0	0
03設備及投資	37,701,540	0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7,701,540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0	0	0
保留數小計	37,701,540	0	0
合計	146,518,883	9,944,531	91,564,308,762

輔導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合計
0				2,836,967
0				143,069
0				3,753,344
0				203,750,083
0				108,817,343
0				42,321,833
0				9,944,531
0				21,766,551
0				20,899,825
0				42,308,424,064
0				5,150,493,644
0				2,821,000
0				567,000
0				26,311,739
0				9,577,854,000
0				10,000,000,000
0				7,008,605,211
0				10,023,715,318
0				1,115,340
0				516,940,812
5,942,627				118,034,515,794
0				10,737,361
0				250,000
0				7,509,137
0				2,978,224
0				47,319,243
0				37,701,540
0				9,527,903
0				89,800
0				58,056,604
5,942,627				118,092,572,398

國軍退除役官兵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1,042,403,849	0	0
本年度收入	1,041,638,388	0	0
0469010201 沒入金	1,069,151	0	0
0469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4,958,606	0	0
0569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3,800	0	0
0569010313 服務費	210,018,410	0	0
0769010101 利息收入	6,280	0	0
0769010105 權利金	989,155	0	0
0769010106 租金收入	5,798,344	0	0
0769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985,788	0	0
1169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7,477,604	0	0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780,331,250	0	0
以前年度收入	765,461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765,461	0	0
096年度 1142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42,000	0	0
105年度 1169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80,286	0	0
106年度 1169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33,362	0	0
107年度 0469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9,813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輔導委員會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1,101,567	0	2,000	1,043,507,416
0	0	0	0	0	1,041,638,388
0	0	0	0	0	1,069,151
0	0	0	0	0	4,958,606
0	0	0	0	0	3,800
0	0	0	0	0	210,018,410
0	0	0	0	0	6,280
0	0	0	0	0	989,155
0	0	0	0	0	5,798,344
0	0	0	0	0	985,788
0	0	0	0	0	37,477,604
0	0	0	0	0	780,331,250
0	0	1,101,567	0	2,000	1,869,028
0	0	0	0	0	765,461
0	0	0	0	0	42,000
0	0	0	0	0	380,286
0	0	0	0	0	333,362
0	0	0	0	0	9,813
0	0	0	0	0	0
0	0	1,101,567	0	0	1,101,567
0	0	945,439	0	0	945,439
0	0	156,128	0	0	156,128

國軍退除役官兵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080年度 7542019600	0	0	0

輔導委員會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00	2,000
0	0	0	0	0	2,000	2,000

國軍退除役官兵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118,561,062,383	81,199,307	0	1,000
本年度	118,400,743,185	53,534,645	0	1,000
一、本年度經費	117,980,981,149	53,534,645	0	1,000
5169010500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1,025,034,000	0	0	0
5169010700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14,884,736	0	0	0
6669010400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9,577,854,000	0	0	0
6769010900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607,273,406	0	0	0
6869010100 一般行政	4,791,495,719	0	0	1,000
6869010300 榮民醫療照護	2,262,853,988	0	0	0
6869010600 林區永續經營	4,553,000	0	0	0
6869010800 榮民安養及養護	8,061,553,682	0	0	0
6869019002 營建工程	55,282,698	53,534,645	0	0
6869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9,944,531	0	0	0
7569019600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91,564,308,762	0	0	0
7669019700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5,942,627	0	0	0
二、統籌科目	419,762,036	0	0	0
6806205800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156,600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388,621,733	0	0	0
8903304500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	30,983,703	0	0	0
以前年度	160,319,198	27,664,662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160,319,198	27,664,662	0	0
105年度 6869010800 榮民安養及養護	2,323,343	0	0	0

輔導委員會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8,966,246	100,367,610	141,544,662	118,610,051,884	58,056,604
0	100,367,610	0	118,554,646,440	58,056,604
0	100,367,610	0	118,134,884,404	58,056,604
0	0	0	1,025,034,000	0
0	0	0	14,884,736	0
0	0	0	9,577,854,000	0
0	367,610	0	607,641,016	0
0	0	0	4,791,496,719	9,777,903
0	0	0	2,262,853,988	0
0	0	0	4,553,000	0
0	0	0	8,061,553,682	10,577,161
0	100,000,000	0	208,817,343	37,701,540
0	0	0	9,944,531	0
0	0	0	91,564,308,762	0
0	0	0	5,942,627	0
0	0	0	419,762,036	0
0	0	0	156,600	0
0	0	0	388,621,733	0
0	0	0	30,983,703	0
8,966,246	0	141,544,662	55,405,444	0
0	0	141,544,662	46,439,198	0
0	0	0	2,323,343	0

國軍退除役官兵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106年度 6869010800 榮民安養及養護	186,000	0	0	0
106年度 6869019002 營建工程	6,609,893	0	0	0
107年度 6869010100 一般行政	1,640,000	0	0	0
107年度 6869010800 榮民安養及養護	2,763,342	0	0	0
107年度 6869019002 營建工程	146,796,620	27,664,662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070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099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3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4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5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6年度 0569010313 服務費	0	0	0	0
106年度 0769010106 租金收入	0	0	0	0
106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7年度 0569010313 服務費	0	0	0	0
107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輔導委員會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186,000	0
0	0	0	6,609,893	0
0	0	0	1,640,000	0
0	0	0	2,763,342	0
0	0	141,544,662	32,916,620	0
8,966,246	0	0	8,966,246	0
4,000	0	0	4,000	0
10,312	0	0	10,312	0
87,319	0	0	87,319	0
1,036,612	0	0	1,036,612	0
1,309,011	0	0	1,309,011	0
23,600	0	0	23,600	0
19,875	0	0	19,875	0
222,471	0	0	222,471	0
339,579	0	0	339,579	0
5,913,467	0	0	5,913,467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會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119,808,516,456	107,090,159,424	12,718,357,032
公庫撥入數	118,616,653,884	106,071,913,318	12,544,740,566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27,757	5,029,329	998,428
規費收入	210,117,943	183,694,188	26,423,755
財產收入	7,779,567	10,336,967	-2,557,400
其他收入	967,937,305	819,185,622	148,751,683
支出	119,544,224,444	107,122,697,750	12,421,526,694
繳付公庫數	1,043,507,416	1,089,726,613	-46,219,197
人事支出	74,376,224,146	72,186,097,904	2,190,126,242
業務支出	1,569,125,622	1,459,041,244	110,084,378
設備及投資支出	246,786,596	449,480,508	-202,693,912
獎補助支出	42,308,580,664	31,938,351,481	10,370,229,183
收支餘絀	264,292,012	-32,538,326	296,830,338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費門分列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096	11420109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086,847	0	2,086,847	34.15	審計部修正96年度決算，增列溢領榮民生活費1,500萬2,574元，108年度收回及繳庫數4萬2,000元，累計收回及繳庫數499萬3,864元、註銷數792萬1,863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尚有待繳2人，其中1人已亡故，1人分期還款，將持續清理催收。	
	小計	2,086,847	0	2,086,847	34.15		
102	114201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2,301,430	0	2,301,430	100.00	審計部修正102年度決算，增列板橋榮家遭占用土地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收取土地補償金549萬8,440元，本年度無收回數，累計收回繳庫數319萬7,010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目前已取得債權憑證，後續將依規定註銷帳列相關科目。	
	小計	2,301,430	0	2,301,430	100.00		
103	116901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560,339	0	560,339	100.00	103年度決算，增列板橋榮家遭占用土地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收取土地補償金216萬2,418元，本年度無收回數，累計收回繳庫數160萬2,079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目前已取得債權憑證，後續將依規定註銷帳列相關科目。	
	小計	560,339	0	560,339	100.00		
105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86,458	0	286,458	42.96	本會自行列管104年度退除役官兵溢領退休俸121萬3,726元，108年度收回繳庫38萬286元，累計收回及繳庫數92萬7,268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持續催收中。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739	0	739	100.00		增列板橋榮家遭占用土地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收取土地補償金9萬5,340元，本年度無收回，累計收回繳庫9萬4,601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目前已取得債權憑證，後續將依規定註銷帳列相關科目。
	小計	287,197	0	287,197	43.03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費門分列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6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89,292	0	1,089,292	76.57	本會自行列管105年度退除役官兵溢領退休俸167萬3,496元，108年度收回及繳庫數33萬3,362元，累計收回及繳庫數58萬4,204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持續催收中。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2,579,355	0	2,579,355	100.00	
	小計	3,668,647	0	3,668,647	91.67	
108	0569010313-0 服務費	95,733	0	95,733	0.05	雲林榮家應收取自費榮民之服務費收入9萬5,733元。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0,128,451	0	150,128,451	816.09	
	小計	150,224,184	0	150,224,184	77.28	
	合計	159,128,644	0	159,128,644	78.49	1.本會自行列管106年度退除役官兵溢領退休俸325萬2,582元，108年度收回繳庫20萬6,928元，尚待收回繳庫304萬5,654元，持續催收中。 2.本會自行列管107年度退除役官兵溢領退休俸2,409萬9,134元，108年度收回繳庫40萬2,568元，尚待收回繳庫2,369萬6,566元，持續催收中。 3.自行列管溢領榮民生活費1億2,754萬4,044元，持續催收中。 4.院修增列桃園榮家退離工級人員溢領勞保補償金6萬元，持續催收中。 5.院修增列臺北榮家溢領榮民生活費補提列備抵呆帳421萬7,813元。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096	11420109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981,232	65.16	應收款項因屆滿4年及債務人已亡故，無法收繳，依「中央政府各機關註銷應收款項、存貨及存出保證金會計事務處理作業規定」函報審計部註銷。
	小計	3,981,232	65.16	
108	0469010201-0 沒入金	45,151	4.41	
	046901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458,606	10.19	
	0569010312-7 場地設施使用費	3,800		本項為服務機構會議室使用費收入。
	0569010313-0 服務費	34,114,143	19.38	安養機構服務費收入較預期增加，爾後將切實檢討預算編列。
	0769010101-2 利息收入	6,280		本項為郵政劃撥儲金帳戶利息收入。
	0769010105-3 權利金	-116,845	-10.56	
	0769010106-6 租金收入	1,724,344	42.33	場地租金收入較預期增加，爾後將切實檢討預算編列。
	0769010600-2 廢舊物資售價	-14,212	-1.42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69,210,055	919.82	收回不符資格之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及溢領就養榮民給付等收入較預期增加，爾後將切實檢討預算編列。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145,344,750	-15.70	亡故榮民無人繼承及已繼承贖餘之遺款，依法應繳庫數較預期減少，爾後將切實檢討預算編列。
	小計	60,086,572	5.31	
	合計	64,067,804	5.63	

國軍退除役官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8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0	250,000	250,000	0.01
108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0	9,527,903	9,527,903	21.41
108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0	10,487,361	10,487,361	0.13
108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0	89,800	89,800	0.19
108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53,534,645	37,701,540	91,236,185	36.75

兵輔導委員會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5	250,000	本會歲計會計管理系統BACSI.0維護案，於108年7月31日委外施作，履約期限至109年7月25日，期程跨越年度，爰無法於年度內完成結報。	
資本門	C5	9,527,903	1.本會歲計會計管理系統BACS2.0建置案，履約期限至109年7月25日，尚未達合約付款條件，所需經費600萬元辦理保留。 2.本會職訓整合管理系統開發建置案，配合擴充系統功能，履約期限延長至109年2月11日，期程跨越年度，所需經費276萬903元辦理保留。 3.本會退除役官兵(眷)健保投保歷程批次查詢系統建置案，於108年11月18日委外施作，履約期限至109年5月16日，期程跨越年度，所需經費76萬7,000元辦理保留。	
經常門	A6	2,978,224	桃園榮家家區附設社區式日照中心整修工程，囿於監造技術服務多次流標，工程標於108年11月12日甫決標，工期60日曆天，爰無法於年度內完工。	
	C18	907,137	馬蘭榮家照服員勞務採購案，廠商未依契約規範提繳勞、健保等相關費用，尚存有履約爭議待法院判決確定，爰無法於108年度完成結報。	
	C19	6,602,000	審計部修正108年度決算，減列板橋榮家支付土地違占戶救濟金、搬遷費及房租補助660萬2,000元。	
資本門	A6	89,800	桃園榮家家區附設社區式日照中心設備，配合整修工程施工進度適時購置。	
資本門	A3	2,268,473	八德榮家行政大樓榮民活動空間整修工程，業於108年12月2日驗收合格，嗣室內裝修及消防尚未取得許可執照，技術服務等費用無法於年度內完成結報。	
	A5	56,881,059	國防部那拔林庫房新建工程，配合軍方需求辦理變更設計，工期延長至109年1月20日，所需經費(含暫付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工程款4,573萬5,535元)辦理保留。	

國軍退除役官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經常門小計	0	10,737,361	10,737,361	0.01
	資本門小計	53,534,645	47,319,243	100,853,888	28.26
	經資門小計	53,534,645	58,056,604	111,591,249	0.09
	經常門合計	0	10,737,361	10,737,361	0.01.
	資本門合計	53,534,645	47,319,243	100,853,888	28.26
	經資門合計	53,534,645	58,056,604	111,591,249	0.09

兵輔導委員會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A6	32,086,653	<p>1.岡山榮家育善堂生活設施整建工程，歷經多次流標，甫於12月17日簽約，工程未達契約所定估驗計價進度，所需經費635萬8,438元辦理保留。</p> <p>2.臺南榮譽國民之家新址(平實R7)及臺南榮民健康服務園區(網寮北)新建工程，因營建物價材料上漲、人力短缺及提升長照與養護照顧需求，致經費不足而流標2次，業於109年1月3日函報行政院爭取調增，所需經費2,572萬8,215元(含暫付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工程款779萬9,110元)辦理保留。</p>	
		10,737,361		
		100,853,888		
		111,591,249		
		10,737,361		
		100,853,888		
		111,591,249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6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252,064	5.04		0
	小計	252,064	5.04		0
107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70,700	2.49	7	70,700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40,601	2.46		0
	小計	111,301	2.48		70,700
108	5169010700-6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33,264	0.22	1	33,264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6,441,594	1.05	6	6,441,153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171,165,378	3.44	2	170,922,583

輔導委員會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7	252,064		
		252,064		
		0		
	7	40,601		
		40,601		
		0		
	8	441		
因退除役特考及高普考職缺管制員額未補實，實際進用員額較少，致人事費節餘。	8	242,795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6869010300-2 榮民醫療照護	43,110,012	1.87	1	42,911,138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49,761,157	0.61	6	49,760,107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101,721,117	40.98		0
					0
	686901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75,469	0.75		0
	75690196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4,591,936,238	4.78	6	4,591,936,238
	76690197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1,373	0.02	1	1,373
	小計	4,964,245,602	4.03		4,862,005,856
	合計	4,964,608,967	4.03		4,862,076,556

輔導委員會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因榮民人數逐漸減少，致長期照顧與身心障礙醫療復健服務經費節餘。	1	198,874		
因就養榮民凋零幅度高於預期，致就養給與經費節餘。	8	1,050		
	7	1,721,117		
	1	100,000,000	108年度保留案行政院減列數。	
	8	75,469		
主要係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修正及鼓勵現役官兵長留久用等措施，退伍人數減少，致經費節餘。		0		
		0		
		102,239,746		
		102,532,411		

國軍退除役官兵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6,502,000	0	6,502,000	5,332,169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56,333,000	0	1,256,333,000	1,206,550,83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9,255,000	0	69,255,000	81,861,195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42,868,000	0	242,868,000	202,813,918
六、獎金	3,011,720,000	0	3,011,720,000	2,869,764,415
七、其他給與	38,736,000	0	38,736,000	36,410,291
八、加班值班費	98,598,000	0	98,598,000	79,595,138
九、退休退職給付	73,385,428,000	0	73,385,428,000	69,172,050,505
十、退休離職儲金	141,683,000	0	141,683,000	152,686,526
十一、保險	157,703,000	0	157,703,000	149,553,723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78,408,826,000	0	78,408,826,000	73,956,618,710

輔導委員會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1,169,831	-17.99	3	3	
-49,782,170	-3.96	1,733	1,591	
12,606,195	18.20	53	59	
-40,054,082	-16.49	547	493	
-141,955,585	-4.71	0	0	1.獎金部分包括：考績獎金163,801,258元、特殊功勳獎賞143,214,777元、年終工作獎金2,562,148,380元、其他業務獎金600,000元。
-2,325,709	-6.00	0	0	
-19,002,862	-19.27	0	0	2.90年度超時加班費為16,582,000元，其八成金額為13,265,600元，本年度超時加班費為12,461,487元，未超過上開八成金額。
-4,213,377,495	-5.74	0	0	
11,003,526	7.77	0	0	
-8,149,277	-5.17	0	0	
0		0	0	3.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臨時人員」人數120人，金額5,330,290元；以業務費支付勞力外包公司之「勞務承攬」人數2,759人，金額1,146,839,148元，本年度決算數較去年增加73,543,126元，主要係工友列管出缺不補，致委外照服人力增加。
-4,452,207,290	-5.68	2,527	2,238	

國軍退除役官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合計(1)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2)
	年度別	原預算數/以前 年度轉入數	預算增減數		
公務轎車	108	3,810,000		3,810,000	3,798,220
一般公務用機車	108	700,000	0	700,000	690,272
小貨車	108	950,000	0	950,000	950,000
2 1 人座大客車	108	2,760,000	0	2,760,000	2,760,000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108	1,800,000	0	1,800,000	1,746,039
合 計		10,020,000	0	10,020,000	9,944,531

兵輔導委員會
車輛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11,780	-0.31	6	6	增購台北市、新竹、雲林縣、嘉義及澎湖縣榮服處公務轎車各乙輛；汰換八德榮家87年購置之公務轎車乙輛。
-9,728	-1.39	10	10	增購新北市榮服處公務機車8輛；汰換新竹榮家88年購置之公務機車2輛。
0	0.00	1	1	汰換桃園榮家85年購置之小貨車乙輛。
0	0.00	1	1	汰換屏東榮家88年購置之中型復康巴士車乙輛。
-53,961	-3.00	2	2	汰換雲林榮家98年購置及花蓮榮家97年購置之救護車各乙輛。
-75,469	-0.75	20	2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補助及捐助經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補 助						對團體及 個人捐助	對外 之 捐助	合 計
款 項	名稱 及編號	台灣省 各縣市	直轄市	福建省 各縣	中央 機關間	特種基金	小計			
25	0069000000-0 國軍退除 役官兵輔 導委員會 主管					5,150,493,644	5,150,493,644	37,157,930,420		42,308,424,064
1	0069010000-7 國軍退除 役官兵輔 導委員會					5,150,493,644	5,150,493,644	37,157,930,420		42,308,424,064

空 白 頁

國軍退除役官兵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二、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林區經營管理	林區永續經營	5,184,433,000	5,150,493,644	0	
	辦理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	一般行政	4,553,000	4,553,000	0	
	退休人員補助	一般行政	1,954,451,000	1,951,451,000	0	
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小計		79,512,000	69,584,270	0	
	退休人員補助	一般行政	2,038,516,000	2,025,588,270	0	
	對榮民及特定醫療體系之補助	榮民醫療照護	200,661,000	200,661,000	0	
	社區醫療服務及居家護理作業	榮民醫療照護	1,546,487,000	1,525,791,248	0	
	高齡醫學發展與照護	榮民醫療照護	152,389,000	152,389,000	0	
	安寧緩和醫療照護與推廣	榮民醫療照護	150,667,000	150,667,000	0	
	各榮總臨床教學與研究經費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69,179,000	69,179,000	0	
	小計		1,025,034,000	1,025,034,000	0	
	補助公立醫學院教學設備	補助公立學校醫學系公費生教學設備	榮民醫療照護	3,144,417,000	3,123,721,248	0
	小計		1,500,000	1,184,126	0	
四、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就養榮民	就養榮民給與	榮民安養及養護	6,946,357,000	7,008,605,211	0	
	就養榮民養護材料費	榮民安養及養護	6,847,992,000	6,860,663,713	0	
	小計		14,195,000	16,027,968	0	
補助各榮總分院收容被棄養一般民眾及榮民、精神病患等	被棄養一般民眾及榮民眷精神病患等醫療補助	榮民醫療照護	6,862,187,000	6,876,691,681	0	
	小計		3,575,000	393,475	0	
身心障礙就養榮民	長期照顧與身心障礙醫療復健服務	榮民醫療照護	3,575,000	393,475	0	
			80,595,000	131,520,055	0	

輔導委員會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5,150,493,644	33,939,356						0		
4,553,000	0	V		V			0		
1,951,451,000	3,000,000	V		V			0		依行政院核定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填補虧損及補助安置基金代榮民公司舉借利息。
69,584,270	9,927,730	V		V			0		
2,025,588,270	12,927,730						0		
200,661,000	0	V		V			0		
1,525,791,248	20,695,752	V		V			0		
152,389,000	0	V		V			0		配合衛福部群體醫療政策補助各級榮院支援偏遠或離島地區遠距醫療服務。
150,667,000	0	V		V			0		
69,179,000	0	V		V			0		
1,025,034,000	0	V		V			0		衛福部醫療法第六條規定，教學醫院負有醫學臨床教學研究與訓練任務。
3,123,721,248	20,695,752						0		
1,184,126	315,874	V		V			0		
1,184,126	315,874						0		
7,008,605,211	-62,248,211						0		
6,860,663,713	-12,671,713	V					0		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
16,027,968	-1,832,968	V					0		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
6,876,691,681	-14,504,681						0		
393,475	3,181,525	V					0		
393,475	3,181,525						0		
131,520,055	-50,925,055	V					0		本會辦理退除役官兵身心障礙重建及醫療輔助器具費用補助作業要點。

國軍退除役官兵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小 計		80,595,000	131,520,055	0
五、社會保險負擔			9,577,854,000	9,577,854,000	0
榮民(6類1目)	榮民健康保險經費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5,147,078,000	5,086,245,395	0
	小 計		5,147,078,000	5,086,245,395	0
榮眷(6類1目被保險人眷屬)	榮眷健康保險經費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1,566,000,000	1,478,738,219	0
	小 計		1,566,000,000	1,478,738,219	0
榮民及榮眷(6類1目)	榮民健保部分負擔醫療經費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2,864,776,000	3,012,870,386	0
	小 計		2,864,776,000	3,012,870,386	0
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0,003,725,000	10,002,821,000	0
2.其他團體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
合法登記之國內退伍軍人團體	對國內退伍軍人團體之補助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3,725,000	2,821,000	0
	小 計		3,725,000	2,821,000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退休及贍養官兵薪給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
	小 計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
八、其他補助及捐助			534,392,000	516,940,812	0
參加八二三戰役及六一九砲戰之義務役官兵	八二三戰役及六一九砲戰參戰義務役官兵年節慰問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97,244,000	89,921,000	0
	小 計		97,244,000	89,921,000	0
就養榮民兼服務幹部及住院榮民	就養榮民住院年節慰問	榮民安養及養護	1,806,000	2,197,500	0
	小 計		1,806,000	2,197,500	0

輔導委員會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131,520,055			-50,925,055
9,577,854,000	0						0		
5,086,245,395	60,832,605	V					0	健保法第27條第1項第6款補助6類1目被保險人全額保費。	
5,086,245,395	60,832,605						0		
1,478,738,219	87,261,781	V					0	健保法第27條第1項第6款補助6類1目被保險人眷屬全額保費。	
1,478,738,219	87,261,781						0		
3,012,870,386	-148,094,386	V					0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及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醫辦法，補助貧苦榮民及榮眷。	
3,012,870,386	-148,094,386						0		
10,002,821,000	904,000						0		
10,000,000,000	0						0		
2,821,000	904,000	V					0	全國性退伍軍人社會團體活動經費補助作業要點。	
2,821,000	904,000						0		
10,000,000,000	0	V					0	依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分年編列預算挹注退休撫卹基金財務缺口。	
10,000,000,000	0						0		
516,940,812	17,451,188						0		
89,921,000	7,323,000	V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眷)遺眷急難救助慰問及災害慰問作業要點。	
89,921,000	7,323,000						0		
2,197,500	-391,500	V					0	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	
2,197,500	-391,50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志願服務組長、服務員	志工服務照護榮民作業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121,089,000	116,918,540	0
	小計		121,089,000	116,918,540	0
清寒榮民子女	清寒榮民子女就學補助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11,195,000	13,065,180	0
	小計		11,195,000	13,065,180	0
生活艱困榮民、遺眷、遺孤及殘障子女	榮民、遺眷急難救助慰問及殘障遺孤照護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303,058,000	294,838,592	0
	小計		303,058,000	294,838,592	0
九、獎助			10,359,069,000	10,051,709,397	0
1.對學生之獎助			32,480,000	26,311,739	0
委託國防醫學院代訓公費生及各公私立醫學院公費生	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	榮民醫療照護	32,480,000	26,311,739	0
	小計		32,480,000	26,311,739	0
2.對私校之獎助			450,000	567,000	0
補助私立醫學院教學設備	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	榮民醫療照護	450,000	567,000	0
	小計		450,000	567,000	0
4.差額補貼			10,324,416,000	10,023,715,318	0
退休人員	森保處及職訓中心差額補貼	一般行政	21,007,000	16,954,638	0
	小計		21,007,000	16,954,638	0
退除役官兵及眷屬	退休及贍養官兵眷屬各項補助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10,303,409,000	10,006,760,680	0
	小計		10,303,409,000	10,006,760,680	0
6.獎勵及慰問			1,723,000	1,115,340	0
國軍單身退員	國軍單身退員宿舍服務與管理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357,000	221,340	0
	小計		357,000	221,340	0
國軍在台期間作戰被俘歸來人員	國軍在台期間作戰被俘歸來人員慰問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400,000	0	0
	小計		400,000	0	0

輔導委員會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116,918,540	4,170,460	V					0		服務機構社區志願服務人員招募及運用計畫。
116,918,540	4,170,460						0		
13,065,180	-1,870,180	V					0		清寒榮民子女獎助學金核發作業規定。
13,065,180	-1,870,180						0		
294,838,592	8,219,408	V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眷)遺眷急難救助慰問及災害慰問作業要點。
294,838,592	8,219,408						0		
10,051,709,397	307,359,603						0		
26,311,739	6,168,261						0		
26,311,739	6,168,261	V					0		國防醫學院或公私立大學代訓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委訓學生作業規定。
26,311,739	6,168,261						0		
567,000	-117,000						0		
567,000	-117,000	V					0		
567,000	-117,000						0		
10,023,715,318	300,700,682						0		
16,954,638	4,052,362	V					0		
16,954,638	4,052,362						0		
10,006,760,680	296,648,320	V					0		
10,006,760,680	296,648,320						0		
1,115,340	607,660						0		
221,340	135,660	V					0		
221,340	135,660						0		
0	400,000		V			108年國防部無是項人員核定	0		
0	400,00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年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966,000	894,000	0
	小計		966,000	894,000	0
	合計		42,605,830,000	42,308,424,064	0

輔導委員會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3)=(1)-(2)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合計(2)									
894,000	72,000	V					0		
894,000	72,000						0		
42,308,424,064	297,405,936						0		

國軍退除役官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8	國防醫學院	委託國防醫學院代訓醫學系公費生購置所需教學用設備	0				榮民醫療照護	1,870,000

兵輔導委員會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註
					委託研究計劃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1,870,000		v			v								本項依據衛生福利部「辦理重點科別培訓公費醫師制度計畫」核定基準辦理，原預算編列1,853,000元，由榮民醫療照護-獎補助費流用17,000元。

國軍退除役官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8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00 國外旅費	0	112,275	(3)	拜會英國退伍軍人援助協會暨訪 慰英國榮光聯誼會
108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00 國外旅費	288,000	180,138	(4)	出席2019年美國退伍軍團協會阿 拉斯加區會年會
108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00 國外旅費	111,000	444,226	(4)	出席美國海外作戰退伍軍人協會 太平洋區會2019年年會
108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00 國外旅費	690,000	640,730	(4)	出席美國海外作戰退伍軍人協會 2019年年會
108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00 國外旅費	690,000	0	(4)	出席美國退伍軍人協會2019年大 會
108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00 國外旅費	649,000	755,468	(4)	出席美國退伍軍團協會2019年大 會
108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00 國外旅費	690,000	0	(4)	出席美國傷殘退伍軍人協會2019 年年會
108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00 國外旅費	0	704,130	(4)	出席世界退伍軍人聯合會大會暨 訪視歐洲地區榮光會
	小計		3,118,000	2,836,967		
	108年度合計		3,118,000	2,836,967		

國軍退除役官
赴大陸地區計畫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赴大陸地區類別	工作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8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200 大陸地區旅費	92,000	92,000	(3)	108年赴大陸地區訪查高額遺產繼承人及長居就養榮民。
108	小計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029200 大陸地區旅費	92,000 601,000	92,000 590,928	(3)	108年上半年訪問大陸地區長期居住就養榮民，協助因手指紋無法辨識重建指紋卡，瞭解渠等生活實況、就養給付匯兌情形及建議事項，並轉達政府關懷之德意。
108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029200 大陸地區旅費	601,000	579,121	(3)	108年下半年訪問大陸地區長期居住就養榮民，協助因手指紋無法辨識重建指紋卡，瞭解渠等生活實況、就養給付匯兌情形及建議事項，並轉達政府關懷之德意。
	小計		1,202,000	1,170,049		
	108年度合計		1,294,000	1,262,049		

兵輔導委員會

執行情形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赴大陸地區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省(自治區、直轄市或特別行政區)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80821 1080826	山東省、江蘇省	高密市、青島市、煙台市、徐州市	台北市榮民服務處副處長 服照處專員	邱奇賢 高國強	108	10	23	2	2	0	0	
1080509 1080618	江蘇省、上海市、四川省、廣東省、廣西 省、海南特別 區、浙江省、 江西省、福建 省、山東省、 河北省、湖北 省、湖南省等 11個省、1個 直轄市、1個 特別區	崇明縣、灌南 縣、泰州市、 靖江市、阜寧 縣、沭陽縣、 渠縣、平昌 縣、資陽市、 隆昌縣、自貢 市、綿陽市、 重慶市、安岳 縣、射洪縣、 富順縣、汕尾 市、東莞市、 廣州市、揭陽 市、揭東縣、 韶關市、普寧 市、丰順縣、 合山市、欽州 市、浦北縣、 文昌市、舟山 市等81縣市	白河榮家輔導員 雲林榮家社工員 高雄榮家社工員 屏東榮家副主任 臺南榮家副主任 板橋榮家辦事員 佳里榮家保健組長	陳朱芳 陳宇祥 盧正華 何興隆 王國能 許孝彰 呂秀珍	108	7	26	7	3	1	3	
1081017 1081125	江蘇省、上海市、四川省、廣東省、廣西 省、浙江省、 江西省、福建 省、山東省、 河北省、湖北 省、湖南省11 個省、1個直 轄市	如東縣、南京 市、徐州市、 宿遷市、連雲 港市、鎮江 市、宜興市、 啟東市、贛榆 縣、楊浦區、 虹口區、浦東 新區、嘉定 區、成都市、 夾江縣、南充 市、眉山市、 重慶市、彭州 市、隆昌縣、 新津縣、廣元 市、瀘州市、 汕頭市、東莞 市、信宜市、 惠來縣等74縣 市。	臺北榮家輔導員 桃園榮家專員 新竹榮家輔導員 岡山榮家輔導員 馬蘭榮家輔導員 八德榮家輔導員 中彰榮家輔導員	王柏鈞 方旗生 鄒建弘 楊仲雄 蘇郁鈞 劉偉綱 蔡景棠	109	1	3	9	4	4	1	
								16	7	5	4	
								18	9	5	4	

國軍退除役官兵
重大計畫預算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臺南及雲林榮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	1,988,630	878,651	142,827	189,716	332,543	149,934	53,535	129,074	332,543	696,042	53,535	129,074	878,651
安養機構房舍及生活設施整建工程	263,166	263,166	10,872	0	10,872	10,580	0	292	10,872	261,362	0	1,804	263,166

輔導委員會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之原因 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 實際執行 進度未達 預定之因 及其改進 措施	總計畫 目標達成 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 占預算 數%	應付數 占預算 數%	賸餘數 占預算 數%	合計	實現數 占預算 數%	應付數 占預算 數%	賸餘數 占預算 數%	合計		總累 計%	年累 計%	總累 計%	年累 計%		
45.09	16.10	38.81	100.00	79.22	6.09	14.69	100.00	落後原因： 1.國防部那拔林營區庫房新建案：原訂108年度11月竣工。配合國防部需求辦理變更設計，預計109年1月竣工。 2.臺南榮民健康服務園區(網寮北)新建工程及臺南榮譽國民之家新址(平實R7)新建工程等2案：因2次流標，致進度落後，刻正檢討並修正計畫，函報行政院審議。 3.「機35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因臺南市政府尚未完成都市計畫修正，致108年度無法辦理結報。 改善措施：持續督辦後續工程招標作業，並請臺南榮家協商臺南市政府及設計監造單位趕工進，以提升預算執行率。	43.00	100.00	42.00	91.67	同左	1.雲林榮家整建工程已完工結案，並於107年2月開始收住。 2.國防部那拔林營區庫房新建工程，108年底原訂計畫進度91.30%，實際進度85.91%。 3.臺南榮民健康服務園區(網寮北)及臺南榮譽國民之家新址(平實R7)新建工程，108年底原訂計畫進度12.17%，實際進度10.85%。 4.機35都市計畫變更作業，108年底原訂計畫進度100%，實際進度79%。
97.31	0.00	2.69	100.00	99.31	0.00	0.69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已完工結案。	

國軍退除役官兵
重大計畫預算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安養機構房舍及生活設施整建工程(108-109)	55,513	44,784	0	44,784	44,784	34,816	0	9,968	44,784	34,816	0	9,968	44,784
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中心排水系統整建工程	8,525	8,525	0	8,525	8,525	8,518	0	7	8,525	8,518	0	7	8,525
會本部宿舍整建工程	5,215	5,215	0	5,215	5,215	4,843	0	372	5,215	4,843	0	372	5,215

輔導委員會
行績效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之原因 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77.74	0.00	22.26	100.00	77.74	0.00	22.26	100.00	落後原因： 1.岡山榮家育善堂生活設施整建暨換照工程：因2次流標，108年12月17日始決標，預計109年7月竣工。 2.八德榮家行政大樓榮民活動空間整修工程：因室內裝修尚未取得許可證照，爰工程尾款無法於108年度完成結報。 改善措施：持續督促趕工進並掌握執行進度，以提升預算執行率。	100.00	100.00	71.06	71.06	同左	本計畫計有台北等3所榮家工程案，台北榮家於年度內竣工，八德、岡山榮家尚未竣工。
99.92	0.00	0.08	100.00	99.92	0.00	0.08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已完工結案。
92.87	0.00	7.13	100.00	92.87	0.00	7.13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已完工結案。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24,383	17,793,011,864	
		公頃	6,800.501776		
土地改良物		個	287	71,031,342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590	9,677,866,115	
		平方公尺	790,211.24		
	宿舍	棟	207		
		平方公尺	498,859.86		
其他	個	830			
機械及設備		件	20,697	474,869,346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82,883,393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780		
	其他	件	1,35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58	194,310,082	
	其他	件	22,401		
有價證券		股	350,653,937	0	本會持有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權，107年度淨值為負，依普會制度規定實施有價證券評價調整後，價值為0元。
權利			3	14,067	雲林、花蓮榮家水權
總 值				28,293,986,209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8	58,430,543	1.花蓮農場代管松園賓館及日式招待所基地。 2.台東知本段7306地號國有地，經財政部國產署北區分署臺東辦事處同意回復為公用財產，交臺東農場管理。 3.雲林榮家文化傳承資產。	
	公頃	5.609624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9	74,438	1.臺東農場經營之第五村單身農莊-28莊(地址：台東市建農里西康路1段43巷122號之1、之2號)經台東縣政府登錄為歷史建築(折舊已提列完畢)。 2.雲林榮家收藏品及文化傳承資產，經雲林縣政府登錄為歷史建築。 3.以上皆依中央政府各機關珍貴動產不動產管理要點規定登記列管。
		平方公尺	1,744.19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		
	其他	個	1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112,080	雲林榮家文化傳承資產-蔣公銅像。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1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58,617,061		

國軍退除役官兵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常支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85,950,750	0	5,149,309	27,157,584	118,257,643
01一般公共事務	2,424,054	0	2,221,696	17,849	4,663,599
02防衛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4教育	14,885	0	0	0	14,885
05保健	202,981	0	2,923,060	158,225	3,284,266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83,277,846	0	0	26,981,510	110,259,356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4,553	0	4,553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30,984	0	0	0	30,984

輔導委員會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252,940	0	0	1,184	567	254,691	118,512,334
44,269	0	0	0	0	44,269	4,707,86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885
1,870	0	0	1,184	567	3,621	3,287,887
50,337	0	0	0	0	50,337	110,309,693
146,519	0	0	0	0	146,519	146,51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53
0	0	0	0	0	0	0
9,945	0	0	0	0	9,945	9,94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0,984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對直接投資、所屬各部門轉投資及共同投資之效益評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千元；%

投資單位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本年度投資金額(千元)		累計至本年度			最近二年度每股獲配股利情形				主管機關對投資之效益評估
		預算數	實際數	投資金額 實際數 (千元)	持股數 (千股)	持股率 (%)	本年度		上年度		
							現金股 利(元)	股票股 利(元)	現金股 利(元)	股票股 利(元)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欣隆天然氣公司			79,800	25,200	42.00	1.00		0.90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欣湖天然氣公司			92,472	39,035	32.95	1.00		0.96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欣欣天然氣公司			142,890	46,557	25.79	1.15		1.20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欣泰石油氣公司			96,480	30,086	24.62	2.10		1.50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欣桃天然氣公司			119,263	62,628	41.45	2.60		1.90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欣中天然氣公司			153,850	72,224	40.06	2.00		2.00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欣林天然氣公司			107,202	58,750	42.37	0.75	0.75	0.58	0.58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欣彰天然氣公司			184,921	136,605	34.08	0.50	0.50	0.47	0.47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欣雲天然氣公司			86,400	17,533	28.80	0.90	0.80	1.08	0.50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欣嘉石油氣公司			117,000	13,816	39.00	1.05		0.83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欣南天然氣公司			98,838	35,380	26.07		0.90		0.80	獲利尚可，繼續持有。
	大台南區天然氣公司			86,400	25,056	28.80	0.45	0.36	0.49	0.24	獲利尚可，繼續持有。
	欣高石油氣公司			196,073	21,743	21.26	1.30		1.20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欣雄天然氣公司			98,233	42,469	23.56	0.90	0.90	0.78	0.78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欣屏天然氣公司			80,400	10,876	31.93	0.90		0.90		獲利尚可，繼續持有。
	欣欣客運公司			89,093	23,893	49.07	0.28		0.27		獲利尚可，繼續持有。
	大南汽車公司			49,273	6,906	25.58	0.40		0.17		獲利尚可，繼續持有。
	欣欣大眾市場公司			326,640	31,523	43.16	0.39		0.41		獲利尚可，繼續持有。
	欣欣水泥公司			406,724	37,251	40.04	0.25		0.10		獲利尚可，繼續持有。
	泛亞工程建設公司			539,689	54,825	47.91			0.45		預計109年度將獲利，繼續持有。
	榮僑投資公司			181,258	28,704	37.80	0.48		0.42		獲利尚可，繼續持有。
	國華欣業公司			121,321	4,968	49.68	14.07		0.23		公司已進入清算。
	遠榮氣體工業公司			119,472	13,345	39.82	1.21		1.21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遠東氣體工業公司			20,000	2,000	10.00	2.24		2.45		獲利良好，繼續持有。
	歐欣環保公司			100,000	10,000	19.36					尚未正式營運，前已辦理鑑價，後為配合行政院政策，暫緩撤資，俟行政院政策決定後配合辦理。
	達榮環保公司	277,220	100,516,683	100,517	33,400	33.40					公司因焚化廠訴訟案，前景未明，本會僅能參與未來清算。
	聯合大地工程顧問公司	8,309	8,439,308	8,439	1,083	18.06					經營獲利能力待提升，持續觀察承接後經營綜效，未來再適時檢討。
	高雄捷運公司	78,707	128,606,380	128,606	12,861	4.62	0.10		0.06		獲利尚可，繼續持有。
榮工工程公司	292,913	257,850,580	257,851	30,073	9.32	0.15		0.25		獲利尚可，繼續持有。	
世正開發公司	253,669	276,045,556	276,046	21,267	6.06	0.2	0.44	0.3	0.56	獲利尚可，繼續持有。	
榮電公司			152,117	18,131	38.78					結束營業，進行破產程序。	
欣欣電子公司			8,813	881	24.48					結束營業，正清算中。	
南鎮天然氣公司			18,020	2,523	7.67					不符本會投資事業「獲利」及「安置」兩大目的。經檢討不再持有該公司股權，業移交國產署辦理標售。	
配合各公司增資	100,00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中央政府公共債務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普通基金(1)	非營業特種基金			合計 (3)=(1)+(2)
		安置基金	醫療基金	小計(2)	
一、1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					
截至本年度實際舉借之債務未償餘額					
國內舉借數					
國外舉借數					
加：未舉借預算淨保留數(註二1)					
截至本年度債務未償餘額決算數					
減：自償性債務(註二2)					
計入債限之債務未償餘額決算數					
二、未滿1年公共債務未償餘額					
截至本年度債務未償餘額決算數		7,951,700,000	0	7,951,700,000	7,951,700,000
三、本年度付息決算數					
本年度付息決算數		39,339,474	0	39,339,474	39,339,474

- 註：
- 一、普通基金包括總預算、特別預算，另債務基金辦理普通基金舉新債還舊債數亦列入普通基金表達。
 - 二、其他：
 - 1.未舉借預算淨保留數，係本年度暨以前年度債務之舉借保留數減債務之償還保留數。
 - 2.自償性債務：係指公共債務法第5條第5項及第6項規定之債務。
 - 3.截至本年度止，普通基金財務融通保證債務為0元。
 - 4.截至本年度止，非營業特種基金財務融通保證債務為0元。

國軍退除役官
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
中華民國

被捐助 財團法 人名稱	基金 規模		政府捐助基金金額		政 府 捐 助 基 金 以 外 金 額							
	期末基金 總額	創立 基金 總額	累計捐助	原始捐助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捐助 金額	委 辦 金 額	合 計	占 年 度 入 率	捐助 金額	委 辦 金 額	合 計	占 年 度 入 率
財團法人榮 民榮譽基金 會	2,321,900	1,000,000	2,321,900	1,000,000	0	0	0	0.00%	0	0	0	0.00%

兵輔導委員會

人之效益評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金額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	創立時政府原始捐助基金金額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最近二年度收支及營運結果						主管機關對捐助之效益評估
		本年度			上年度			
		收入	支出	餘絀	收入	支出	餘絀	
100.00%	100.00%	74,864	92,708	-17,844	237,322	54,438	182,884	1.本年度依據主管機關退輔會同意之基金累積賸餘運用計畫，擴大辦理清寒榮民子女教育獎助學金、教育補助及其他有關榮民、榮眷福利及服務事項，致業務支出增加，短絀部分以107年度累積賸餘支應。 2.108年度1~12月核發榮民重大災害救助142人、獎學金300人、就學補助6,020人次，有效穩定與扶持社會弱勢，符合本會捐助之目的與宗旨。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壹 一、 (一)	<p>總預算部分</p> <p>通案決議部分</p> <p>108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減列政令宣導費5%。 2.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3%。 3.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 4.減列大陸地區旅費30%。 5.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6.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 7.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4%。 8.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3%。 9.前述1至5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前述7至8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1.前述1至8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2.如總刪減數未達240億元（約1.19%），另予補足。 <p>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政令宣導費：統刪5%，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領事事務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工業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務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p>本會遵照決議辦理。</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觀光局及所屬、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4%，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平交易委員會、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賦稅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水土保持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大陸地區旅費：統刪30%，其中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庫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客家</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國防部所屬、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中央氣象</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水產試驗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僑務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8.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35億元，科目自行調整。	
(二)	我國研發經費及中央政府科技預算均逐年遞增，研發投入呈成長趨勢。近年我國專利核准件數已有增加，被引用率雖曾成長，然近年呈遞減趨勢，且技術建設之世界排名下滑，技術輸入金額仍遠逾技術輸出金額。細究各產業技術輸出入相抵之貿易餘額，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等高科技產業之逆差金額最高，反映出我國高科技產業以代工製造為主之產業結構特性。為使逐年遞增之科研經費投入充分發揮成效，建請應強化科技創新能力及研發成效之應用，以提升我國關鍵技術之自主程度，進而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	本會所屬醫療機構之醫學臨床與研究計畫，悉配合政府政策辦理。
(三)	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建請行政院應研謀改善；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	<p>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建請檢討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p> <p>我國國內投資成長動能趨緩，占GDP比重長期偏低，近年亦未有效提升公共投資；另在經濟全球化效應影響下，各國皆積極利用外人直接投資帶動經濟發展，惟我國招商引資成效亦未臻理想，建請行政院應積極改善國內投資環境，以發展國內產業並吸引外商投資。</p>	<p>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p>
(五)	<p>近年中央政府資訊業務委外程度居高不下，又資訊系統建置多未考量民眾需求，致網路之公民參與情形欠佳，要求各機關應積極檢討現有資訊系統之服務形式及內容，適時了解使用者需求，俾提升民眾使用意願，落實電子治理之願景。</p>	<p>本會因應民眾需求，積極檢討現有資訊系統之服務形式及內容，於 105 年 11 月啟用新版全球資訊網，至 108 年 12 月底新版全球資訊網已有 3,400 萬人次瀏覽，建置之線上服務專區，計有證件申辦及換發、申辦進度查詢、就業服務、就學服務、職業訓練及線上報名等類型，並提供 15 項線上申辦項目，亦將退除役官兵優惠店家分類整合於單一網區；另為提升資訊系統便利性及親和性，108 年下半年本會以「申辦者」角度，檢視各項表格填寫是否簡明、便利，經綜整研討後，計簡併業務 18 項，刪併表單 47 項，簡化比率達 39%以上，已於 109 年 1 月 1 日上線，以更加符合使用者需求，提升民眾使用意願。</p>
(六)	<p>財團法人法將於108年2月1日施行。該法制定前，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係依據民法有關規定，各自訂定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依據民法第32條，主管機關得檢查財團法人之財產狀況，及其有無違反許可條件與其他法律之規定。惟長期以來，各主管機關對於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管理強度與密度不一，各主管機關派員實地查核之頻率差異甚大，查核報告亦未全數於網站公開。</p> <p>爰要求行政院督促各主管機關，強化辦理財團法人業</p>	<p>一、本會主管監督之財團法人榮民榮譽基金會，屬政府 100%捐助之財團法人，每年度之效益評估，由本會依相關規定編製營運及資金運用併入決算書，送立法院審議。</p> <p>二、本會依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審查退除役官兵福利服務業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監督要點第 20 點規定，對財團法人每 3 年至至少須實地查核 1 次，查核報告全數於網站公開。</p> <p>三、本會 103 至 107 年度主管財團法人家數及實地</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七)	<p>務實地查核，確保其支出與活動符合設立之公益目的。並彙總各主管機關至107年底止許可設立之財團法人家數，及各主管機關於103至107年度間，每年度實地查核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家數，於108年6月底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司法及法制委員會。</p> <p>行政院訂定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為所得稅法第4條第1項第13款之授權性規定。自68年7月19日訂定以來，歷經8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於102年2月26日發布。</p> <p>依據免稅標準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每年度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孳息及其他收入60%，即享有免稅資格；即使未達此標準，主管機關仍多核發同意函予以展延4年，長此以往造成稅收損失龐鉅，且公益績效不明，迭遭外界詬病。</p> <p>有鑑於部分機關或團體涉及關係人交易、投資股票成為集團控股機構，或未積極從事創設目的活動等不符公益目的濫用免稅資格之情事，財政部已於107年1月18日預告修正免稅標準第2條規定，未來將規範機關或團體與其捐贈人或其關係人不得藉相互間交易而有利益回流或變相盈餘分配之情形，與規範投資主要捐贈人及其關係企業股票之限制，並將支出比率規定改為按年度收入規模分級，最高可達80%。然該修正草案於107年3月19日預告期結束後，截至107年底止，行政院尚未核定發布，導致部分團體濫用免稅資格之情形繼續惡化。</p> <p>爰要求行政院於108年6月底前，彙總各主管機關於104至106年度核發同意函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之總家數，及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之使用計畫支出總金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107年度以後各年度之資料，並應於次年12月底前</p>	<p>查核情形統計表，已於108年4月10日函復法務部。</p> <p>一、本會主管監督之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屬政府100%捐助之財團法人，並未有與捐贈人或關係人相互間交易而有利益回流或變相盈餘分配之情形。</p> <p>二、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104至106年度每年度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皆高於基金孳息及其他收入，致未有結餘，故本會未有核發同意函之情形。107年度因合併財團法人華欣文化事業中心，致結餘1億8,288萬餘元，該會為扶持社會弱勢，擴大辦理清寒榮民子女補助服務事項，於108年5月陳報結餘款運用計畫，本會查明同意並於6月10日副知主管稽徵機關財政部臺北國稅局信義分局准予免納所得稅。</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八)	各公務機關於辦理各項業務時，若有購置禮品或紀念品之需要，除應符合相關法規辦理外，應優先採購臺灣製產品。	本會遵照決議辦理。
(九)	<p>衛生福利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近年來致力推動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業務，以保障身心障礙者在其直系親屬、撫養者年邁時，或高齡者於晚年期間的經濟安全，透過信託維持財產獨立，保障其生活、教育、安養、醫療等面向受到應有之照顧。截至107年6月底止，已有25家信託業者提供安養信託之相關商品，累計安養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人數15,276人，累計信託財產本金達新臺幣136億元。</p> <p>有鑑於企業經營者經常利用其優越的經濟地位，訂定有利於己而不利於消費者的契約條款，造成締約雙方當事人地位不平等。為積極保障消費者之權益，依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7條，金融服務業與金融消費者訂立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之契約，應本公平合理、平等互惠及誠信原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亦訂有個人購屋貸款、個人購車貸款、信用卡、消費性無擔保貸款等多個定型化契約範本與其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之事項，落實保障金融消費者之權益。</p> <p>然截至107年底止已有高齡者安養信託契約參考範本，惟尚無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爰此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於108年5月底前完成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並儘速公告周知。</p>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	省市地方政府決議部分	
(一)	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及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之補助，區分為一般性補助款、計畫型補助款與專案補助款等3類。經查，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及專案補助款之分配	本會無對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事項。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方式與歷年金額，已揭露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然而編列於各部會單位預算或附屬單位預算之計畫型補助，則未有一致性之揭露格式，於政府資料公開之層面顯有不足，更不利外界了解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之全貌。</p> <p>爰要求行政院督導所屬部會，於各部會網站自行揭露每年度對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計畫型補助情形。編列於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工作計畫、編列於附屬單位預算之補助款應依據業務計畫詳列金額，自108年度起於每年4月底前揭露前一年度補助情形，並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三、	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新增通過決議部分	
(一)	第1目「醫學臨床教學研究」凍結2,0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
(二)	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凍結25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
(三)	第5目「一般行政」-「辦理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凍結3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1 月 31 日以輔計字第 1080009621 號函送立法院辦理解凍事宜，惟未獲提案委員同意解凍。
(四)	我國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老人防跌」衛教宣導所示，老人家防止跌倒，除須規律運動以加強下肢肌力外，更須重視居家環境中之照明亮度，並於行走過程中以和緩為主。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榮譽國民之家專責榮民長輩服務照顧，尤應重視「跌倒防制」相關作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除配合衛生福利部各項老人防跌作為外，更應加強環境照明	本會各榮家照顧高齡長者，執行預防跌倒係榮家重要工作，具體作為包括維護環境安全、改善疾病與藥物管理、辦理防跌課程宣導及訓練、配合評鑑指標定期分析改善及強化照明設施等。本會持續加強高齡友善及老人防跌預防作為，並已納入 108 年 2 月 27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業務報告。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亮度等設施以維生活安全、推廣適合長者之運動，以增加年長者肌耐力；並應將老人防跌納入員工教育訓練，持續向住民長輩宣導，掌握相關辦理成效，以強化住民長輩防跌觀念，維護長者健康，並將加強高齡友善及老人防跌預防作為之情形，列入往後業務報告內。	
(五)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透過自辦、委外、補助、行政委託等方式，舉辦多場職訓班隊、技能訓練課程，惟檢視其成效，仍有改進空間。爰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檢討辦理高階職訓課程及轉職輔導之作法，於下會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7 月 15 日以輔業字第 1080052545 號函送立法院。
(六)	經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醫療機構，有關契約雇用護理人員每月平均薪資，醫學中心為4萬5千餘元、區域醫院為4萬6千餘元、地區醫院則為4萬9千餘元，顯見雖然職務相同，但卻有不同薪資的聘用標準。爰要求退輔會提出相關薪資支給差異之原因，並於下會期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輔醫字第 1080010220 號函送立法院。
(七)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全省各地設有16所榮民之家，護理人員及照服員多為勞務委外性質，經查委外人力更替頻繁，大多數居住在榮家均為年長者，與照服員長期相處，已建立良好信任關係，若照服員更替頻率過高，恐造成榮民適應不良、溝通困難等情形。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各榮家應建立友善職場、改善工作環境，以增強留任誘因，維護照服品質，並應督促勞務委外廠商確實保障渠等勞動權益，提高薪資所得，以降低人員流動率，提升服務效能。	本會高度重視委外人力勞動權益保障，除已爭取提升薪資外，亦要求各榮家建立友善職場(含工作友善、生活友善及對待友善)觀念與制度，改善工作環境，建構和諧工作氛圍，以增強留任誘因與降低人員流動率，精進服務照顧整體成效。
(八)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醫院整併，係期待藉由三大榮總整合帶領其餘12家分院，共享醫療資源，	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於 108 年 5 月 29 日以輔醫字第 1080041248 號函送立法院。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提升各分院醫療品質。其中藥衛材、儀器設備透過集中聯合採購的方式，可以達到降低成本及永續經營的目標，厚植競爭優勢。然而三大榮總與12家分院的經營成本與健保點值不同，在集中採購上應採納各分院之實際需求，故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督導各榮總在辦理各級榮院藥品集中採購時必須彙整納入各分院之藥品採購需求，並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供辦理情形之書面報告。	
(九)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往訂立年度重要施政計畫皆會擬定關鍵績效指標，作為施政計畫實施效果之衡量。然108年度卻將此關鍵績效指標移除，只列出計畫與實施內容，完全無法評估管考施政績效以供預算審查之參考。尤其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08年度總預算扣除退休撫卹給付支出項目後尚有269億元預算，沒有設立績效指標將無法明確了解施政效果。基於衡量工作成效，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提供108年度關鍵績效指標供立法院參酌，且未來編制年度預算書必須敘明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本會 108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已於 108 年 2 月 27 日以輔綜字第 1080012213 號函送立法院，另 109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亦已納入 109 年度預算書供參。
(十)	退輔會自107年7月1日起施行「促進退除役官兵穩定就業方案」，係為激勵退除役官兵就業意願，培養專業技能，強化訓用合一，促進長期就業，惟試辦迄今成效尚未彰顯。爰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針對「促進退除役官兵穩定就業方案」之執行成效檢討與策進，於下會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於 108 年 3 月 15 日以輔業字第 1080020227 號函送立法院。
(十一)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5目「一般行政」，原列49億7,564萬2千元，主要除用以辦理退輔會各項行政業務外，有關退輔會轉投資之各類事業管理督導等行政工作也包含在其工作計畫內。經查有關事業管理方面，退輔會轉投資全台天然氣公司共計15家，其性質	一、本會轉投資天然氣公司均為民營公司，業務主管機關係經濟部能源局。 二、對於工業鍋爐轉換天然氣，本會基於公股立場，已函請各轉投資天然氣公司於董事會提案，並經各公司決議，同意對於營業區內工業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屬於獨占公用事業，故對於政府之政策推動本就應配合執行。尤其中央政府正積極推動空氣污染防制，並與地方政府配合全力提升空氣品質，除減煤、降載與電力設備機組更新外，還包括重油鍋爐汰換為燃氣管線等。其中經濟部工業局已配合政府空污防制政策，於107年4月擬定相關補助要點，由空污及石油基金共同負擔補助業者換裝燃氣鍋爐之部分費用。爰此立法院於審查107及108年度退輔會預算時提出相關主決議，要求退輔會須提出可行方案，針對重油鍋爐汰換為燃氣鍋爐所需的換裝管線費用，應配合政府政策推動，協調轉投資之天然氣業者，就管線鋪設及天然氣費率費用，擬定相關優惠補助計畫。但退輔會身為全台轉投資天然氣之主管機關，至目前為止仍未提出「積極且可行之處理方案」，顯示退輔會除未重視立法院決議外，更是推諉卸責無視空氣污染防制已是全民共識，必須跨部會一起推動，但至目前卻未提出任何因應作為。爰此，要求退輔會針對管線鋪設及天然氣費率費用，須於下會期擬定相關優惠補助計畫及完整配套方案。</p>	<p>鍋爐業者，依經濟部公告之「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工業鍋爐改善作業要點」向公司申裝天然氣，給予裝置費 95 折優惠。</p>
四、	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一)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1目「醫學臨床教學研究」預算編列10億2,503萬4千元，凍結1,0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1目「醫學臨床教學研究」項下「各榮總及其分院臨床教學與研究」預算編列10億2,503萬4千元，用於挹注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之臨床教學及研究計畫年度獎補助費。由於補助原則偏重計畫件數，雖有助於提升該等機構之研究能量，惟在臨床運用於改善醫療照護品質之件數比率不易有效提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審慎適時檢討補助標準，提供適當誘因，促使各榮</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20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21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民總醫院及其分院將補助經費導入能有效提升臨床照護品質之研究，俾提升獎補助費之運用效益。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為解決醫師過勞的問題，勞動部日前宣布自108年起，住院醫師正式納入勞動基準法。惟目前勞動基準法之適用範圍限於私立醫院，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所聘任之住院醫師則不在保障範圍之內；以該法立法目的觀之，勞動權益不應容許差別待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研議相關機制以保障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住院醫師之勞動權益。爰針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1目「醫學臨床教學研究」項下「各榮總及其分院臨床教學與研究」預算編列10億2,503萬4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配合國家政策及該會醫學研究核心範疇，編列10億2,503萬4千元獎補助費，補助3所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從事重大醫學研究計畫經費。經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近年挹注各級榮院之臨床教學及研究計畫之年度獎補助費金額均逾10億元，由於補助原則偏重計畫件數，雖有助於提升該等機構之研究能量，惟在臨床運用於改善醫療照護品質之件數比率不易有效提升。且補助對象近5年逾半數皆補助予臺北榮民總醫院，未顧及區域平衡。爰針對第1目「醫學臨床教學研究」項下「各榮總及其分院臨床教學與研究」預算編列10億2,503萬4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1目「醫學臨床教學研究」項下「各榮總及其分院臨床教學與研究」預算</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編列10億2,503萬4千元，主要在支應所屬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之醫學臨床教學研究、培育醫療專才等。根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統計資料，該會為提升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之臨床照護品質，近年來平均每年挹注獎補助費逾10億元，提供該等機構培育人才及教學研究。在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近年臨床教學研究成果方面，103至107年度（截至8月底）期間，研究計畫合計件數已自640件增至795件，同期間各項研究成果中臨床運用於改善醫療照護品質之合計件數則介於69件及234件之間，雖有初步成果，惟103至106年各年度平均占整體研究計畫件數之比率30.7%，僅約3成。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近年挹注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之臨床教學及研究計畫之年度獎補助費金額均逾10億元，由於補助原則偏重計畫件數，雖有助於提升該等機構之研究能量，惟在臨床運用於改善醫療照護品質之件數比率不易有效提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允宜審慎適時檢討補助標準，提供適當誘因，促使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將補助經費導入能有效提升臨床照護品質之研究，俾提升獎補助費之運用效益。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根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補助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之原則及相關案件統計資料，鑑於分配補助額度之計算以前1年研究案件數權重最高，爰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醫療體系均致力於提高研究計畫件數，以爭取較大之補助份額；相對而言，就臨床教學研究成果賦予相對較低權重之情況下，對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在改善臨床醫療照護品質方面之研究較缺乏誘因，致相關案件比率不易提升。綜上，為有效提升臨床運用於改善醫療照護品質之件數比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允宜審慎適</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時檢討補助標準並提出改進報告，提供適當誘因，促使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將補助經費導入能有效提升臨床照護品質之研究，俾提升獎補助費之運用效益。爰針對第1目「醫學臨床教學研究」預算編列10億2,503萬4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6.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1目「醫學臨床教學研究」編列10億2,503萬4千元，辦理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臨床教學與研究。然查108年之預算編列方式未如107年分列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之研究金額，係尚未分配完畢，或保留彈性調整之空間，預算編列是否覈實，應予說明。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二)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退除役官兵就學獎助，惟其進修後是否就業達到生涯規劃目標，據審計部資料指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雖有各榮民服務處派員進行訪視，訂有就業追蹤計畫，但是訪視後脫離追蹤比率逐年升高，顯然就學獎助美意大打折扣。爰針對第2目「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項下「退除役官兵就學獎助」預算編列150萬元中，凍結15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p>
(三)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2目「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項下「退除役官兵職業技術訓練」預算編列1,238萬元，凍結1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中心為全國榮民職業訓練之唯一專責機構，成立迄今</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已滿43年，舉凡開辦職類、課程設計、教材準備等皆已步上軌道，然據審計部指出，該中心未能審慎認定專任職業訓練師每月應授課時數，即予核定調減，又有部分月份未達基本授課時數或完全無授課時數等情事，造成專任職業訓練師基本授課權益受損，也連帶影響退除役官兵職業技術訓練權益。爰針對第2目「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項下「退除役官兵職業技術訓練」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747萬8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2目「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項下「退除役官兵職業技術訓練」中「業務費」之「房屋建築養護費」預算編列100萬7千元，較107年增加67萬1千元，經查在預算逐年緊縮之客觀環境下，上揭預算卻不減反增，且預算書未說明大幅增加的理由，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依據目前「國軍屆退官兵就業輔導措施實施要點」，屆退官兵在接受訓練後滿6個月就必須退伍，雖然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的專案報告中指出目前提早3個月，也就是屆退前9個月開始實施職業適性評量，但實際就學轉職訓練還是維持在屆退前6個月期間；6個月的期間十分短暫，若只能用6個月的時間來訓練轉業的技能，期盼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可以提出更多的彈性方式。爰針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2目「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項下「退除役官兵職業技術訓練」預算編列1,238萬元，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辦理退除役官兵職業技</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術訓練，係為使退除役官兵能夠於未來順利進入社會職場，維持經濟並貢獻己力。然據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所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中心辦理之職業訓練，參訓數次之官兵占一定之比例；究竟是課程不符實需，抑或求職不穩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詳加調查原因；爰針對第2目「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項下「退除役官兵職業技術訓練」預算編列1,238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中心為全國榮民職業訓練之唯一專責機構，該中心歷次行政院員額評鑑均表達有人力不足情形，據審計部指出，係因該中心除辦理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外，另向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申請辦理全國、學員專案及即測即評等技能檢定業務，造成人力吃緊。由於委託辦理之全國技能檢定並無強制性，該中心縱使未提出申請，對學員權益並無影響，故另行向勞動部申請辦理全國技能檢定業務之適當性，有待檢討改進。爰針對第2目「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項下「退除役官兵職業技術訓練」預算編列1,238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6.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透過自辦、委外、補助、行政委託方式，舉辦多場次職訓班隊、技能訓練。然若仔細檢視其就業推介成效，多數仍為技術技能較低、薪資待遇不高的基礎產業，顯見轉職輔導作業仍有改進空間。爰針對第2目「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項下「退除役官兵職業技術訓練」預算編列1,238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	<p>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2目「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預算編列1,388萬元，凍結1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下稱退輔會）自107年7月1日起施行「促進退除役官兵穩定就業方案」，其中為激勵退除役官兵就業意願，培養專業技能，強化訓用合一，促進長期就業，以發給「推介就業穩定津貼」為方案，惟試辦迄今符合「已穩定就業3個月」之申請條件而提出申請者僅80餘人，相較方案實施後經退輔會推介成功就業人數不到1成，申請狀況仍有改進之空間，退輔會應滾動式檢討該津貼宣傳推廣之成效，以達預期之制度目的。爰針對第2目「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預算編列1,388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根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06年服務滿意度調查，第二類退除役官兵針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就學補助申請及職訓課程之滿意度，分別有6.6%及8.3%不清楚有相關服務、3.9%及2.6%不知如何辦理，可見業務單位針對關於就學補助及職訓課程資訊的宣傳，仍有進步的空間。為強化服務品質，爰針對第2目「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預算編列1,388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經查我國退除役官兵經推介後成功就業比例雖從102年之56.4%提升至106年之89.7%，然就職之後離職率居高不下，佔比約達50%；另現齡65歲以下之榮民計有19萬餘人，失業比例亦偏高。國軍退除役官</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	<p>兵輔導委員會雖於107年推出「促進退除役官兵穩定就業方案」，但其成效為何尚未可知，是否能夠達到預定目標亦存疑慮。爰針對第2目「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預算編列1,388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3目「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項下「榮民健保醫療部分負擔」預算編列28億6,477萬6千元，凍結1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08年度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預估補助人數已逐年減少，其中榮民部分，由106年35萬3,692人降低至34萬3,413人，減少約1萬人，然針對補助榮民健保就醫藥品及檢驗項目等部分負擔費用卻較107年度增加2,000萬元，疑有不合理之處。爰針對第3目「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項下「榮民健保醫療部分負擔」預算編列28億6,477萬6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預算規模逐年遞減，主要係投保人數逐年減少緣故，但「榮民健保醫療部分負擔」下編列「補助榮民健保就醫藥品及檢驗項目等部分負擔費用」4億3,000萬元，較近3年預算增加2千萬元，該預算卻不減反增，且預算書未說明大幅增加之理由，顯不符常理推斷。爰針對第3目「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項下「榮民健保醫療部分負擔」預算編列28億6,477萬6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27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10 月 9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	審計部針對於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妥善榮民（眷）醫療服務照顧，編列預算補助健保費或不在全民健康保險給付範圍費用等提出看法指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在榮民（眷）資料庫並未妥為建立定期檢核機制，相關控制或稽核制度存有缺漏，且未配合實際執行情形適時研修相關規定，均有待檢討妥處。爰針對第3目「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預算編列95億7,785萬4千元中，凍結1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20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21 日函復准予動支。
(七)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照顧為數眾多之榮民、榮（遺）眷及第二類退除役官兵，積極推動志工服務業務，以各地區榮民服務處作平台，除榮民服務處同仁外，招募熱心公益之榮民（眷）及社會人士成立榮欣志工隊，並遴聘志願服務人員，其近年出勤人次、提供服務時數及服務對象人次均呈增加趨勢。惟各地榮民服務處之服務人力與主要服務對象之人數比值差異頗大，工作負擔相對不均，允宜適時調整人力配置，俾兼顧服務人員勞動權益及服務品質。爰針對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編列4,656萬2千元中，凍結1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
(八)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志工服務照顧榮民作業」預算編列1億2,825萬1千元，凍結15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1.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辦理推動社區志願服務所需經費，編列業務費716萬2千元。經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照顧為數眾多之榮民、榮	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27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10 月 9 日函復准予動支。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眷及第二類退除役官兵，積極推動志工服務業務，以各地區榮民服務處作平台，除榮民服務處同仁外，招募熱心公益之榮民及社會人士成立榮欣志工隊，並遴聘志願服務人員，其近年出勤人次、提供服務時數及服務對象人次均呈增加趨勢。惟各地榮民服務處之服務人力與主要服務對象之人數比值差異頗大，工作負擔相對不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適時調整人力配置，以兼顧服務人員勞動權益及服務品質。爰針對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志工服務照顧榮民作業」中「業務費」預算編列716萬2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志工服務照顧榮民作業」預算編列1億2,825萬1千元，主要供支應推動社區志願服務所需經費。根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統計資料，截至107年8月底，所屬榮民服務處轄內服務對象（包括現存榮民、第二類退除役官兵及榮眷等）合計數109萬9,952人，實際可運用之服務人力合計數4,488人，平均每位服務人員所分配之照顧對象達245人。進一步觀察各地榮民服務處轄內服務對象人數，以高雄市榮民服務處居首，達16萬6,871人，新北市榮民服務處15萬4,512人居次，人數最少者係澎湖縣榮民服務處8,543人。至於平均每位服務人員所分配之照顧對象則以臺北市榮民服務處481人居冠，高雄市榮民服務處446人次之，澎湖縣僅78人最少，反映各地榮民服務處之服務人力與主要服務對象之人數比值差異頗大，工作負擔相對不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督促各地榮民服務處適時檢討調整人力配置，以兼顧服務人員勞動權益及服務品質。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辦理志工照顧榮民作業，查志工人數與幹部人數均無變動，工作內容亦如以往；然較107年，本項預算增加近2千萬元，原因說明未臻明確，爰針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志工服務照顧榮民作業」預算編列1億2,825萬1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社區服務組長的遴選，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社區志願服務人員招募及運用計畫」規定甄選、遴用，並按「志願服務法」第16條規定核發「交通、誤餐補助費」。108年度針對社區服務組長提高相關補助費至每月2萬4,360元，允宜考量納入勞健保或其他保險機制，或結合長照2.0專業人員規範及需求之聘僱方向，適時向行政院及相關機構建議納實。爰針對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志工服務照顧榮民作業」預算編列1億2,825萬1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志工服務照顧榮民作業」預算編列1億2,825萬1千元，較106年度增列服務組長相關出勤費等1萬9,495千元。根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之統計資料，所屬榮民服務處轄內服務對象合計數109萬9,952人，實際可運用之服務人力合計數4,488人，平均每位服務人員所分配之照顧對象達245人。進一步觀察各地榮民服務處之平均服務人員所分配之照顧對象，以臺北市榮民服務處481人居冠，高雄市榮民服務處446人次之，澎湖縣僅78人最少，反映各地榮民服務處之服務人力與主要服務對</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象之人數比值差異頗大，工作負擔相對不均。為兼顧服務人員勞動權益及服務品質，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6.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志工服務照顧榮民作業」預算編列1億2,825萬1千元，較107年增加1,949萬5千元，經查101至106年度期間，辦理志工服務照顧榮民（眷）業務所編列之預算數介於1億0,339萬1千元及1億1,243萬7千元之間，決算數則介於1億0,180萬1千元至1億0,976萬9千元，執行率約介於93.52%及99.85%之間，經費規模略呈減少趨勢，顯然108年度大幅增加預算規模不甚合理。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九)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榮民榮眷遺眷急難救助及慰問」預算編列3億0,308萬8千元，凍結1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榮民榮眷遺眷急難救助及慰問」計畫項下，針對弱勢榮民、榮（遺）眷等編列獎補助費3億0,305萬8千元，辦理急難救助、慰問等事項。經查，有關針對弱勢榮民、榮眷、遺眷之就學補助、急難救助之業務分工方面，高中職（含五專前3年）以下之就學補助係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公務預算支應，大學（含專科4、5年級）以上之獎（助）學金則由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辦理。另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公務預算編列榮民、榮眷及遺眷急難救助經費，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亦編列榮民榮眷重大災害救助經費，顯示無論就法規或實</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27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10 月 9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務層面而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與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在榮民、榮眷、遺眷之照顧、救助業務內涵方面，存在重疊或相近之處。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表示，該會與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針對就學補助及急難救助金等核發業務採取目前之分工主要原因之一係考量公務預算有限，不足以支應各類申請人之所需。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與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就榮民、榮（遺）眷之就學補助、急難救助之作業模式，不僅申請者須瞭解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及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之分工情形，又在部分項目為避免申請者重複申請，受理單位需進行相關資料之勾稽，恐衍生相關作業成本，不利該業務工作效率之提升及推展。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針對該會與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性質相似之業務項目，考量組織定位，通盤檢討現行分工模式，俾利照顧服務業務之推展。爰針對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榮民榮眷遺眷急難救助及慰問」預算編列3億0,308萬8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辦理榮民榮眷急難救助及慰問，此項業務據立法院預算中心之評估所示，與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之業務似有重疊之處，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就各自角色與工作定位詳加說明之；爰針對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榮民榮眷遺眷急難救助及慰問」預算編列3億0,308萬8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與所屬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就榮民、榮（遺）眷之就學補助、急難救助之作業模式，不僅申請者須瞭解國軍退除役官兵</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輔導委員會及基金會之分工情形，又在部分項目為避免申請者重複申請，受理單位需進行相關資料之勾稽，恐衍生相關作業成本，不利該業務工作效率之提升及推展。再者，該筆歲出預算編列數額完全比照107年度，連辦理人次皆未調整，相較之下，107年度較106年度預算減列1千萬餘元。因此，基於「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強化預算編製作業精進措施」，爰針對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榮民榮眷遺眷急難救助及慰問」預算編列3億0,308萬8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榮民榮眷遺眷急難救助及慰問」預算編列3億0,308萬8千元，針對弱勢榮民、榮遺眷辦理急難救助、慰問等事項。細分有關針對弱勢榮民、榮眷、遺眷之就學補助、急難救助之業務分工，高中職以下之就學補助係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公務預算支應，大學以上之獎學金則由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辦理。又參照「108年度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及基金會對弱勢榮民、榮遺眷就學、生活補助之業務項目及經費情形」之資料，顯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與基金會在榮民、榮眷、遺眷之照顧、救助業務內涵方面，存在重疊或相近之處。為提升業務工作之效率及發展，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國軍官兵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架構綿密服務安全網絡，以19座榮民服務處作為地區資源整合平台，並藉此連結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機構、地方政府社福資源以及民間組織。但107年仍出現遺眷疑似照顧不周等事，顯見退除役官兵服務救</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	<p>助與照顧業務仍有精進空間。爰針對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榮民榮眷遺眷急難救助及慰問」預算編列3億0,308萬8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榮民及榮眷生活輔導宣慰及座談」預算編列446萬6千元，凍結5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服務機構加強輔導及服務照顧國防部國軍退員宿舍退員作業規定」第4點規定「各類退員，應由榮服處、榮家盡最大服務能量及耐心，依勸導難易程度，循序漸進勸住榮家。」查國軍單身退員宿舍現仍有第一級與第二級近千名榮民榮眷，尚待勸住。爰針對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榮民及榮眷生活輔導宣慰及座談」預算編列446萬6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經查就養榮民安置各榮譽國民之家人數，近年來入住人數逐年遞減，空置床位增加，就養榮民外住人數偏高，顯然各地榮民服務處在輔導宣慰及開辦座談時，並未積極加強宣導並瞭解榮民之需求，以提升入住榮譽國民之家誘因，落實服務照顧榮民暨有效運用榮譽國民之家資源。爰針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榮民及榮眷生活輔導宣慰及座談」預算編列446萬6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27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10 月 9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一)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海內外退伍軍人聯繫作業」中「業務費」之「國外旅費」預算編列328萬2千元，預算數雖與107年度相同，但經查全球共計有43個海外榮光聯誼會，該預算經費不僅每年度固定編列，也未詳述預計前往哪一地區或哪一個榮光聯誼會進行參訪，也未曾針對歷年固定訪視榮光聯誼會之實質效益為何，提出說明報告，顯見該預算已淪為例行性海外旅費性質。為督促該項預算發揮實質效益且要求說明歷次參訪成效，以監督該預算有效運用，爰凍結5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十二)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海內外退伍軍人聯繫作業」中「獎補助費」之「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預算編列388萬元，其業務計畫內容為維繫與各友我國家退伍軍人事務組織情誼、參與非政府組織世界退伍軍人活動及鼓勵退伍軍人參與社會公益，但經查105、106年皆有發生部分退伍軍人團體以交流參訪團之名參加中國民間或官方舉辦之交流活動，明顯與補助要點不符。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身為退伍軍人主管機關，對於獎補助之審定補助應更為謹慎監督，才能讓該預算有效運用，爰凍結1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27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10 月 9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十三)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國軍單身退員宿舍服務與管理」預算編列950萬元，凍結1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救助與照顧」項下「國軍單身退員宿舍服務與管理」預算編列950萬元，用以管理國軍單身退員宿舍。而相關管理計畫與預期成果付之闕如，不利監督。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國軍單身退員宿舍服務與管理」預算編列950萬元，其中「業務費」之「臨時人員酬金」790萬2千元為自治會長、清潔工作人員補助費及聯絡人員聯繫服務工作補助費，另「一般事務費」92萬7千元等。經查立法院於106及107年度預算審查均曾針對國軍單身退員宿舍退員人數及現居人數差距過大、水電費過高等不合理現象，要求國防部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檢討改善相關缺失。然根據國防部提供資料顯示，截至107年8月底退舍雖已整併為38處，現居退員677人，但居住總人數高達1,822人，超過合法居住退員人數1,145人近兩倍之多，使用房間數也高達2,913間為現居退員人數4.3倍；另107年1至6月水費為全國人均3.7倍、電費為全國人均5.24倍。顯見有關國軍單身退員宿舍管理缺失之改善，仍有待加強。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十四)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榮民榮眷遺眷急難救助及慰問」針對弱勢榮民、榮(遺)眷等編列「獎補助費」3億0,305萬8千元，辦理急難救助、慰問等事項。有關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此事項就學補助、急難救助業務內涵與所主管之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存在部分重疊之處，容待檢討，並應提出報告。爰針對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預算編列6億1,407萬3千元</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五)	<p>中，凍結1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5目「一般行政」項下「幹部在職及役男替代役訓練」預算編列376萬9千元，凍結5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5目「一般行政」項下「幹部在職及役男替代役訓練」預算編列376萬9千元。查108年起規劃徵集480人，然106及107年之實際進用人數皆未達計畫人數，預算是否覈實？又未來隨著役男減少，相關業務如何補足人力，應予說明。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因應全募兵制上路，替代役役期及人數均有所調整，根據內政部役政署預估，107年至109年約有2萬5,000名（107年規劃員額1萬5,000人、108年7,000人及109年3,000人），因此有關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編列役男替代役訓練相關預算應有所減少。爰針對第5目「一般行政」項下「幹部在職及役男替代役訓練」預算編列376萬9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27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10 月 9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十六)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5目「一般行政」項下「辦理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預算編列19億5,545萬1千元，凍結1億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民營化，係依行政院98</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27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10 月 9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年11月1日核定，採切割營造業務、與民間投資人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新公司之方式辦理，留存業務依行政院99年5月24日核定之「民營化未隨同移轉業務清理計畫」（下稱清理計畫），預計至100年底完成清理。嗣因清理進度未如預期，分別經行政院於101年、104年及107年核定3次展延，預定順延至108年底。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截至107年8月底尚有部分業務尚待處理，又該計畫之相關財務資訊未於預算書妥適揭露，與預算法相關規範意旨有間，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後續允應適時充分揭露該公司清理資訊及積極管控執行進度，並如期如質完成清理作業。爰針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5目「一般行政」項下「辦理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預算編列19億5,545萬1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5目「一般行政」項下「辦理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預算編列19億5,545萬1千元，雖是依行政院核定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辦理，補助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虧損填補經費，惟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立法院審查106年度預算時表示，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清理進度會在106年全部完成，107年不會再編列預算。但107年度仍未完成清理續編補助經費，故當時經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凍結預算6億元並要求提出專案報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專案報告中表示，清理比率已達94%，自107年已進入最後階段。然108年仍編列大筆預算，甚至較107年度增列15億0,131萬4千元，亦未說明增列原因。且另查該項預算內容歷年皆未針對清理概況及相關資訊揭露於預算書中，顯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不僅未積極辦理清理作業，亦無視立法院之要求。為嚴格監督該項預算之運用，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3.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辦理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時程，屢屢延宕，多次申請展期，預定延期至108年底，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截至107年8月底以前，尚有7筆土地、6家國內轉投資事業、2項國內業務、1處局部民營化及31件訴訟案件待處理，108年度編列清理作業相關經費高達19億餘元，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清理作業自98年起至今已逾10年，曠日廢時，且訴訟案件屢屢增加，為督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辦理效率，爰針對第5目「一般行政」項下「辦理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預算編列19億5,545萬1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4.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辦理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延宕多時，經行政院多次核定展延，預定於108年年底前完成。然目前尚有多筆土地、建物、轉投資事業以及相關事項待處理，顯見相關計畫時程仍有待精進之處。爰針對第5目「一般行政」項下「辦理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預算編列19億5,545萬1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5.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辦理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編列「對特種基金之補助」19億5,545萬1千元，包括補助安置基金代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舉借款利息3,234萬8千元及補助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虧損填補經費19億2,310萬3千元。經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訂107年完成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亦於立法院107年度預算審查時保證不會將清理計畫延至108年，惟107年8月仍有部分業務待處理，並呈報行政院辦理計畫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展延至108年年底。顯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針對計畫掌握度不足，應凍結部分預算，促使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掌握計畫進度及執行概況。爰針對第5目「一般行政」項下「辦理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預算編列19億5,545萬1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十七)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6目「榮民醫療照護」項下「對榮民及特定醫療體系之補助」預算編列15億5,006萬2千元，各項補助經費之編列依據不明，預算是否覈實，應予說明。爰凍結5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20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21 日函復准予動支。
(十八)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6目「榮民醫療照護」項下「社區醫療服務」預算編列1億5,238萬9千元，凍結1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1.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6目「榮民醫療照護」項下「社區醫療服務」預算編列1億5,238萬9千元，補助各級榮院發展社區醫療服務。惟108年預期成果中，提供社區巡迴醫療及義診服務由107年的15萬人次下修到10萬人次，減少了5萬人次，而經費卻不見減少，實有不妥。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2.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6目「榮民醫療照護」項下「社區醫療服務」預算編列1億5,238萬9千元，補助各級榮院發展社區醫療服務，提供社區特需榮民（眷）及民眾持續性健康管理、整合性預防保健及疾病篩檢、社區資源連結及社區醫療、成立社區	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醫療服務中心提供多元介入方案、高就診榮民（眷）關懷訪視、社區醫療創新服務等。經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自96年起，為協助榮民（眷）建立正確就醫觀念，維護渠等之就醫權益並落實健保醫療資源有效運用，推動高就診次輔導專案計畫，結合各地區榮民服務處、榮譽國民之家及各級榮民總醫院人員就高就診次榮民（眷）進行訪視輔導及協助就醫。就104至106年度期間高就診次人數之變化情形觀之，儘管高就診次榮民（眷）自4,859人降至4,167人，已連續2年列入高就診之人數及占比均略減，惟新增個案率卻自56.5%略增至57.4%，趨近6成，顯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在輔導榮民（眷）運用醫療資源方面尚有進步空間。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之榮民醫療體系3級照護網，係以榮譽國民之家保健組為第1級、榮民總醫院分院為第2級、榮民總醫院總院則為第3級。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雖以「強化榮民醫療體系三級醫療照護網絡」為計畫內容，然經投入相當預算後，近3年度榮民赴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醫療體系就診之各級占率並無明顯改變，其中第1級榮譽國民之家保健組就診比率更由105年度之9.63%下降至107年度（截至8月底）之9.04%。此外，無業榮民赴醫學中心門診就診之比率亦較全體民眾為高，均見分級醫療之成效尚有精進空間。爰針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6目「榮民醫療照護」項下「社區醫療服務」預算編列1億5,238萬9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各榮民總醫院及其</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分院，為我國重要之醫療資源，近年來亦著力發展社區醫療服務。然查107及108年預算額度均相同，是否符合零基預算精神？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就目前社區醫療發展之內容與執行效益，提出說明。爰針對第6目「榮民醫療照護」項下「社區醫療服務」預算編列1億5,238萬9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近年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推動醫養合一及分級照護政策，榮民就其所屬醫療資源之運用效率已有改善，惟無業榮民赴醫學中心就診比率仍高於國人平均水準。另針對高就診次榮民（眷）之輔導雖有初步成效，惟新增個案率仍近6成。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允宜持續加強衛教宣導，建立榮民（眷）正確就醫觀念，俾減少相關醫療資源不必要之浪費。爰針對第6目「榮民醫療照護」項下「社區醫療服務」預算編列1億5,238萬9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6.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6目「榮民醫療照護」項下「社區醫療服務」預算編列1億5,238萬9千元，雖與107年度編列相同，但107年編列時就已較106年增列近5千萬元，細查其計畫內容僅列出服務項目，並未詳列各項服務預算，無法掌握該項計畫實際作為。為讓高齡社區照護有效落實及經費預算有效運用，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7.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6目「榮民醫療照護」項下「社區醫療服務」預算編列1億5,238萬9千元，與107年維持同額編列，提供社區特需榮民（眷）及民眾持續性健康管理、高就診榮民（眷）關懷訪視等獎補助費。經查榮民人數逐年遞減中，106年與105</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年相較，榮民數減少1萬3,449人，然上揭預算編列卻未隨為榮民數遞減而減少，顯有違「政府各項消費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8.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辦理補助各級榮院發展社區醫療服務，提供社區特需榮民榮眷及民眾持續性健康管理、整合性預防保健及疾病篩檢、社區資源連結及社區醫療、成立社區醫療服務中心提供多元介入方案、高就診榮民榮眷關懷訪視、社區醫療創新服務等，編列1億5,238萬9千元獎補助費。經查，近年來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推動醫養合一及分級照護政策，榮民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醫療資源之運用效率已有改善，惟無業榮民赴醫學中心就診比率仍高於國人平均水準，另針對高就診次榮民榮眷之輔導雖有初步成效，惟新增個案率仍近6成。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持續加強衛教宣導，建立榮民榮眷正確就醫觀念，以減少相關醫療資源不必要之浪費。爰針對第6目「榮民醫療照顧」項下「社區醫療服務」預算編列1億5,238萬9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十九)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6目「榮民醫療照顧」項下「高齡醫學發展與照護」預算編列1億5,066萬7千元，凍結2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6目「榮民醫療照顧」項下「高齡醫學發展與照護」預算編列1億5,066萬7千元，與107年度預算相同，是否本於零基預算精神</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27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10 月 9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編列，又補助、建置成效及各項補助經費之編列依據不明，預算是否覈實，應予說明。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6目「榮民醫療照護」項下「高齡醫學發展與照護」預算編列1億5,066萬7千元，較107年維持同額編列，其目的在提供補助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發展高齡醫學等獎補助費。經查榮民人數逐年遞減中，106年與105年，相較榮民數減少1萬3,449人，然上揭預算編列卻無因為榮民數遞減而減少，顯有違「政府各項消費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爰凍結部分經費，俾有效撙節開支，以予檢討改進。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二十)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前業務報告中提到，為配合長照政策及提升榮譽國民之家服務量能，提出幾項相關規畫，其中為增加委外照服員及護理人員招募與留任誘因，規劃於108年提高薪資，分別由現行3萬2,000元及4萬4,000元，調整為3萬5,000元及4萬8,000元；惟檢視過去質詢資料發現是如果只是增加薪資，對於降低人員流動率、增進醫療照護院所人員的穩定性改善有限，針對這個部分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提出人員加薪以外的留任措施。爰針對第6目「榮民醫療照護」預算編列23億0,602萬1千元，凍結5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p>
(二十一)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7目「林區永續經營」項下「林區經營管理」預算編列455萬3千元，凍結5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動支。</p> <p>1.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轄三高山農場（即清境農場、福壽山農場及武陵農場）近2年之住宿率多有下跌，如武陵農場106年度住宿率較105年度下跌11.24%，清境農場107年度迄至9月之住宿率更較106年度衰退14.34%。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雖與國際訂房網站合作，藉以拓展提高觀光淡季時之住宿率，然而因訂房網站客群多為自由行之觀光客，高山農場先天受限於交通不便，較不易受觀光客青睞。惟交通部觀光局近年來推出「台灣好行」交通套票，與台灣高速鐵路或地區性接駁工具合作，增加各交通要點至觀光景點之便利性，故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實得加強與其他部會間之合作，共同推廣國內優質之高山觀光。爰針對第7目「林區永續經營」項下「林區經營管理」預算編列455萬3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農林機構成立目的以安置榮民（眷）為農場場員為本，優先僱用退除役官兵以維持生計。查106年農林機構員工總人數501人，榮民（眷）安置人數131人，安置率僅26.15%，顯然實有改善之必要。基此，為求研議積極改善，爰針對第7目「林區永續經營」項下「林區經營管理」預算編列455萬3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二十二)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編列11億6,468萬6千元，凍結1,0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27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10 月 9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1.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提升各安養機構勞務外包護理人員之留任意願，故於108年度將渠等薪資調升至4萬8,000元，然據勞動部統計資料顯示，受僱之護理人員平均每人月薪資已達4萬4,525元，兩相對照，勞務外包護理人員薪資並無顯著優越。考量部分榮譽國民之家地處偏遠交通不便；且榮譽國民之家中，直接照顧住民之護理人員，年資未達3年之較資淺者占比近5成；107年度離職或更換護理人員更迭人數比率逾50%者多達5所，皆可見現有作為恐未能有效改善榮譽國民之家照護人力不足、人力招募困難之現況。故除增加薪資誘因外，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更可將所屬榮譽國民之家（含勞務外包人力）遵循勞動法令之情形，作為首長考績評核依據，藉以督促勞務委外廠商確實保障勞動權益。爰針對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10億5,007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近年來各榮譽國民之家為改善現有照護人力不足情況，採取勞務外包方式補充，致相關人力及經費呈增加趨勢。其中直接照顧住民之護理、照顧服務人力逾7成屬資淺者，又逾半數榮譽國民之家勞務外包照護人力更迭較頻繁，不利經驗累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允宜督促各榮譽國民之家研謀善策，俾確保整體照護品質。爰針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10億5,007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辦理安養機構警衛、廚工、清潔工、水電工、鍋爐工及駕駛等勞務外包</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等業務，編列一般事務費10億5,007萬元。經查，近年來各榮譽國民之家為改善現有照護人力不足情況，採取勞務外包方式補充人力，導致相關人力及經費呈增加趨勢，其中直接照顧住民之護理、照顧服務人力逾7成屬資歷尚淺者，又逾半數榮譽國民之家勞務外包照護人力更替較為頻繁，不利經驗累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督促各榮譽國民之家研謀善策，以確保整體照護品質。爰針對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10億5,007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自106年2月起推動一般民眾自費入住榮譽國民之家計畫，對榮譽國民之家整體床位資源運用之改善已略有成效。惟截至107年8月底，占床率未達9成之榮譽國民之家中，排除候住人數為零者，逾半數之空床數大於候住人數，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督促各榮譽國民之家，在保留運轉床位及維持榮民優先入住所需之床位外，靈活調度床位，俾及時滿足有意入住者之需求。爰針對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預算編列11億3,650萬3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預算編列81億0,494萬6千元，支應榮譽國民之家辦理榮民就養服務。自106年2月起推動一般民眾自費入住榮譽國民之家，占床率已略有提升，惟截至107年8月底仍有6間榮譽國民之家之空床數大於候住人數，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督促各榮譽國民之家靈活調度床位，在保留運轉床位及維持榮</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民優先入住床位的同時，能滿足有意入住者之需求。爰針對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預算編列11億3,650萬3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6.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設備及投資」預算編列2,818萬3千元，其中「機械設備費」1,592萬4千元，相較107年度533萬8千元，增加1,058萬6千元，增幅達198%，計畫說明卻和107年一致，無從了解購置了什麼新設備及預算編列之必要性與急迫性。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7.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設備及投資」各安養機構所需電信、廣播、通訊及復健器械設備等購置編列1,592萬4千元，較107年增加1,058萬6千元，且未予說明增幅原因，經查在預算逐年緊縮之客觀環境下，上揭預算卻不減反增，顯有違「政府各項消費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爰凍結部分經費，俾有效擲節開支，以予檢討改進。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8.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設備及投資」預算編列2,818萬3千元；其中「各安養機構所需電信、廣播、通訊及復建器械設備等購置費」108年預算編列1,592萬4千元，較107年所編533萬8千元增加1,000餘萬元，原因為何，應予說明。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9.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編列「各安養機構勞務外包經費，警衛、廚工、清潔工、水電工、鍋爐工、駕駛等」1億1,056萬8千元，「照顧服務員及護理人員」9億2,874萬元，合計10億3,930萬8千元。經查榮譽國民之家在組織定位上雖為行政機關，惟其業務屬性實為老人安養機構，爰以護理人員及照顧服務員為主要照顧人力，囿於預算員額限制，須以勞務承攬方式補充。根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資料，101至106年度期間，各年度之勞務外包人力數自973人成長至1,695人（增幅74.2%），各類別中，以護理人員增幅逾1倍（141.67%）居首，照顧服務員居次，達99.05%。在支用經費方面，則自101年度之3億6,121萬6千元提高至106年度之6億2,152萬9千元（增幅72.07%），107年度截至8月底支出經費規模則已達5億9,461萬3千元，顯示榮譽國民之家對勞務外包人力之依賴程度逐年提高，致相關支用經費亦隨之成長。然其中直接照顧住民之護理、照顧服務人力逾7成屬資淺者，又逾半數榮譽國民之家勞務外包照護人力更迭較頻繁，不利經驗累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允宜督促各榮譽國民之家研謀善策，俾確保整體照護品質。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0.依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有關勞務外包照護人力更迭資料，自105至107年度8月底期間，最近年度人力更迭比率或比率增幅逾30%者，在外包護理人員方面，計有臺北榮譽國民之家、八德榮譽國民之家、中彰榮譽國民之家（維持100%）、彰化榮譽國民之家、白河榮譽國民之家、佳里榮譽國民之家及花蓮榮譽國民之家等7所；至外包照顧</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服務員部分，計有板橋榮譽國民之家及屏東榮譽國民之家、花蓮榮譽國民之家等3所，顯示逾半數榮譽國民之家勞務外包照護人力均有更迭頻繁之現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雖允諾改進，但未見具體成效，盼其提出報告具體說明。爰針對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編列11億6,468萬6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1.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辦理榮民安養及養護，編列有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然查108年度較107年度增加1億6千萬元，內容說明未臻明確，爰針對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編列11億6,468萬6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2.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編列11億6,468萬6千元，依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有關勞務外包照護人力更迭資料，105至107年度期間，最近年度人力更迭比率增幅逾30%者，在外包護理人員方面，計有臺北榮譽國民之家、八德榮譽國民之家、中彰榮譽國民之家、彰化榮譽國民之家、白河榮譽國民之家、佳里榮譽國民之家及花蓮榮譽國民之家等7所；至外包照顧服務員部分，計有板橋榮譽國民之家及屏東榮譽國民之家、花蓮榮譽國民之家等3所，逾半數榮譽國民之家勞務外包照護人力均有更迭頻繁之現象。為確保整體照護品質，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3.經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全省各地設有</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三)	<p>16處榮譽國民之家，其護理人員及照服員多為勞務委外性質。然委外人力更替頻繁，身居榮譽國民之家之住民絕大多數為年長者，若照服員更替頻率過高，恐造成住民適應不良、溝通困難等情形。爰針對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編列11億6,468萬6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就養榮民給與等經費」預算編列69億0,891萬6千元，凍結2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近年長居中國大陸就養榮民人數隨凋零而逐年減少，就養金給付金額亦呈下滑趨勢。然根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統計資料，104至107年度上半年期間，在指紋驗證作業雖無發現有指紋不符之情形，然模糊無法辨識之人數，則自104年度上半年之12人增至107年度上半年之31人，同期間模糊無法辨識之比率則自0.96%提高至4.29%。雖已提高實地訪視人數比率，且迄今尚未發現冒充者，但同期間各年度實地訪視發現已死亡者之比率（介於2.08%與9.62%之間），多高於指紋驗證模糊比率，反映現行指紋驗證機制存在侷限性。鑑於長居中國大陸就養榮民平均年齡漸增並高於全體就養榮民平均年齡，且依掌握長居中國大陸就養榮民員額之指紋驗證作業結果顯示，近年模糊無法辨識之人數及比率有漸增情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允宜加強查核，俾兼顧榮民與國庫之權益。爰針對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就養榮民給與等經費」中「獎補助費」預算編列68億4,799萬2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就養榮民給與等經費」中「獎補助費」預算編列68億4,799萬2千元，包括「就養榮民、義士、榮胞給與」、「就養榮民眷屬補助費」、「就養榮民亡故喪葬補助費」，其中含長居中國榮民就養金之發放。經查長年居住中國就養榮民人數雖已逐漸凋零，實際給與金額也逐年下降，但歷年編列皆未詳列實際預算數，且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雖採每年度4次的指紋寄回驗證，並派人赴中國實地訪查，但實際訪查率107年度上半年只占總體16.2%，且模糊無法辨識之人數自104年度比率逐年上升，卻仍繼續發放，顯然該機制無法完全查驗是否有中國人士冒領就養資源。另查長居中國就養榮民總數至107年8月底為633人，其中年齡90歲以上者計有379人，逾總體之半數，達百歲者更達19人，其長居中國就養榮民平均年齡歷年來均高於全體就養榮民平均年齡。綜上所述，關於長居中國就養榮民之驗證與就養金發放方式，恐有無法確實查核的侷限，故為督促該預算之運用，須積極檢討現行制度，修正驗證作業方式，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辦理榮民、義士、榮胞、就養榮民眷屬及就養榮民亡故喪葬補助費等相關補助，編列68億4,799萬2千元。經查，其中供給付長居中國大陸就養榮民之補助費計9,642萬1,500元。近年長居中國大陸就養榮民人數隨凋零而逐年減少，就養金給付金額亦呈下滑趨勢。鑑於長居中國大陸就養榮民平均年齡漸增並高於全體就養榮民平均年齡，且掌握長居中國大陸就養榮民員額之指紋驗證作業結果顯示，近年模糊無法辨識之人數及比率有漸增情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加</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強查核，以兼顧榮民與國庫之權益。爰針對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就養榮民給與等經費」中「獎補助費」預算編列68億4,799萬2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就養榮民給與等經費」中「獎補助費」預算編列68億4,799萬2千元，包括「就養榮民、義士、榮胞給與」65億4,803萬元、「就養榮民眷屬補助費」1億2,613萬4千元，以及「就養榮民亡故喪葬補助費」1億7,382萬8千元，其中供給付長居中國大陸就養榮民之補助費計9,642萬1,500元（18萬3,660元*525人）。有關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近年辦理長居中國大陸地區就養榮民之就養金發放業務，存在指紋驗證模糊無法辨識之人數及比率漸增情形。根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統計資料，104至107年度上半年期間，在指紋驗證作業尚無發現有指紋不符之情形，至於模糊無法辨識之人數，則自104年度上半年之12人增至107年度上半年之31人，同期間模糊無法辨識之比率則自0.96%提高至4.29%。至於各年度實地訪視人數比率方面，104年度上半年為10.2%，至107年度上半年已增加至16.2%，概呈增加趨勢，實地訪視迄今尚未發現冒充者，惟統計資料亦顯示，同期間各年度實地訪視發現已死亡者之比率（介於2.08%與9.62%之間），多高於指紋驗證模糊比率，反映現行指紋驗證機制存在侷限性。鑑於長居中國大陸就養榮民平均年齡漸增並高於全體就養榮民平均年齡，且掌握長居中國大陸就養榮民員額之指紋驗證作業結果顯示，近年模糊無法辨識之人數及比率有漸增情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允宜加強查核，俾兼顧榮民與國庫之權益。爰針對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就養榮民給與等經費」預算編列69億0,891萬6千元中，</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5.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之統計資料，大陸地區長期居住就養榮民指紋驗證模糊無法辨識之比率，近年來迭有上升，復觀長居大陸之就養榮民中，逾半數超過90歲，百歲以上人瑞更達19人，即該類榮民平均年齡實遠高於全體就養榮民，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自應審慎分析查核是否有冒領之情事，與究明何以大陸地區榮民普遍較為健康之原因，爰針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就養榮民給與等經費」預算編列69億0,891萬6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二十四)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預算編列81億0,494萬6千元，凍結1,0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預算編列81億0,494萬6千元，主要支應所屬榮譽國民之家辦理榮民就養服務，及社區關懷據點服務所需經費。經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促使榮譽國民之家資源更有效運用、擴大資源共享及落實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所作決議，自106年2月起辦理一般民眾自費入住試行計畫（下稱自費入住計畫），試辦期間為3年，針對年滿65歲、符合開放入住床型之條件、有入住需求之國民，榮譽國民之家得視自身安置設施量額決定受理渠等之申請入住。有關榮譽國民之家自費入住計畫之床位運用，主要有以下2大原則：(1)提供床位數以16所榮譽國民之家總床位數之2%至5%計算；(2)保留1成之床位，</p>	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9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准予動支。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作為榮譽國民之家運轉床位及維持榮民優先入住所需之控留床位。爰占床率逾9成之榮譽國民之家原則上暫不提供，至於占床率低於9成之榮譽國民之家，床位以開放至9成為上限。根據榮譽國民之家近2年（106及107年度截至8月底）床位資源統計資料，整體占床率自81.84%增至82.62%，惟細部探究各榮譽國民之家情況可發現，107年度截至8月底，除板橋榮譽國民之家、中彰榮譽國民之家及佳里榮譽國民之家等3所占床率達9成外，排除候住人數為零者，包括臺北榮譽國民之家、彰化榮譽國民之家、雲林榮譽國民之家、臺南榮譽國民之家、屏東榮譽國民之家及馬蘭榮譽國民之家等6所呈現空床數大於候住人數之情況，顯示多數榮譽國民之家在床位調度上容有改善空間。為促進榮譽國民之家資源更有效運用、擴大資源共享，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督促各榮譽國民之家在保留運轉床位及維持榮民優先入住所需之床位外，靈活調度床位，俾及時滿足有意入住者之需求。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譽國民之家近年之占床率略有提升，但仍有多處榮譽國民之家尚存近百床之空床數，顯見榮譽國民之家在床位調度以及資源配置上仍有待改善之空間。爰針對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預算編列81億0,494萬6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辦理支應所屬榮譽國民之家辦理榮民就養服務，社區關懷據點服務所需經費，以及公費安養榮民身障照護與醫養合一等相關業務，編列81億0,494萬6千元。經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自106年2月起推動一般民眾自費入</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住榮家計畫，對榮譽國民之家整體床位資源運用之改善已略有成效，惟截至107年8月底，占床率未達9成之榮譽國民之家中，排除候住人數為零者，逾半數之空床數大於候住人數，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督促各榮譽國民之家在保留運轉床位及維持榮民優先入住所需之床位外，靈活調度床位，以利及時滿足有意入住者之需求。爰針對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預算編列81億0,494萬6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二十五)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安養機構，不僅為榮民老年安養之重要設施，近年來亦開始提供一般民眾自費安養之需。然多數榮譽國民之家建物興建年代已久，相關結構、設施等多有老舊或不符現代建築標準之處，且面臨災害防救之需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說明其所屬安養機構是否位於災害潛勢區，是否符合相關災防標準。爰針對第9目「一般建築及設備」第1節「營建工程」預算編列2億6,332萬4千元中，凍結10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於 108 年 5 月 20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8 年 6 月 21 日函復准予動支。</p>
(二十六)	<p>國軍在台期間作戰被俘歸來人員慰問金係依據國防部 93年2月17日（93）睦眺字第02269號修頒「國軍在台期間作戰被俘歸來人員人事處理作業要點」辦理，惟國防部迄今無是項人員核定案件。爰針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第11目「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項下「國軍在台期間作戰被俘歸來人員慰問」預算編列40萬元中，凍結40萬元，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因 108 年度無核給案件，故本會未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辦理預算解凍，賸餘數並已解繳國庫。</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七)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固已依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規定，將因調降舊制退休金給付及優惠存款利息所節省經費，編列公務預算挹注退撫基金，惟考量退除役官兵對於年金改革仍多有質疑，故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定期將各年度挹注退撫基金數額及估算方式等資訊，透過如榮光週刊等妥適管道公開，俾增進退除役官兵對軍人退休金制度變革之瞭解及信賴。</p>	<p>一、依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以下簡稱服役條例)第 54 條第 4 項規定，由本會分 10 年編列預算挹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財務缺口，108 年度編列 100 億元，於 108 年 3 月 29 日如數撥款。</p> <p>二、依服役條例第 54 條第 2、3 項規定，每年所節省之退撫經費支出，應全數挹注退撫基金，不得挪作他用；軍改新制實施後，國防部已會同本會完成 107 年度結算，節省金額 4 億 113 萬元，已納入 109 年度預算編列挹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p> <p>三、挹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之金額及估算方式等資訊，已於本會官網、榮光周刊公開揭示。</p>
(二十八)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為我國之重要醫療資源，長期以來肩負榮民及一般民眾醫療服務，及國內醫學發展之重責大任。近年來，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戮力推動社區醫療服務計畫，為政府照顧弱勢、照顧偏鄉居民之醫療社福政策重要一環。社區醫療服務計畫提供社區醫療保健服務、巡迴醫療、義診、預防保健、居家訪視等服務；面臨國家進入老年化社會，長照需求快速成長，偏鄉醫療資源缺乏問題，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實應更為擴充相關服務之規模，以造福更多的民眾。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研擬相關政策，如何在長照2.0之下，責成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加強社區醫療服務之規模，並定期盤點、檢視對偏鄉地區之服務，以促進醫療人權之保障，完整國家之整體醫療照護。</p>	<p>一、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2 月 11 日以輔醫字第 1080010156 號函送立法院。</p> <p>二、截至 108 年 12 月底，各級榮院推動「社區醫療服務」成果如下：</p> <p>(一)辦理健康講座 22 萬 3,420 人次、預防保健 24 萬 1,113 人次、健康諮詢 32 萬 7,247 人次，提供居家訪視服務 4 萬 3,630 人次，山地、離島及偏遠地區巡迴醫療、義診服務 13 萬 5,948 人次，普獲好評。</p> <p>(二)設置 75 個社區失智症服務據點，針對疑似失智患者或 50 歲以上失智族群，提供認知促進、緩和失智、關懷訪視，以及家屬照顧課程、家屬支持團體及失智友善社區多元方案等服務，共服務 5 萬 9,065 人次。</p> <p>(三)設置 87 個社區預防延緩失能據點，針對社區高齡衰弱、失能高風險族群，提供 2,258 人整合性多重預防介入措施，(包括：慢病管理、運動訓練、認知訓練、營養諮詢等)，協助高</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二十九)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照顧榮民老年生活，自1954年成立以來，陸續在全國建置了16處的榮譽國民之家，提供榮民自費或公費安養，尤其是失智失能榮民之養護。然而，隨著榮民人數漸漸減少，諸多的榮譽國民之家床位空床率漸漸變高，也使得這項重要的安養資源運用效益較為不佳。為因應我國邁入老年化社會之進程，一般民眾的老年照護需求快速增加，因此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擴大政府資源共享政策及呼應民眾需求，自2017年起，開放榮譽國民之家餘裕床位供一般民眾申請自費安養；本項政策可使資源得到最大的利用效益，並擴大照護服務的範圍，值得肯定。然而，據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所示，有部分占床率未逾9成之榮譽國民之家，其空床數多於候住人數，建議可適時檢討調度，俾及時滿足有意入住者之需求。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就此項政策，適時進行滾動檢討，了解各地榮譽國民之家吸引民眾入住之優勢與劣勢，加以改善並彈性調配，以符合國家長照資源利用提升之政策目的。</p>	<p>齡衰弱、失能及失智高風險族群預防及延緩失能、失智程度。</p> <p>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2 月 22 日以輔養字第 1080013577 號函送立法院。</p>
(三十)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早年為提供榮民安置，建設了農場設施，包含清境、福壽山、武陵、彰化、台東農場；隨著時代的變化，這些農場也變成為台灣重要的文化資產與深具特色的觀光景點。尤其清境、福壽山、武陵等三高山農場，更是國內外旅客的重要觀光目的地。而近年來，隨著政府推動觀光，以及新南向政策的推展，如何深化這些農場的設施與服務品質，持續吸引國內外觀光客，是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著力的施政重點，也是國家觀光政策重要一環。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提供新南向國家觀光客更為方便獲取所屬農場資訊，近來已有增加多語</p>	<p>本會為拓展旅遊市場，業於 109 年度將日本及德國等地區觀光推廣活動納入出國計畫，作為探查日韓及歐美遊客來臺旅遊意向之先導；加強三高山農場友善穆斯林旅遊之服務，如提供拜毯、淨下設施及適當祈禱空間，並評估提供清真食物之可行性。另賡續精進資訊揭露方式、辦理設施設備更新及開發多元體驗遊程，期為臺灣觀光盡心力，爭取外匯提升。</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言版本之網站首頁，也首度嘗試與國際知名訂房網站合作，以推展農場之國際知名度，更使國際觀光客得以方便訂房。然除此之外，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亦應思考，如何吸引日、韓乃至於歐美旅客，在台灣觀光行程中，將農場作為其必至的觀光亮點；同時，對於新南向國家觀光客基於宗教信仰而需求之飲食清真認證，也應加強努力。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積極加強資訊便利、設施更新與多元化深度旅遊行程之規劃，以使所屬農場成為台灣觀光動能的重要吸引力來源。	
(三十一)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08年度單位預算案因應軍人退休給付制度變革，所編給付舊制退休金及優惠存款利息預算雖較107年度減少102億餘元，惟如併計新制退休金及該會退休金增編數後，則軍人退休金預算較107年度增列近68億元。雖就退撫支出節省數依法自109年度起始需編列預算挹注退撫基金，惟該會108年度實已透過增列公務預算之方式，強化退撫基金財務。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定期公開各年度挹注退撫基金數額及估算式等資訊，以增進退除役官兵對軍人退休金制度變革之瞭解及信賴。	同委員會審查決議第二十七項辦理情形。
(三十二)	查近年來各榮譽國民之家為改善現有照護人力不足情況，採取勞務外包方式補充，致相關人力及經費呈增加趨勢，其中直接照顧住民之護理、照顧服務人力逾7成屬資淺者，又逾半數榮譽國民之家勞務外包照護人力更迭較頻繁，不利經驗累積，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檢討改進措施書面報告。	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2 月 13 日以輔養字第 1080010790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三)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近年以立法院96、100及102年度審查該會預算案決議「醫學臨床研究經費不得逐年減少，並須維持一定額度預算」，故自106年起迄	一、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5 日以輔醫字第 1080019902 號函送立法院。 二、108 年度起醫學臨床教學研究獎勵補助標準已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今維持教學研究經費編列10億2,503萬4千元，主要支應所屬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之醫學臨床教學研究、培育醫療專才等。參考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近年臨床教學研究成果，103至107年度（截至8月底）期間，研究計畫合計件數已自640件增至795件，相較之下，同期間各項研究成果中臨床運用於改善醫療照護品質之合計件數則介於69件及234件之間，雖有初步成果，惟各年度平均占整體研究計畫件數之比率30.7%，僅約3成。探究原因，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補助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之臨床教學及研究計畫之補助原則偏重計畫件數，雖有助於提升機構之研究能量，惟在臨床運用於改善醫療照護品質之件數比率不易有效提升。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108年3月前提出「醫學臨床教學研究預算補助額度之分配原則」之書面報告，重新檢討補助標準，提供適當誘因，促使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將補助經費導入能有效提升臨床照護品質之研究，俾提升獎補助費之運用效益。</p>	<p>將「進行轉譯研究案件及運用於臨床照護件數」由107年度0.75%調高為5%。</p> <p>三、為利108年度研究計畫執行，60%預算補助當年度研究案件數。</p> <p>四、3所榮總皆設有轉譯單位，將研究成果運用於臨床改善照護品質，本會每年召開醫學臨床教學研究計畫審查小組會議檢討補助標準。</p>
(三十四)	<p>依據勞動部違反勞動法令事業單位（雇主）查詢系統之查詢結果，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107年度迄今已發生4件違反勞動法令之情事，基於醫護勞動權益之維護，及醫療品質之提升，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108年底前針對「所屬醫療機構首長副首長績效評核實施要點」重新檢視，要求將護病比與落實勞動法令情形納入評核，提出相關書面報告。</p>	<p>一、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108年2月1日以輔醫字第1080010198號函送立法院。</p> <p>二、本會107年10月業修正「所屬醫療機構首長副首長績效評核實施要點」，將「降低護病比」及「遵循勞動法令情形」納入所屬醫療機構首長績效評核指標，以督促本會所屬醫療機構確遵勞動相關法令，並鼓勵增聘人力，改善同仁工作環境。</p>
(三十五)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將「學有所用、壯有所業、病有所醫、老有所養、孤獨廢疾困苦者可獲得適當服務照顧」設為目標。依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07年5月30日最新之榮民整體狀況統計資料，現有65歲以上之榮民人數高達18萬餘人，其中又以85歲以上逾半，約近10萬人。衛生福利部統計，我國被列冊關</p>	<p>內政部訂有「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作業原則」，本會將宣導各公司協助獨居榮民向地方政府申請設置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補助，維護榮民居住安全。</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懷的獨老約4.5萬人，其中列冊關懷的獨老人數前3名縣市，依序為高雄市、台北市及基隆市，約3,700至4,800人不等。其中，獨居榮民人數約2,200多人。考慮近年屢傳獨居榮民住宅火警事件，造成人員傷亡與財產損失，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動關懷獨居榮民，宣導居家安全，並進一步建議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加強宣導所屬轉投資事業編列補助或捐贈相關費用，協助獨居榮民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維護榮民居住安全品質。</p>	
(三十六)	<p>10位在板橋浮洲地區的大觀社區，近來面臨強拆壓力，由於該地居民長期占用國有地，遭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起訴，並經法院判決三審定讞，大觀社區居民須拆屋還地。不過居民認為，大觀社區的成因有其歷史脈絡，政府應保障他們的居住權，因此展開抗爭，要求原地續住。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97年採取司法途徑，對大觀社區居民提告「侵占國土」，要求居民遷離並追討不當得利，經法院判決三審定讞，居民敗訴，自106年起率先拆除部分已點交戶。至於部分堅持不願離開並組成自救會展開抗爭的居民，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仍持續與其協調，但同時也向法院聲請強制執行，一旦法院核准，便可進行強拆。此舉引發自救會強烈抗議，向行政院、總統府表達心聲，備受各界關注。為避免社會成本持續提高，造成社會觀感不佳，且善盡國家機關解決人民需求及困境之責，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2個月內，研擬完整配套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2 月 14 日以輔養字第 1080003394 號函送立法院。</p>
(三十七)	<p>榮譽國民之家在組織定位上雖為行政機關，惟其業務屬性實為老人安養機構，以護理人員及照顧服務員為主要照顧人力。參照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之資料，榮譽國民之家對勞務外包人力之依賴程度逐</p>	<p>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2 月 13 日以輔養字第 1080010786 號函送立法院。</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八)	<p>年提高，而護理人員、照顧服務員以及廚工等人力，委外人數已來到歷年之新高2,114人，致相關支用經費亦隨之成長。榮譽國民之家勞務外包照護人力更迭亦十分頻繁，大量外包人力之狀況下，不利照護人力經驗累積，直接影響照護品質，且數月前行政院院長賴清德才表示欲將外包人力大幅降低，為落實行政院政策方向及確保榮譽國民之家整體照護品質，維護相關勞工之權益，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2個月內，研擬完整配套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行政院於107年宣示跨部會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與地方政府全力提升空氣品質，以減少煤、重油使用量及改善空氣污染，其中除電力設施管制外，還包括鍋爐汰換、餐飲業油煙管制等。經查經濟部工業局為配合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已於107年4月擬定相關補助要點，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污基金及經濟部石油基金共同負擔補助業者換裝燃氣鍋爐之部分費用。推動鍋爐汰換空污減量，以硫氧化物預期減量成效推估，相當於減少台中火力發電廠3座機組的排放量；以氮氧化物預期減量成效推估，相當於減少一、二期柴油車5.8萬輛的排放量，顯示對於改善空污確實具有顯著效益。惟實務上雖目前已有換裝燃氣鍋爐部分經費的補助，但若要使用天然氣，仍需申請拉設支線管線至工廠，且因天然氣管線鋪設不足，導致工程及經費龐大且申請程序繁雜，加上燃氣成本遠比燃油（煤）成本高上許多，換裝後續經費支出將相當驚人，仍是目前亟待克服的問題。經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轉投資全台天然氣公司共計15家，其業務性質屬獨占公用事業，基於空氣污染乃全國性與跨部會議題，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轉投資之天然氣公司應協助業者鋪設管線共同改善空污問題。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協調轉投資之天然</p>	<p>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2 月 18 日輔事字第 1080011329 號函送立法院。</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氣業者，針對管線鋪設及天然氣費率費用，擬定相關優惠計畫，並於2個月內提出完整配套方案。	
(三十九)	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已於107年6月21日完成修法，並自107年7月1日起施行。依該條例第54條第2項及第3項規定，每年所節省之退撫經費支出，應全數挹注退撫基金，不得挪作他用，以強化退撫基金財務。故為健全退撫基金，未來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將各年度挹注退撫基金數額及估算式等資訊，透過妥適管道定期公開，以同時達到增進退除役官兵對軍人退休金制度變革之瞭解及信賴。	同委員會審查決議第二十七項辦理情形。
(四十)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自106年2月起，針對占床率低於9成之榮譽國民之家，辦理一般民眾自費入住計畫，開放上限至占床率9成，試辦期間3年。榮譽國民之家占床率自106年起確實反轉上升，顯示榮譽國民之家辦理自費入住計畫對安養資源的運用有正面提升效果。然截至目前為止，仍有13處榮譽國民之家，占床率未達9成，其中更有9處榮譽國民之家占床率不到8成。而許多有需求的一般民眾，亟待尋求安養資源的協助。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2個月內，盤點各榮譽國民之家閒置床位，進行擴大閒置床位提供一般民眾使用之可行性評估，並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2 月 22 日以輔養字第 1080013577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一)	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花蓮縣境所管理之財產有許多用途廢止、閒置、低度利用或不經濟使用之狀況，應儘速變更為非公用財產，交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接管。為使地方政府能妥善維管，請優先將用途廢止、閒置、低度利用或不經濟使用之水利地、道路用地等完成盤點，供有關單位申請移撥。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1個月內完成相關計畫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2 月 19 日以輔事字第 1080010848 號函送立法院。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十二)	鑑於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08年度單位預算案因應軍人退休給付制度變革，所編給付舊制退休金及優惠存款利息預算雖較107年度減少102億餘元，惟如併計新制退休金及該會退休金增編數後，則軍人退休金預算較107年度增列近68億元。雖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退撫支出節省數依法自109年度起始需編列預算挹注退撫基金，惟該會108年度實已透過增列公務預算之方式，強化退撫基金財務。未來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依法編列預算挹注軍職人員退撫基金，並將各年度挹注退撫基金數額及估算式等資訊，透過妥適管道定期公開，以增進退除役官兵對軍人退休金制度變革之瞭解及信賴。	同委員會審查決議第二十七項辦理情形。
(四十三)	鑑於八二三砲戰為中華民國國軍不分省籍、不分軍民之共同抗戰，於我國軍事歷史及榮民榮譽有其重大意義。查107年8月，民主進步黨副秘書長於政論節目上發表「八二三難道是民進黨跟共產黨打仗嗎？八二三不就是國民黨跟共產黨打仗嗎！如果這些今天去打仗的人，是以犧牲台灣人民的性命，來換取國民黨的性命，這樣子的紀念有意義嗎？」等分化軍心、擴大軍民矛盾言論，傷及榮民榮譽情感。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正視歷史、彌平傷痕，並於108年期間協調國防部宣導金門砲戰真實史實、展示相關史料。	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3 月 7 日以輔服字第 1080015760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四)	鑑於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正在清查、清除「威權象徵」，業於107年期間發文各單位清查「威權象徵」，並表達應該要清除兩蔣銅像。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辦理促進轉型正義業務時，應正視歷史，同時重視榮民榮譽歷史情感，不得任意清除歷史文物，致傷害榮民榮譽情感。爰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妥善保存相關歷史文物，不受政治力量扭曲其歷史及其文物完整。	榮民歷經國家苦難，隨同先總統蔣中正先生顛沛來臺，國家為照顧榮民成立本會。故總統蔣經國先生擔任主任委員任內建立完備退輔制度，故本會榮民之家設置兩位故總統塑像及命名空間，係感念其恩澤，供榮民憑藉緬懷，具有穩定情緒，懷舊治療的效果。本會向促轉會表達處理作法，現有塑像及命名空間，為本會及所屬現有資產，依法原地妥善保存，希不同族群之歷史價值與特殊情感，應予尊重，以展現和諧、包容之社會。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十五)	鑑於台南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發生醫護人員因不滿排班、人事異動及職場霸凌等因素，憤而持刀砍傷同僚事件。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辦理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行政管理等業務時，應注意醫護人員作息、人事管理等相關狀況，以他院事件引以為鑑，避免發生職場霸凌、上班過勞等情形。	遵照決議辦理。
(四十六)	鑑於軍人退撫制度改革，退役人員退撫給與損害幅度甚大，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允諾針對退撫給與損害程度致生活困難者，詳加輔導及加強訪視，並將相關案例統計送交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2 月 13 日以輔服字第 1080011545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七)	經查，退役軍人子女教育補助費目前僅補助領俸少校及中校階級，獨缺上校。但在軍人服役年限設計中，上校最大服役年限為30年，要到將級軍官才是以年齡作為限制，故上校退役人員，子女可能才就讀中學，導致發生「上校退休福利，不及中校」等違反人力資源管理原則之詭異情狀。爰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積極爭取發放退役軍人子女教育補助費至上校階級，以保障退役上校軍官應有權益。	一、本會於 107 年 1 月 29 日及 108 年 3 月 12 日函報行政院建議恢復，經人事行政總處函復領俸子女教補費發放對象仍維持中校以下。 二、復經立法委員支持與本會力陳恢復上校階級領俸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再於 108 年 11 月 14 日函報行政院建議恢復。 三、照顧退伍袍澤不分階級，有關上校階以上領俸人員子女教補費之事，將以更審慎態度再行研議，維護退伍袍澤權益。
(四十八)	鑑於臺北榮民總醫院醫師、教授、副研究員、助理等7人，於97至100年間，以與研究計畫無關之假發票浮報請領2 萬餘元至5萬餘元不等研究補助款，遭檢方調查，惟檢方以「7人在偵查期間均坦承犯行，素行良好，沒有前科」為由，予以緩起訴處分。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針對研究計畫請領管理制度嚴加審核，避免發生會內人員以假發票請領補助款之情事。	一、臺北榮民總醫院已於 102 年度廉政會報議題研議，並邀請專家學者及主計單位，針對該院各研究計畫主持人、研究助理及相關經費報銷作業人員，辦理「法紀教育宣導」及「經費核銷程序說明」等作為，使同仁熟悉相關法規及作業程序，依法行政，以免誤觸法網。 二、臺北榮民總醫院依行政院主計總處頒定之支出標準及審核作業手冊、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嚴格查控及稽核，避免類案發生。
(四十九)	鑑於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部分榮民總醫院及其	一、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2 月 26 日以輔醫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分院設備老舊毀損待修，為提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照護品質及居家安全，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統計各榮民總醫院及其分院待修設備及其全體修繕所需經費，並將統計結果送交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p>字第 1080013757 號函送立法院。</p> <p>二、本會所屬醫療機構 108 年度規劃待修項目共計 71 項，其中房屋及建築 29 項，機械及設備 42 項，所需經費共計 8 億 5,102 萬 4,617 元，其中自有基金資本門預算編列 5 億 4,162 萬 6,875 元，經常門預算編列 3 億 939 萬 7,742 元。本會要求各級榮院每年評估設施設備修繕所需經費，納入年度榮民醫療作業基金預算案送立法院審查，另請各院每年預估設施設備修繕需求，納入 5 年固定資產投資計畫，並要求其投資金額為當年度預估醫療淨收入之一定比率，以維護所屬醫療機構人員財產安全及提升醫療品質。</p>
(五十)	經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轉投資事業共有 25 家，直接持股比例皆未超過 50%；然若加上交叉持股之股權數，則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大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欣嘉石油氣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國華欣業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持股比例則超過 50%。多數轉投資事業，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亦占股權約 30~40%，惟目前計有多家轉投資事業非官派董事長，對於民生經濟及公司運作影響甚鉅，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研擬相關對策，並積極爭取公司經營權。	<p>一、本會轉投資事業均係依公司法成立之公私合營事業，本會股權均未過半，高階經理人係依可控制股權，由公民股協調產生。</p> <p>二、本會將持續要求各會派董事精進專業知能，督促公司提升經營績效、強化公司治理、提升安置成效，維護公股權益及公司永續經營，以達本會政策任務。</p>
(五十一)	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設之職業訓練中心，除辦理學員專案技能檢定外，尚有向勞動部申辦全國技能檢定。然職業訓練中心於行政院歷次員額評鑑均表達人力不足，自應專注於辦理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以免因法定業務外之工作，損及原服務量能。爰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檢討技能檢定之現行作法，有效提升職業訓練中心之服務能量與訓練品質，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	本會已將書面報告於 108 年 7 月 12 日輔業字第 1080052559 號函送立法院。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五十二)	<p>書面報告。</p> <p>查病人自主權利法將於108年1月6日施行，若該法第14條第1項各款所列之病人，得及時完成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並為預立醫療決定，渠等即可自行決定當其處於特定臨床條件、意識昏迷或無法清楚表達意願時，應採何適當照護方式及是否接受維持生命治療、人工營養與流體餵養。如此不僅可節約全民健保險資源支出、提升病人生活品質，更可貫徹病人自主權利法第1條所揭「尊重病人醫療自主，保障其善終權利」之立法目的。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除配合政府推展安寧緩和醫療外，於所轄醫療機構中，以公務預算方式積極實踐保障病人善終權，並訂定績效考核機制評量所屬各醫療機構完成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之件數，及研謀具體做法以求成效逐年提高，藉以落實病人自主權利法之意旨。</p>	<p>本會各級榮院已訂定年度執行計畫及編列經費概算，積極保障病人善終權，推動預立醫療照護諮商，本會定期追蹤檢討各級榮院計畫執行進度及成效。此外，亦列入本會所屬醫療機構年度工作績效評核指標項目，並於年底考評各院執行績效。</p>
(五十三)	<p>查病人自主權利法將於108年1月6日施行，若該法第14條第1項各款所列之病人，得及時完成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並為預立醫療決定，渠等即可自行決定當其處於特定臨床條件、意識昏迷或無法清楚表達意願時，應採何適當照護方式及是否接受維持生命治療、人工營養與流體餵養。如此不僅可節約全民健康保險資源支出、提升病人生活品質，更可貫徹病人自主權利法第1條所揭「尊重病人醫療自主、保障其善終權益」之立法目的。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除配合政府推展安寧緩和醫療外，於108年度起應於所屬榮譽國民之家就病人自主權利法各項概念及作法進行宣導及人員教育訓練，並掌握相關辦理成效，以保障其善終權益，促進醫病關係及其家屬和諧。</p>	<p>各榮家已結合榮總資源，就病人自主權利法各項概念及作法，對住民及家屬進行宣導，並實施員工人員教育訓練，協助住民接受預立醫療照護諮商及完成簽署預立醫療決定書，本會持續掌握相關辦理成效，以保障其善終權益，促進醫病關係及其家屬和諧。</p>
(五十四)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積極配合行政院「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政策，規劃自108年起逐年購置電動車輛，以維護空氣品質、促進民眾健康，並節約能源、</p>	<p>本會 108 年度原編列購置電動汽車 2 輛，經考量購置成本，已改為購置燃油汽車 2 輛；另 109 年度僅規劃購置 5 輛電動汽車，以有效運用有限預算及兼</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貳	<p>減少排碳量。考量電動車輛購車成本高於汽油車輛44萬5千元（每輛），電動車輛每年電池租賃費及電費亦高於汽油車輛之油料費近7萬元，若全面換置電動車輛，預算金額龐大，恐非年度預算所能容納。爰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逐年編列預算，並妥慎規劃後續換置電動車輛期程，以有效運用有限預算同時兼顧政府響應空氣污染防制政策，維護民眾健康。</p> <p>總決算部分</p>	<p>顧響應空氣污染防制政策。</p> <p>本會無決議辦理事項。</p>

空 白 頁

國軍退除役官
單身亡故榮民動產
中華民國

單位	黃金 (公克)	白金 (公克)	美金 (元)	人民幣 (元)	日幣 (元)	港幣 (元)	泰幣 (元)	澳門幣 (元)	韓幣 (元)	新加坡幣 (元)	印尼盾 (元)	股票 (股)	50元 塑幣	外匯券
台北市榮服處	280											663,151		
新北市榮服處	1,202		6,544	1,102	25	702				7	50	359,701		
桃園市榮服處		41										56,133		
高雄市榮服處			21,825	2,550		1,745	125		1,000	30		30,517		
基隆市榮服處	139		106	212		29			100					10
宜蘭縣榮服處	200			444	30									
新竹榮服處	46		1,900									33,874		
苗栗縣榮服處						150						28,847		
台中市榮服處			8,154	9,455	0	961	82					103,899		
彰化縣榮服處	105													
南投縣榮服處			2											
雲林縣榮服處				1		0								
嘉義榮服處			100	737		20	110							
台南市榮服處	74			57		1,520						2,081		
屏東縣榮服處				224								2,380		
花蓮縣榮服處	458		1	1,800										
台東縣榮服處	10		802	1,143		107								
澎湖縣榮服處	217	6												
金門縣榮服處														
板橋榮家	1,240	3	4,467	4,301		58								
台北榮家	43		3,523	2,781					7,000					
桃園榮家	26		1,400	1,313		1					15,000			
新竹榮家				200		20						5,269		
彰化榮家	24		6,053	15,473		1,915						301		195
雲林榮家	3			130										
白河榮家	316		2	6		22								
佳里榮家	155													
台南榮家	34													
岡山榮家	1,016													
屏東榮家	46													
花蓮榮家	237													
馬蘭榮家	693											7,629		
八德榮家														
中彰榮家	163	4												
高雄榮家			2			15			600					
合計	6,728	53	54,882	41,927	55	7,264	317	0	8,700	37	15,050	1,293,782	0	205

兵輔導委員會
解繳國庫統計表

108 年度

澳州金幣 (盎司)	馬來西亞 幣(枚)	紀念幣 (枚)	紀念銀幣 (枚)	紀念幣 (張)	紀念章 (只)	白金戒 (只)	銀戒 (只)	手錶 (只)	表大頭 (枚)	日本龍銀 (枚)	舊台幣 (元)	玉鐲 (只)	其 他
													金戒子(枚)66.31, 金鍊(條)69.980, 金塊(只)11.250, 金手鐲(只)1.000, 金戒(個)40.000, 戒子(個)5.000, 金幣(枚)2.000, 金手鍊(條)1.000, 耳環(副)2.000
							1						越南幣(元)5,000.000, 外幣(元)100.000, K金戒子(枚)1.000, 金戒子(枚)28.000, 金鍊(條)1.000, 戒子(個)1.000, 股票存摺(本)1.000
		14											K金戒子(枚)1.000, 金鍊(條)5.000, 金戒(個)54.430, 戒子(個)8.000, 飾品(個)1.000, 銀手鍊(條)28.400, 其他6.000
	25	10											玉鐲子(個)1.000, 菲幣(枚)45.000
		1									10,000		金戒子(枚)3.000, 金鍊(條)1.000, 金塊(只)3.000, 金戒(個)2.000, 戒子(個)15.000, 飾品(個)1.000, 耳環(副)1.000, 玉墜(個)2.000, 其他8.000
							1				164		金戒子(枚)1.000, 金鍊(條)2.000
													舊幣(張) 1.000, 關金(張)1.000
													靈骨塔位(個)3.000
		2							1		101		玉石(件)2.000, 玉飾(件)1.000, 金戒子(枚)3.000, 金鍊(條)5.000, 玉鐲子(個)2.000, 手鐲(個)2.000, 金戒(個)1.000, 戒子(個)31.000, 寶石戒(枚)1.000, 清古錢幣(枚)6.000, 菲幣(元)5.000, 其他19.000
						1							K金戒子(枚)1.000, 戒子(個)1.000
													金元券(元)100,000.000, 紀念幣冊(本)1.000
				5									金戒子(枚)1.000, 金戒(個)2.000, 其他4.000
													馬來西亞幣(元)5.000, K金戒子(枚)1.000, 金戒子(枚)7.000, 其他3.000
						1							金戒子(枚)6.000, 金手鐲(只)1.000, 寶石戒(枚)1.000, 金手鍊(條)1.000, 其他8.000
													錢幣(元)3.000, K金戒子(枚)1.000
													金戒子(枚)6.000, 金鍊(條)2.000, 戒子(個)1.000, 其他6.000
													K金戒子(枚)5.000, 金戒子(枚)3.000, 金鍊(條)1.000, 金塊(只)1.000, 金戒(個)2.000, 寶石戒(枚)1.000, 飾品(個)1.000, 紀念幣冊(本)2.000, 其他2.000
							2						越南幣(元)2,000.000, 外幣(元)10.000, 金戒子(枚)55.000, 金鍊(條)12.000, 金塊(只)4.000, 其他1.000
		1											紐西蘭幣(元)2.000, 外幣(元)13.000, 金戒子(枚)2.000, 戒子(個)2.000, 寶石戒(枚)1.000
													金戒子(枚)29.260
													越南幣(元)100,000.000, 外幣(元)244.000, 玉飾(件)1.000, 玉鐲子(個)5.000, 手鐲(個)1.000, 玉戒(個)2.000, 玉墜(個)1.000, 其他5.000
													銀元(枚)4.000, 馬來西亞幣(元)170.000, 金戒子(枚)2.000, 戒子(個)1.000, 其他37.990
													其他 3.000
						1							K金戒子(枚)3.000, 其他7.000
													戒子(個)2.000, 其他1.000
													金戒子(枚)29.000, 金鍊(條)5.000, 金塊(只)1.000, 戒子(個)6.000, 金手鍊(條)3.000, 其他3.000
													金戒子(枚) 1.000
										2			
		65											金戒子(枚)3.000, 戒子(個)2.000, 寶石戒(枚)1.000
											1		金戒子(枚) 2.000, 金鍊(條)1.000, 耳環(副)1.000
0	25	93	0	10	0	3	4	0	1	2	10,266	0	